

世外人(于中旻)

目錄：

- 施勒敦
 - 花生博士柯爾華
 - 李愛銳
 - 烏衣天使：柯步王子
 - 真理寄居者
 - 艾偉德
 - 南丁格爾
 - 伽愛彌
 - 富而能足有百祥
 - 楊美齋：拓荒者
 - 楊濬哲
 - 劉翼凌
 - 應許的山地
 - 聖誕老人真面目
 - 西非女王司馬莉
 - 伊利安宣道
-
- 施勒敦

施勒敦

在十九世紀的時代，普洛維頓 (Providence, Rhode Island) 的華人不多。但 1883 年的一個主日，圓頂公理會(Round Top Congregational Church)，竟然開始了一個華人主日學，十六名成年學生，都是洗衣店的人，帶領的是黃禮(Lee Wong)。在那裏，他們可以學習英文，以聖經為課本，也領受了真理。那是由安道活神學院(Andover Theological Seminary) 的實習學生施勒頓開始的。這人就是這樣：看到人的需要，因而引他們得著救恩。

查理．施勒敦(Charles Monroe Sheldon, 1857-1946) 生於 1857 年二月二十六日，出身於教牧家庭，父親司圖華．施勒敦牧師(Stewart Sheldon)，在紐約州牧會。因為健康關係，醫生建議他移居邊遠地區。他

的內兄約瑟·華德(Joseph Ward) 在達科塔地區的揚克屯(Yankton, Dakota Territory) 牧會，召司圖華去那急劇發展的新移民群中工作。在那裏，他辛勞拓荒，於十年內建立了將近一百個教會。查理自幼受到“約瑟舅”的影響，在他講道的聚會中得救重生，並且步他的後塵，進入布朗大學(Brown University) 受教育，得 B.A. 學位以後，也進了安道活神學院，於 1886 年畢業。

1887 年，查理·施勒敦接受第一個邀約，任阜蒙特州華特堡公理會(Waterbury Congregational Church, Vermont) 會牧。那時的安都活神學院，已不復是 1778 年 Phillips Andover 所創立時的保守信仰，其中有的教授們，倡導“進步正統神學”(Progressive Orthodoxy)，好新務奇，只在吸引人的注意，討人喜悅，不傳必須悔改赦罪，以為可有“將來機會”，或“第二次機會”(Future Probation)，主張人死後在審判前還可悔改，以致有人願意作“候補基督徒”。這異端引起很大的爭議，使安都活畢業生蒙上嫌疑，很多教會不敢接受。

施勒敦雖然信仰純正，但何以自白？因此，他稱自己的信仰是“非神學基督教”(Untheological Christianity)。這不是一個理想的名詞，更不是表示他反對神學；而是為了當時的特殊背景，表白自己，意思只是“實踐的基督教”，與神學無窮的爭論無關，注重基督徒愛的精神。

當地教會的人數不多，信仰保守。年輕的施勒敦牧師，看到很多青年晚間無事閒蕩，去跳舞或玩牌，認為他們缺乏一個他們樂去的地方，倡導成立讀書會，對像是那些不參加教會聚會的青年人，可以聚集討論有益的書籍。幾個禮拜過後，聚集時都滿座，青年人感覺興趣。

現在，是讀甚麼書呢？鎮上沒有圖書館。施勒敦向會眾徵集書籍，反應良好，竟成為頗具規模的圖書館。

當時那鎮上的主要街道，仍然是土石路，夏天太陽蒸曬，經風吹或車輛過後，塵土飛揚。施勒敦想到該在街道上灑水。他從山泉用水管引水到貯水池，再發動信徒用馬車載水箱，沿路灑水。路不揚塵，居民甚為歡喜。

他發現會眾有人聽不到他的講道，或不能記憶。他開始在台前放一個黑板，把經文及講章大綱寫在上面；後來，他更預先印好講章，在聚會前發給會眾。

施勒敦辛勤工作，探察人的需要，給他們屬靈的供應，並實際的關懷。兩年的時間中，把教會變得生氣蓬勃，會眾增加了甚多。

1889 年一月，三十一歲的施勒敦牧師，應邀至坎薩斯州道辟加中央公理會(Central Congregational Church, Topeka, Kansas)。教會是由主日學開始，在一個肉市場的樓上聚會，有四十人。施勒敦說：聖靈不管甚麼地方，人能夠尋求祂，得救重生，成為神的聖殿。

1889 年六月二十三日，中央公理會新教堂建成。施勒敦牧師在奉獻典禮說：這教會要宣揚“平常人的基督... 並不分階級，種族；祂要我們在主內成為弟兄，向所有人敞開”。

那年冬天，因為經濟衰退，很多人失業。有人來到教會的門找工作。牧師除了鼓勵他之外，不能有任何幫助。這負擔一直留在他內心深處，遇到機會，就發芽長大。

他覺得自己對社區的人瞭解太少。不過，他同情人們的遭遇，覺得自己應該體會失業的滋味。

那個星期，施勒敦改裝成一名失業的工人，在大街上逐家商店尋找工作。四天半的時間，都是遭受回

絕。有的商店還抱怨說，他們的收入不夠養一隻雞。下午，看到一隊鐵路工人，在軌道上剷雪。他問：可否幫他們剷，不收費用。沒有任何人拒絕。於是，他借來一張剷雪的鏟，加入工作。半天過去，他覺得有勞動工作的機會，是快樂的事。第二天早晨，去歸還所借的工具，那主人雇他剷煤。半天勞力，賺得五角錢。吃過咖啡和一個三文治，在口袋裏還剩下四角。

次日，在主日聚會中，牧師把他一週的經驗報告給會眾。

施勒敦要進一步瞭解他社區的居民。

他把全市的人口，區分為八組：街車工作人員，大學生，黑人，鐵路工人，律師，醫生，商人，和報紙新聞工作者，對每組預備花一週時間去深入瞭解。這樣，他經歷大眾交通，出入醫院，法庭，和一般大眾，並參與當地的 首都日報 (*Daily Capital*) 實地採訪交通，旅社，和郊區。他接觸觀察了各人的需要，對各行業對象的瞭解，可以把福音有效的傳達給他們。各組都對他的訪問表示歡迎；他也建立了對他們的瞭解。每個主日，聚會的人都有增加。

1891 年五月二十日，查理·施勒敦與梅莉(Mary Abby Merriam) 結婚。

現在，施勒敦牧師發動教會的人，決定採取具體行動，進行改變“田納西城”(Tennesseetown)。

“田納西城”是道辟加黑人聚居的社區，酗酒的人多，髒亂汙穢，犯罪率高，各家大人出去作工，任孩子們在街道上游蕩，各種病態俱備。施勒敦認為最大的需要是設立幼稚園。

設在哪裏？他租下社區中間的約但舞廳 (Jordan Hall)，訂約兩年。大家希奇的問：他怎樣辦得到？

施勒敦回答：“很簡單，我問他每年賺多少錢，付更高的價錢，他自然不忍拒絕。”

施勒敦約同當地長老會的牧師，去舉辦星期一晚間的座談會，演講社區有興趣的問題，以同黑人社區的居民相熟。

在整修準備期間，牧師率同會友，去挨家訪問，到“天使難到的地方”，同家長談話，勸他們送孩子來，自然不是以營利為目標。這樣，舞廳關閉了，幼稚園開始了，居民反應很好。兩年後，租約期滿，幼稚園移到社區公理教會的會所。

田納西城得到了醫治，與前不同了。

那時，基督徒奮進協會 (Christian Endeavor Society)，在中央教會設有分會，參加的多是青年人，每主日下午聚會，是將來宣教士的養成所。施勒敦也在社區的教會成立支會，以為是黑人社區的盼望。

道辟加的教會，主日晚間參加的人很少。施勒敦想到“牧師說書”的方法。

施勒敦從小就喜愛文學，在大學和神學院的時候，常常寫作。現在他想到把聖經真理的原則，寫成故事，在晚間的聚會中，每週讀一章，使會眾能夠容易把真理記在心裏，正是“以娛以教”的作法。一般人有在講壇說些粗俗的故事或笑話，他的方法，這豈不是更可以造就人？何況他還可以得到會眾的反應，看是否有該修正的地方。

第一個故事是 布魯斯：生活現況 (*Richard Bruce or The Life That Now Is*)。三個禮拜以後，教堂滿到無處可容。他的故事設計是約從學校年度開始，到聖誕節前一個月結束；每章的末了，都引人想知道下文如何。

從 1891 年的嘗試成功，開始了更多成功。接著，哈地的七天 (*Robert Hardy's Seven Days*)，有人告

知那主角他只能夠再活七天；斯壯的十字架 (*The Crucifixion of Philip Strong*) 是描述一位牧師，捨棄一切，宣揚福音；以及弟兄的看守者 (*His Brother's Keeper*)，則以密其根州的鐵礦罷工為背景。到他於1919年退休的時候，他共寫了三十本小說，都是先在禮拜天晚間讀給會眾聽，然後出版單行本。當然，很難是每本都是文學傑作；但其書名和主題，都是有興趣，引人深思，親近動人，文筆也都算得精警。大致都是說，當書中主角決定順從神的道路，遵行聖經的原則，前途是光明的。

其中有一本書，成功之輝煌，遠超越作者的意想之外。

1896年，這個不循成規的牧師，出版了一本基督教倫理小說：跟主腳蹤 (*In His Steps*, 1897)。牧師寫小說，有些希奇，但更是希奇的事，這小說立即成為暢銷書，印刷供不應求；作者在世的日子，單美國就售了八百萬本，還有三十二種各外國語文譯本，估計約三千萬，到今天市面仍然可以買得到。後來，並經編為劇本上演。故事是一位牧師，看到一個無助的失業工人死亡，他向會眾問：“耶穌會如何作？”感動會眾，決定跟主的腳蹤行，把真理化為行動。或可說是遵主聖範的實踐，進入世界，成為世上的光和鹽。當然，施勒敦成為全世界知名人物。

1900年一月二十三日，道辟加 首都日報 以橫貫全版的標題，刊出“施勒敦牧師將主編 首都日報”的消息，訂於三月間開始。

在1899年夏天，跟主腳蹤 出版的破紀錄成功。美國全國基督徒奮進協會在底特律市開會，邀請作家牧師施勒敦為特別講員。不少教會有興趣組成委員會，討論如何把“跟主腳蹤”的原則付之實踐。

首都日報 換了主人：鮑佩弩 (Frederick O. Popenoe)，買下了那家報紙。新主人同施勒敦僅略有相識。十一月三日，鮑佩弩邀施勒敦到家中聚會，在座有當地的多名聞人。等客人散去後，主人請施勒敦留下，直接請他任 首都日報 主編，成為一個基督徒報紙：由他照 跟主腳蹤 書中那報紙主編的原則去作。

消息刊佈後，訂單立即湧來；由原來發行的一萬五千份，驟然增加到三十六萬份。但當地報社的印刷設備，最多僅能夠印十二萬份；只得接洽芝加哥，紐約，倫敦三地的報社代印，就近寄發外埠讀者；本地則洽定火車特別載運。

施勒敦組成了報社各部門負責人，指示他們新原則：星期天不出版，週六出雙日。拒絕刊載煙，酒，及不道德經營事業的廣告；不渲染色情，凶殺等社會新聞，只作負責，可靠，真實的良好報導。廣告則多來自基督教刊物機構。報紙的目的，是在地上榮耀主的國度。他相信韋柏斯特 (Daniel Webster) 的話：“聖經：我們基督教文化的根本。”

這樣的報紙有前途嗎？報紙在各方面都很成功，固定營利有數萬元之鉅。施勒敦工作辛勞，但不接受薪水。報社致送給他五千元示敬，他捐獻為救濟饑荒，並以部分建立本市的公眾用水設備。

在印度大饑荒的時候， 首都日報 呼籲讀者捐助，收集五萬元，寄往印度。據宣教士的報告，救濟數萬人免於飢餓死亡。

施勒敦任主編工作，有五年之久，然後回去全心牧會。

1912年，施勒敦辭去教會的牧師，專心促進禁酒事工，為他新的事奉。中央教會聘他的舊友紀德(Roy

Guild) 為會牧，仍然以施勒敦為宣教牧師。他歡喜接受施勒敦痛心酒的毒害，看見酗酒造成死亡，破碎家庭，決心促成全面禁酒。前印地安那州長翰黎 (J. Frank Hanly) ，並司圖華 (Oliver Wayne Stewart) ，請施勒敦加入，共同以禁酒為職志，邀請歌唱家，教牧，公眾演說家，推動禁酒。於 1914 年九月三十日，正式組成“飛行特遣隊”(Flying Squadron) ，在“全國最大的威士卡中心”伊利諾州漂利涯 (Peoria) 出發。他們並不是航空旅行，而是形容其行動的迅速，行程的緊密。他們乘坐火車，安排三日的連續日程，第一組離去，第二，第三波繼續。如此於 235 天，旅行 255 城市，路程六萬五千哩，信息傳播達到一百五十萬人，1915 年六月六日到紐澤西，完成目的。

在 1917 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國會通過憲法第十八條修正案，1919 年一月二十九日，經各州認可宣佈：“禁止製作，販賣，或運送酒精麻醉飲料。”（後於 1933 年第二十一修正案廢止。）

施勒敦的心，常在中央公理教會。會眾也記念他們多年的牧師。1915 年，紀德牧師去另外的事奉，會眾請求施勒敦再任會牧。施勒敦接受了。他繼續到 1919 年正式退休。

次年，紐約的基督徒前鋒 (*Christian Herald*) 請施勒敦作總編輯。每週負責寫一篇專欄文章，每年五六次去紐約開行政會議。在三十六小時的長途火車旅行中，他可以讀書，寫每週收到的三百多封信件。到 1925 年，他覺得旅途耗時累人，辭去總編，只任撰文的特約編輯。不過，施勒敦保持繼續讀書寫作不輟。

1946 年二月二十四日，他八十九歲生日前兩天，查理·施勒敦安然離世。

施勒敦對於版權不甚注意，所以他的書被盜印，及任意譯印的很多；他所得版稅收入並不如想像之高。他又不善居積，有錢則隨手送給需要的人。他妻子梅莉的父親是銀行家，知道女婿的“毛病”，把遺產指定只留給獨生女兒，施勒敦夫婦旅行，及維持家庭開支，到老不虞缺乏。

大約在跟主腳蹤出版一百週年的時候，在美國，有人根據書中的原則，提出“WWJD”簡略的口號和招貼，其意思是：“What Will Jesus Do？”（耶穌會怎樣作？）提醒基督徒，在作一件事，面臨倫理上抉擇的時候，要先問如果當事人是主耶穌，會怎樣作？門徒自然應該跟從主的腳蹤去行。

施勒頓寫跟主腳蹤的背景，是自稱基督徒的人，不肯照著主所行的去行。那時，南北戰爭過去不久，種族歧視仍然極流行；北方的自由派，倒注重人道，反對奴役；南方所謂“聖經地帶”，卻正是堅持蓄奴！信仰的意義在哪裏？今天，回教極端分子，把美國的罪惡文化，當作是基督教，加以恨惡反對。施勒敦觀察人的需要，就照著主的規範去作，而不拘於成規。他的寫作，是從心中對讀者和聽眾的心講話，流露出對愛神愛人的實踐。他的主題和方法，到今天仍然有效。

- 花生博士柯爾華

花生博士柯爾華

喬治·柯爾華(George Washington Carver, c.1860-1943) 生於密蘇裡州近鑽石叢(Diamond Grove) 的柯爾華農場上。母親是白人農場主人摩西·柯爾華(Moses Carver) 的女奴，在他幼時就失去下落。喬治生來多病，一般人認為他不能見到二十歲生日；但摩西夫婦待他很好，撫養他恢復健康。

喬治從小學習敬畏神，向神禱告。他愛自然，喜愛音樂，繪畫，並觀察植物的生長，樹木移接，不同顏色的交配，都能夠引起他的好奇和幻想。

約在十一歲時，他到鄰鎮的學校去讀書，住在附近的一個家庭，從他們學習各樣工作技藝，包括烹飪，洗衣，熨衣，園藝等。那家的主人夫婦，喬治稱為安迪伯(Uncle Andy) 和馬利亞伯母(Aunt Mariah)，當他是自己家人，帶他去教會聚會。

有人問他的名字，他回答：“柯爾華家的喬治。”年長的馬利亞糾正他說：“你不是甚麼‘柯爾華家的喬治’！如果你願意，可以選擇柯爾華為姓；但你是‘喬治·柯爾華！’因為他已是自由人。那是南北戰爭解放黑奴的結果。

不過，戰爭並沒有停止白人對有色人種的歧視。有一次，喬治去鎮上買了幾本新書，遇到幾個白人瞪著眼睛看他；喬治還以直視，那白人說他的書是偷來的，因為那時的黑人，能夠讀書的很少。不由分說，把他按在地上，狠揍一頓，然後把他手上的書奪走。

後來有人告訴他，當守的規矩：在路上走路的時候，看到白人迎面走來，要讓在路邊，脫帽躬身，等他過去；不可對白人平目對看；對白人說話，要稱呼：“先生”，“女士”；如果有白人朋友，當看見他同別的白人在一起，不要招呼他，免得使他難堪。這些“寶貴”的教導，在摩西·柯爾華家，並不如此要求他，因為他們待他幾乎同家人一樣。

讀完了政府為黑人設立的初級學校，喬治追求更高教育。

1876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喬治隨搭朋友的馬車往北到坎薩斯，因為他聽說黑人在北方有較好的機會。臨別的時候，馬利亞伯母送他一本聖經；擁有這本寶貴的書，他覺得自己簡單的行囊增加了許多倍。他一路流蕩向北走。沿途停下來，有甚工作，只要能夠居住謀生，他就肯作；有一陣子，他作洗衣店的生意，還頗為發達。他也申領過開墾公地種植，因為土質和水源不足，而難以成功。經驗告訴他，大城市的人比較歧視有色人種；所以他寧肯選擇小鎮，因為那裏的人，多是比較淳樸友善。只是他堅持一個原則：不接受不勞而得的施予。

在坎薩斯州明尼亞普裡，他勤勞工作，積蓄了些錢，也完成了中學教育，得到了畢業文憑。

1882年九月二十日，喬治欣然穿著筆挺的新裝，到坎薩斯州的高原學院(Highlands College)，預備去註冊入學。那小學院的教務主任見到他，叫著說：“你是黑人！”

喬治說：“是的，先生，實在如此。”

“但是我們不收黑人學生！ ...”

喬治乘興而來，敗興而返。那是自從他哥哥死亡以後，給他最大的打擊。

他最喜愛的經文是箴言第三章 6 節：“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耶和華]，祂必指引你的路。”

1887年，他到了愛渥華州的溫特塞(Winterset) 鎮，在一個旅店裏當廚子。主日，他到衛理公會去敬拜。詩班的指揮米荷蘭夫人(Mrs. Milholland) 請他到家裏。在談話中，米荷蘭夫人表示願意教他音樂，只是

喬治付不起學費，而又不肯無功受祿。結果，他教米荷蘭夫人繪畫，以交換學音樂。

有一天，當著丈夫米荷蘭醫生，她說出一句：“喬治，這樣不成！”

喬治以為是有甚問題。米荷蘭繼續說：“你有多樣才能，必須進大學受更深教育，才不至枉費神給你的恩賜。”

喬治告訴他們，在高原學院所受羞辱，和痛苦經驗。無論如何，米荷蘭夫婦勸導他，幫助他去印地安諾拉 (Indianola) 的一所小辛樸生學院(Simpson College) 注冊入學。在那裏，他修習美術和文學科目，受到教師和同學的善待，感覺到十分快樂。但他想要學土壤，植物和農業化學等課程；因為那不僅是他從幼年的愛好，也可以幫助同族的人改善生活。

在鎮上，有書店主人理斯敦 (Arthur Liston) 夫婦，邀請他到家裏同過聖誕節。這雙白人夫婦的家，成為經常接待喬治的家庭。他們是學院美術教授播德女士(Miss Budd) 的朋友。他們知道喬治的志趣，建議他轉到愛渥華州立學院去讀書。那是第一所政府撥地設立的州立學院。入學申請只需要證明其學識程度，不會因為信仰，性別，或種族而被拒絕。播德女士的父親 J.L. Budd 是學院的園藝教授。

1891 年五月，喬治去到愛渥華州裏學院。他沒有錢可付宿舍租金。植物學教授潘梅勒(Dr. Panmmel) ，讓他住進一間空辦公室裏；知道了他的經濟需要，又為他安排作清理工作，所得工資幫助所需費用。學院餐廳的經理，不准他在餐廳用餐，要他在地下室裏吃飯。喬治很為沮喪，寫信給理斯敦傾訴心底的不滿。過了不幾天，理斯敦夫人盛裝而來，如同參加宮廷宴會的貴婦，頭戴一頂華美飾有羽毛的帽子，手持華麗的陽傘。她要喬治陪同，遍處參觀校園；然後，進到餐廳，與經理和善的談話，宣揚喬治的多項成就，說愛渥華學院應該以這樣的學生為榮。經理立即請喬治到大餐廳同別的學生們一同用餐。她又走到農業教育中心，向學生們同樣談說。在她離去後，喬治看到校園中對他改顏相向。他們對他的謙卑，更加尊重；他也贏得不少朋友。

不過，他更大的收獲，是參加晚間的禱告會。禱告會由新來的威爾生教授 (Prof. James Wilson) 主持。威爾生敬虔而且公義，仿佛是聖經中走出來的先聖，對喬治有很大屬靈幫助。

喬治也在校中組織農藝學會，展出他的植物繪畫；並參加軍訓，成為隊長。偶然有新生以為喬治是黑人，對他不尊敬；不用他自己說話，別的學生就會對那新生嚴加申誡。

1893 年，他在愛渥華園藝學報發表“仙人掌的接植”。次年，在園藝學會年會中，他宣讀論文：“業餘栽植的最佳球莖”。那年，他 1894 畢業班的專文為“植物的人工變種”。

教授們勸說他繼續攻讀碩士。在潘梅勒教授指導下，作蕈類研究。二年的研究時間，他採集了一千五百種標本，與潘梅勒共同發表了三篇科學論文。1896 年，喬治. 柯爾華完成碩士學位。威爾生教授稱他為全校交互施肥和植物繁殖的最傑出學者；並寫信說：“我從未對一個學生的分離感到如此難捨... 不容易，實在是是不可能再找到這樣的人。”

著名黑人教育家步客 . 華盛頓(Booker T. Washington) 延請柯爾華到他的塗斯其極學院(Tuskegee Institute, Alabama) ，任科學農業系主任。柯爾華和華盛頓博士同一心願，認為職業教育，能夠為黑人“開啟自由的金門”。1897 年二月，柯爾華成為農業試驗站的主任兼化學顧問。

那年，威爾生教授成為新總統梅欽禮 (William McKinley) 的農業部長。柯爾華邀請他來塗斯其極學院，為新農業大樓主持啟用禮。秋天，威爾生來了，也帶來州長等顯要陪同，有四五千人。

有一天，柯爾華在林中採集蕈類。一個白婦人看見，喊問說：“小廝，你在那裏幹甚麼？”

柯爾華脫帽恭謹的回答說：“夫人，採集標本。”

“你怎懂得？”

“在學校學來的。”

“好，來給我看看這些杜鵑花為甚長不好！”

柯爾華為她改進土壤排水及施肥，後來就花繁葉茂了。

經過改進土壤及接種，原來每英畝年產量 40 鬥的甘藷，竟然達到 266 鬥！

一個從紐約來為學院查帳的會計師司密慈 (Dan Smith)，對他甚為敬畏的說：“博士，你怎作得到這樣成績？”

柯爾華說，他不是甚“博士”，只有碩士學位。

司密慈堅持不信，仍然稱他為“博士”。

1897 年秋，柯爾華開始每月第三個禮拜二，會見當地的農夫，為他們解決農業的問題。白人農夫，捧著有病枯萎的植物，向黑人教授謙恭的求教。

1898 年，梅欽禮總統率同全體內閣閣員，威爾生在內，來學院訪問。

有的訪客，遠道從國外來。英國約翰斯敦爵士 (Sir Henry Johnston) 在他的書中宣稱，柯爾華在科學上的成就，可以同牛津大學或劍橋大學的任何教授相比；幾分鐘談話，植物學家就會發覺他是同等的同行。

在 1910 年，柯爾華發現阿拉巴馬因為偏重種植棉花，致於土質日趨貧瘠，又受病蟲侵害；研究結果，認為應該推廣莢豆類植物，可以改進土壤。於是他極力提倡花生種植，以改進土質，抗禦病害。柯爾華開了一個烹飪班，預備了午餐，所有的湯，冷盤，素雞，青菜奶油，麵包，糖果，餅乾，奶，霜淇淋，以至咖啡，無一不是由花生作成！他還提倡種植大豆和甘藷，用以作藥用油，肥皂，化妝品，墨水，顏料，黏合膠，及塑膠等。發展到有二百種食用及工業的花生製品，和一百種以上的甘藷製品。本來沒有人知道的花生，成為南方第二大農產品，並全國第五產品。到 1940 年，聯邦政府撥五百萬英畝土地，為推廣種植。

1915 年，校長步克·華盛頓逝世。由前總統羅斯福(Teddy Roosevelt) 在葬禮中講述稱揚。第二天，羅斯福特地造訪，向柯爾華說：“在這裏，再沒有比你所作更重要的工作了，繼續下去！”

1916 年，英國皇家學會(Society for the Encouragement of Arts, Manufactures, and Commerce) 授予柯爾華院士銜。全國農業協會聘他為顧問。以至當地出生的嬰孩，有許多取名為喬治·柯爾華。

但柯爾華不求營利，只立願助益人類。有人勸他去申請專利，他一概拒絕。發明家愛迪生 (Thomas A. Edison) 曾想延請他，以驚人的十萬美多元的年薪，但他拒絕了。他生活簡樸，謙卑有禮，絕不以成就驕人，因知道恩賜是從主來的。

1920 年五月，南方各州的花生種植者，在愛特蘭他市組成花生聯合會(United Peanut Association)。九月十四日，在阿拉巴馬州蒙高馬利開會，破例邀請黑人柯爾華演講，預備向國會申請協助。在聽過他的講話後，繼續講話的國會議員司惕格(H.B. Steagall) 謙卑的說：“我已經乏善可陳；只想請柯教授到國會，教導他們。”

1921 年一月，花生種植聯合會派他代表去華盛頓。國會的委員會在星期六那天下午，時間已經晚了，各人無心開會，主席只給他十分鐘的時間報告。柯爾華向他們展示各種產品，引起他們的興趣，竟然成了欲罷不能。主席給他無限制時間，讓他暢所欲言；結果講了近二小時，柯爾華說，他只是說了一半的花生用途，然後，以創世記第一章 29 節結束：“神說：‘看哪，我將地上結種子的... 和果子，給你們為食物。’” 接著的詢問時間，委員會通過向柯爾華教授致謝。國會隨後通過把花生進口稅提高了八倍。花生聯合會對他深表感謝。

柯爾華成為受歡迎的講員，常受邀在各白人大學及集會中演講。

1924 年，柯爾華應邀到紐約，在改革宗教會婦女國內宣道會講演。他說，他在科學上的成就，由於創造自然的神，把創造的奧秘啟示他；並說：“如果我們把手放在神手中，祂將要把從來沒顯明的事指示我們。” 那時，正狂妄相信科學，不要神，以為是風尚。紐約時報 在社論中嚴厲批評，以為是違反科學精神。柯爾華去信說明，時報 竟然不予刊登。但柯爾華絕不會因此而放棄信仰，也不會有損於人對他的信任。他絕不含糊的申言，聖經“神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創一：27）。

美國的庫立治 (Calvin Coolidge) 總統，和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 總統，先後去訪問他；福特(Henry Ford) 和甘地(Mohandas Gandhi) 同他通信；幼年時跟他採植物標本的華勒斯(Henry A. Wallace) ，成為羅斯福的副總統。外國政府諮詢他對農業的意見。1931 年，斯達林(Joseph Stalin) 邀請他去南俄羅斯指導棉花種植，並旅行蘇俄，但他拒絕了。

有許多景仰他的筆友，與他通信。有的來信說：“你是否那曾住在坎薩斯州璧勒 (Beeler) 的喬治·柯爾華？” 是的，歲月改移，他仍然是那麼平易近人，樂於幫助需要幫助的人，不問甚麼膚色。他的信仰仍然沒有改變。到老年的時候，他仍然常引誦聖經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有人看他是黑人的異人，仿佛是馬戲團的特技動物；他是科學家，是智者；他是敬虔的聖徒；他改進了許多人的生活。最後，他於 1943 年一月五日離開了世界，被移植到樂園裏。

• 李愛銳

蘇格蘭飛人：火戰車

李愛銳 (Eric Henry Liddell, 1902-1945) 的父母，是英國倫敦會差到中國的宣教士 James & Mary Liddell 。他們夫婦初被差往內蒙古傳道，因為義和團事件，撤退到上海，他們的長子羅柏(Robert Victor) ，於 1899 年十月二十三日生在那裏；及至亂事過了，於 1902 年一月十六日，在天津生下了第二個兒子，取名為 Henry Eric Liddell ；在預備去登記的時候，途中遇到一個宣教士朋友，聽了告訴那新父親：這樣的名字在學校會給孩子受嘲笑，因為簡寫 HEL ，跟 HELL(地獄) 相近。父親馬上改過來，成為 Eric Henry Liddell ，中文名字李愛銳。

1906 年，他們第一次休假，準備回蘇格蘭。從報紙上讀到哈斯威勒(Wyndham Halswelle) 在奧林匹克運

動會，得到四百米銀牌。

五歲的愛銳問：“父親，從來沒有蘇格蘭人得到過第一名嗎？”

父親點頭說：“不錯，蘇格蘭從未得過金牌。愛瑞，得獎牌不是最要緊的；最重要的是怎樣跑人生的路程。”隨即打開聖經：“你們也當這樣跑，好叫你們得著獎賞。”

愛銳說：“天上的獎賞！父親。”

那時，愛銳剛患過嚴重的痢疾，兩腿瘦弱，舉步不穩。他們的朋友搖著頭說：“這孩子恐怕將來不能好好走路了。”

經過六個星期的海上航行，回到蘇格蘭。一家人在一起的假期，過得非常愉快。假期終了，父母看著八歲的羅柏，和六歲的愛銳，安置在艾爾贊書院 (Eltham College)，一個寄宿學校，一百多名學生中，有很多是宣教士的兒子。父母帶著兩個小的孩子，再去中國；他們的小妹珍妮(Jenny)，將入芝罘學校；只有最小的幼弟，跟著父母。

兄弟二人在學校裏，很快就能夠適應。到中學階段，羅柏和愛銳成為全校最佳的運動員。愛銳勤於參加校中查經班，在聚會中，遇到了科學教員顧玉麟 (A.P. Cullen)，將要去中國，在天津新學書院 (Anglo-Chinese College) 教書。愛銳立志：有一天，要追隨顧玉麟的腳步。

1920 年，愛銳進入愛丁堡大學 (Edinburgh University)。

在校運會徑賽中，李愛瑞的百碼和二百碼成績特出，校刊立即宣佈說：“一顆閃耀的巨星，出現在天際。”

1921 年六月十八日，蘇格蘭大學校際運動會，李愛銳得百碼冠軍，並以 22.4 秒的表現，贏得二百米冠軍。幾天後，復在蘇格蘭業餘運動協會競賽中，以 22.6 秒，跑完二百二十碼(二百米)，破全蘇格蘭紀錄。

愛丁堡大學立即當他是最傑出的運動員，給他一名特別教練，表明其特權和對他寄望之殷切。

教練梅其察 (Tom McKerchar)，對李愛銳影響很大。他指導愛銳，如何作預習運動，如何在起跑的時候，俯身前衝更強勁；他知道愛銳在賽跑中，把雙臂像風車般掄動的習慣，並不改變他，只指導愛銳如何跑得更快；在接近終點的時候，把雙腿提得更高；跑完的時候，給愛銳作鬆弛肌肉的按摩。愛銳覺得他是知己的朋友，又像在身邊的父親一樣。

那年，母親又回國休假。母子坐在廚房的桌子旁，愛銳問說：“母親，你想神真的會要我跑？”

隔著桌子，母親捏著兒子堅強的手臂，對他說：“愛銳，我相信神給你特別的恩賜。也許，神有祂的計畫。現在你跑，把所有的榮耀歸給祂。”她知道兒子已經把一生奉獻給神，預備將來到中國作宣教士。

愛銳笑著點頭說：“你知道，當我在賽跑的時候，我覺得是為神而跑。”

第二天，到室內運動場上練習，愛銳有更清楚的目標。

但他不是“眼望地極”的愚昧人。宣教事業，應該從身邊開始。

那年暑假期間，愛銳到海濱作救生員。他藉此機會，訓練作靈魂的救生員，向在海灘上的游蕩青年傳福音，領人得救。

有一天，愛銳收到妹妹珍妮從中國來信：

不要害怕，因為我與你同在；不要驚惶，我必扶持你。

(賽四一：10) 愛你的，珍妮

不久後，有格拉斯高學生福音聯合會 (Glasgow Students' Evangelical Union, 簡稱 GSEU) 的一個領袖，湯牧生 (David P. Thomson)，經過他哥哥羅柏介紹，找到了愛銳。他們組織學生，在各城市佈道；但需要有個全蘇格蘭知名的人號召，以吸引聽眾。愛銳低下頭，想了一會兒，說：“可以，我會去！”

珍妮的信，激起了他的信心。

1923 年四月六日，愛銳第一次作公眾演講。聽眾約八十人，大部分是工人，有的失業，多數是酒吧的常客。愛銳不是大喊大叫，而是使聽者感到像交談一般。他問：“你們願意認識我所愛的那位神嗎？我來的時候，感覺沒有力量，也自以為不能講這些話。”

聽的人找到了基督；講員發現了他有講道的恩賜。

第二天的早報上，刊載了李愛銳佈道的消息。他感謝湯牧生給他開了傳福音的門。一個禮拜後，他成為正式團員。

下一次的佈道會，有六百學生參加。以後的三年多，他們走遍英國，向千萬的群眾講福音。

1923 年七月六日，身高只五呎九吋的李愛銳，在倫敦的比賽中，創下 9.7 秒百碼，和 21.6 秒二百二十碼的全英國紀錄。梅其察教練把報紙指給他看：“世界上跑得最快的人。”

李愛銳打開他隨身的皮面聖經：“各人領受神的恩賜，一個是這樣，一個是那樣。”（林前七：7）“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後一〇：17）

當別人問他賽跑時的情感，他常回答：“我不甘失敗。”

李愛銳在英國的奧運選拔賽中合格，是眾人矚目得金牌的希望。

下一場，是在巴黎的第八屆奧林匹克運動會。

好幾天來，梅教練常去愛丁堡的體育主任辦公室，查詢國際奧林匹克會的來信。

信來了。帶來了問題，甚至是危機。

國際奧運會主席，是法國的庫伯田爵士 (Baron Pierre de Coubertin)，決定把全部各項賽程活動，緊縮到二週完畢；又因為 1924 年七月十四日是法國大革命紀念日 (Bastille Day)，全國放假，百米初賽定在七月六日，星期天。

梅教練囑咐秘書，且不要向任何人宣佈，免得報紙有影響愛銳的不友善報導 — 至少要維持現在。他先把賽程告訴愛銳。

愛銳回答不能參加星期天的初賽：“因為一定要守主日為聖日 ... 我太愛神了，不能在那天賽跑。”這是說，他自動放棄參加百米競賽；他表現最佳，可以穩取金牌的項目。

教練點頭表示理解：“下一步，我得告訴英國的主持人。愛銳，你知道將發生甚麼事？那些新聞記者？”

“耶穌從來沒說跟隨祂是容易的事。”

以後幾個禮拜，梅教練和英國奧會主持人，竭力想改變百米初賽的日程；法國方面置之不理。

公眾給你光榮，期望你付出自由的代價，包括要在信仰上妥協。

英國的報紙，對愛銳持續的攻擊，指他：“背叛蘇格蘭的體育精神。”李愛銳的百米成績，曾以少於十秒的速度快過世界最高紀錄，可以使英國穩得金牌；而他的二百米及四百米，雖然也傑出，但不及百米。這多麼使他的國家失望。

一名英國的貴族說：“參加奧運競賽是唯一要緊的事。”

愛銳會參加競賽，但要照神的條件。

他決不犧牲信仰，為了得獎的光榮 — 不管個人或國家的。

他準備好了。

只有神的話是他的安慰和倚靠：“凡信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羅一〇：11）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口號：“*Citius, Altius, Fortius !*”（更快，更高，更強！）

1924年七月六日，主日。李愛銳參加巴黎的蘇格蘭長老會聚會，並且登講台向會眾傳達信息。那天的百米初賽中，英國的亞伯拉翰斯(Harold Abrahams)領先。次日決賽，愛銳在場助威，當亞伯拉翰斯以10.6秒贏得金牌的時候，愛銳在位上歡樂跳躍，非常興奮。

七月九日。李愛銳和梅教練看見賽徑鋪上新煤渣，相視搖頭，知道會影響速度。愛銳參加二百米決賽，盛暑使他的身體不適，開始的時候落後，但奮力急起，以第三名達到終點，贏得銅牌，是第一個在二百米得獎的蘇格蘭人。

七月十一日。幾天來的初賽和練習，使李愛銳全身的筋肉疲倦。他在旅館前踱步，等候其他團員聚齊，同往賽場。

忽然，有個相熟的面孔跑來，只交談短短數語，把一張小紙遞在他手裏，就走了。愛銳記得，那人是英國選手團臨時雇用的按摩師，曾替他按摩過。他向那人表示謝意，隨手放在口袋裏說：“我將在賽場中讀。”

那天是星期五。先是半決賽，六人入選。稍後，是四百米決賽。

在更衣室裏，愛銳記起那張紙，從袋中摸出來讀，上面工整寫著的信息：

“那亙古真理的書上說：‘尊重我的，我必看重他。’

祝你常得勝。”

那是愛銳喜歡的信息，現在更是如此。他低下頭，自己微聲說：“感謝神！”

在分配賽跑線路的時候，愛銳是在最不利的外圈第六線。愛銳照他的老習慣，同每個選手握手，祝他們成功。（他從不說：“好運”，因為相信所有事都在神的手中。）然後，弓身預備起跑。

梅教練緊張的握著跑錶注視。

信號槍響了。愛銳一開始就遙遙領先。超越中途時，只用了22.2秒：這速度能贏二百米。沒有任何四

百米的選手這樣跑法，到最後衝刺，哪能有足夠的力量！

愛銳仍然領先。旁觀的梅教練，仿佛停止呼吸，也跟著愛銳揮拳。再看場中，愛銳的頭後仰，舉目望天，雙手像風車轉動，膝頭幾乎提高到胸膛，繼續拉長與後面選手的距離。

蘇格蘭的李愛銳，第一個衝破終線，以 46.7 秒的世界紀錄，奪得 1924 年奧林匹克四百米賽跑金牌，超出第二名五米以上。愛銳慢下來，轉身向第二名腓持(Horatio Fitch) 伸出友誼之手，再走向同屬英國隊的巴特勒(Guy Butler) ，他裹傷跑得第三名，已經不支倒在草地上。

第二天，禮拜六早晨，愛銳在旅館房間預備明天在蘇格蘭教堂的講章。是梅教練在敲門。他手上滿抱著報紙說：“沒有疑問，你是正式的蘇格蘭英雄！”

愛銳說：“湯牧，我不想再聽下去，夠了！”作勢把他的教練推向門口。

教練繼續讀，倫敦報紙說：“不再是國家的叛徒，李愛銳是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四分之一哩健將！”

“還有更精彩的，現在，我讀亞伯拉翰斯的話：‘任那些不欣賞愛銳跑姿的人搖掉他們的頭，算了，去他們的；他先到終點。’”二人一同大笑。

“蘇格蘭飛人”讓梅教練引述他四百米成功的秘密：“在前二百米我盡力而為。在後二百米，靠神的幫助，我更加努力跑。”教練加上一句：“這是真正英雄的話，我也如此說。”

神還要呼召李愛銳跑更偉大的賽程。

1924 年七月十七日，愛丁堡大學畢業典禮。李愛銳獲得學士(B.S.) 學位。唱名後，在眾目注視中，愛銳走到臺上。

校長伊永格爵士(Sir Alfred Ewing) 說：“李愛銳先生，你的確證實了除了主考者以外，沒有誰能通過你！”(You have shown that none can pass you but the examiner!) 這妙絕的雙關語，引起哄堂大笑。校長請大家肅靜，繼續說：“在古希臘的傳統，是大祭司把橄欖枝冠冕加在得勝者頭上。校長不是大祭司，但代表大學表示對你為本校贏得的榮譽而自豪，贈予你一首希臘文詩，是梅爾教授(Prof. Mair) 作的，並為你戴上這桂冠。”等會眾的歡笑靜止，梅伊爾授朗誦詩章：

恭賀參加奪冕競賽的人

頭戴著桂冠歡然凱旋，

你該加倍的歡喜，表現

如此的速度至今可稱空前；

我們母校歡欣你的成就

向你獻呈這冠冕：

奧林匹克的得勝者，接受，

戴上，願上天向你展現笑顏。

Happy is the man who the wreathed games essaying

Returns with laurelled brow,

Thrice happy victory thou, shuch speed displaying
As none hath showed 'til now;
We joy, and Alma Mater, for thy merit
Proffers to thee this crown:
Take it, Olympic Victor, While you wear it
May Heaven never frown.

畢業典禮完成，同學們把頭戴桂冠的李愛銳抬在肩上，離了麥克伊萬禮堂(McEwan Hall)，往聖及勒斯大教堂(St. Giles Cathedral) 去。那相當於倫敦的西大教堂(Westminster)，為畢業生舉行感恩禮拜。大家要求李愛銳講話。

愛銳在蘇格蘭長老會的出生地，登上諾克司(John Knox) 宣告勝過羅馬教凱旋的講壇，及時的說：

在賓夕維尼亞大學的大門上，有這樣的銘辭：“在失敗的塵土中，或在得勝的桂冠裏，如果盡上最大的努力，都能夠得到榮耀。” (In the dust of defeat as well as in the laurels of victory there is a glory to be found if one has done his best.) 有人已經盡力而為，但沒有得到勝利的冠冕。他們也有分於同樣的榮耀。

李愛銳所引用的銘辭，是 1908 年在倫敦奧林匹克運動會中，賓夕維尼亞主教講的，愛銳從早年就一直記在心裏。

在愛丁堡大學的畢業生午餐會中，李愛銳以僅區區一名學士畢業生，坐了貴賓席。這實在是史無前例；但愛丁堡大學得到奧運金牌也是前所未有的。

不過，還有出乎他意料之外的事。大學文學會，預備了一輛滿飾綵帶的馬車；但不是用馬拉，而是由幾個大學力壯的學生拉著，載李愛銳和校長，到校長宅邸茶敘。這樣的榮典和盛意厚愛，伊永格爵士說，他從來沒有經驗過。

愛銳在去巴黎以前，就申請入學愛丁堡的蘇格蘭公理會學院(Scottish Congregational College)，因此，留蘇格蘭一年。他也參加了好多場比賽；更作 GSEU 多次聚會的講員，影響了不少青年人，奉獻傳道事工。

1925 年六月二十七日，愛銳在格拉斯高的 AAA 業餘運動會中，贏得了最後的競賽。

在給獎典禮上，李愛銳講話：“我生活的銘言是，如果事情值得作，就值得作好。我告別四年的徑賽。”一個禮拜後，他乘船出發去中國。

格拉斯高的報紙，刊出了一幅漫畫：李愛銳身穿運動背心短褲，牧師硬領，下面四句短詩：

他去中國跑另一個賽程
像奧林匹克一樣勇往直前而且堅定
如果終點一時還難以知明
以他特有的速度，我們裁判他必勝。

For China now another race he runs
As sure and straight as those Olympic ones
And if the ending's not so simply known
We'll judge he'll make it, since his speed's his own.

成百的人，聚集在他家門前，等候同他道別。在門前，一輛華飾綵帶的馬車，由兩組大學生拉著，李愛銳帶著四個衣箱坐在車上，“蘇格蘭飛人”含淚告別故鄉。街道兩旁，人群列隊歡送。在衛福裡車站(Waverley Station)，人潮洶湧。登上火車，愛銳從窗口向送行者喊話，沒有誰能聽見。愛瑞唱起他所愛的詩歌：“日光所照萬國萬方，基督主權統治無疆。”群眾一同唱和，在宏亮的歌聲中，火車緩緩駛離車站。
他開始新的賽程。

地上的顯耀漸漸隱去，屬天的榮光彰現。若不是主大愛的吸引，誰能使這青年的運動新星，甘願走上十字架的道路？

孤獨的愛銳，有儘多的時間默想，準備面對中國的工作。

經過換乘西伯利亞鐵路，轉南滿鐵路，到達天津，是七月杪的時候。新學書院還未開學。李愛銳正好趁時與同事的教員熟識，適應新環境，並重新學習他遺忘的“母語”。

新學書院創始人赫立德博士(Lavington Hart) 是校長，有英國教員五人，中國教員二十五人，學生約四百名。

有一天，他回到和父母同住的家中，頹然倒在椅子上。他告訴父親：“學校要我教英文，那是我最差的科目。而且我中文太差，怎能夠向學生講耶穌？”

父親告訴他，不用急切求全。他的中文慢慢會自然回來；同時並提醒他，可以使用神給他善跑的特別恩賜。

李愛銳在授課之外，還教導體育。不久，愛銳成為最受歡迎的教員。他兼教化學，能夠勝任各種科目，在課外許多學生樂意來家中，參加他的查經班。

1928年，他組織校中的運動會。那年，日本主辦遠東運動會，在旅順舉行。李愛銳參加了。雖然久未練習，仍然能以21.8秒跑完二百米；四百米的成績是47.8秒，證明他是世界級的優秀運動員。他也應請特作百米個人表演。

那年，倫敦差會通知愛銳的父親，因為他健康的問題，這次回國休假，將是他退休的時候。愛銳送別

父母和弟妹，在聯合教會作主日學校長，並領導唱詩班。新來的司琴，原是他四年前在蘇格蘭的主日學學生芙洛(Florence Mackenzie)。二人再逢，不久就訂了婚，芙洛回到加拿大，去完成護士訓練。

1931年，愛銳回英休假。在這期間，完成神學課程，並於1932年六月二十二日，在再到中國前，受按立為牧師。

1934年三月二十七日，李愛銳和芙洛在天津聯合教會結婚。婚後，生有兩個女兒(第三女兒在芙洛回加拿大後出生)。

1936年，倫敦會因為蕭張的事工極度缺人，調愛銳往那裏；在蕭張醫院作醫生的哥哥羅柏，也催促他前往。那年九月，將芙洛和孩子留在天津，愛銳自己坐騾車去到蕭張，先試能否適應。到後，那裏的教會歡迎“李少牧師”，也有一位王鳳洲可以為他翻譯，補助語言的不足。

愛銳雖然沒有能夠跟隨父親一同工作，卻是繼承了同一工作；不過，所繼承的不是光榮的宗教王國，而是苦難的十字架道路。他的心中充滿喜樂。他知道是神的旨意，為了神的教會需要。

1937年，中日戰爭爆發，中國大片土地，迅速的被日軍佔領。次年，羅柏醫生自己染病，和妻女回英國休假。蕭張醫院只有瘦小的護士安妮(Annie Buchan)一人，沒有合格醫生；愛銳僅僅些微急救，也只得充數。所需要的醫藥及供應，要長途跋涉，從天津運來。有一次，途中遇到匪徒搶劫，失去所有的物品；他只得回去，再次用騾車運來。這次在路上遇到一個中國畫家，被日軍砍頭，差點傷及氣管。愛銳救他上車，以簡陋的設備，竟然奇妙的使他痊癒。那畫家繪製了一幅牡丹送他，愛銳彩印贈給朋友，記念神奇妙的救護。

1940年冬天，日本為了履行軸心國聯盟，佔領了愛銳住家所在的法租界。

1941年二月，在蕭張的醫院被拆平。為了要“集中保護”，把英美僑民，包括愛銳家人，都遷移到天津英租界。

五月，戰爭風雲緊密，為妻女安全著想全，愛銳趁著海上航行還沒有斷絕，及時把懷孕的芙洛，和兩個女兒，送上船回加拿大。他們在地上將不再見面。但愛銳記得母親的話：“愛主的人，沒有最後的離別。”

同年十二月八日，日本奇襲珍珠港，並攻擊香港，美英對日宣戰，與日本成為敵對國。在租界僑民的行動，受到限制，日軍規定：不准有十人以上的聚集，包括宗教聚會。愛銳想辦法印好同樣的經文和秩序單，預先分發給幾個家庭，主日同時舉行“茶會”。如此，沒有停止過聚會。

1943年三月十二日，命令頒布了：所有英美敵國平民，於三月二十六日，遷移到山東濰縣，每人限帶衣箱兩件。

濰縣的樂道院，一度曾是廣文大學的校址，現在成為平民集中營，約有一千五百居囚。四面圍牆，裝有電鐵絲刺網，碉樓有日軍居高臨下駐守監視，夜間有強光照射燈。那時，戰爭緊急，食物供應短缺，很多人衣衫襤褸，營養不良，而致形銷骨立。不過，管制倒不太嚴緊，他們可以在主日聚會，並且組織了學校，使孩子們的教育不會停止；“愛銳叔”是數學，物理教員，當然領導體育，又是最受歡迎的主日講員，領查經班，還要充任翻譯。同時，要負責在三個大廚房之一工作。

蕭張醫院的安妮，本來轉到北平協和醫院工作，看護一個重病的人；現在也來到了濰縣樂道院。他看

到一個瘦削的人，穿著寬大的花襯衫。幾年的分離，已經認不出舊日的朋友；只有他真誠可親的笑容未改，使他認出那是愛銳！

愛銳笑著，指他身上的襯衫說：“這是芙洛房間的窗簾改作的。”

1945年，集中營的配糧更減少了。裏面的人反倒歡欣，從漏進來的消息，知道日本支援不了多久。

有一天，安妮看見愛銳獨自坐在院中的條凳上，垂著頭。走過去問：“芙洛和孩子們好嗎？”

“感謝神，他們都好。... 只是最擔心我沒有給芙洛夠多的時間。”眼淚流下他疲倦的臉頰。

一月中，愛銳到醫院去。見到安妮，他說：“我的頭腦裏面有嚴重問題。”幾個醫生診斷，說是營養不良，重感冒，鼻竇炎等，沒有致命的病徵。一月底，收到國際紅十字會送來的食物，營養改進了些；但愛銳的病情沒有進步。

安妮看到他的改變，知道愛銳不肯稱病的習慣，顯然更為擔憂，勉強安置他在簡陋的醫院裏。現在，愛銳表現出神經的病徵。他講話斷斷續續，行步也極困難，右腿部分癱瘓。醫生們懷疑是腦瘤，但限於設備無能為力，當作中風治療，叫他完全休息。

不知怎地，愛銳的健康似有恢復。他竟然能夠起來走路，還探訪朋友，並參加聚會。二月二十一日下午，他出去散步，到郵局寄了一封短信給芙洛。

下午，遇到一個從前主日學學生。看到愛銳神色很不對，精神恍惚，咳嗽又呼吸急促，說不出話，他趕快叫人來救助。

安妮剛下班，聽到了消息，急忙跑來，來到床邊，拉住他的手，喊著說：“愛銳，對我說，你想那裏有毛病？”

“他們完全不懂...” 接著，喃喃說些無人理解的話。以後，呼吸困難，昏迷又再醒轉。

安妮用手臂抱著他。李愛銳最後的話：“安妮，完全的降服。”看著他睡去，進入永恆，安妮的眼淚從臉上流下來。

第二天，大雪掩蓋著全地，一片純白。

二月二十四日的安息禮拜，由倫敦會資深宣教士柏理生牧師(Rev. Arnold Bryson) 主持。大禮堂坐滿了人，在門外的人更多，為這位只四十三歲的福音短跑選手送別。

十天後，舉行李愛銳追思禮拜，由愛銳的老朋友顧玉麟主持。會中唱他喜愛的詩歌“Finlandia”（我靈安靜）；安妮追述他們在蕭張的日子。

幾個月後，日本投降了。

對李愛銳來說，正是：“那美好的奮鬥已經完成了，當跑的賽程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主，那位公義的裁判，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腓四：7,8 另譯）所要得的，是那“不能衰殘的永遠冠冕”（林前九：25）。

- 烏衣天使：柯步王子

烏衣天使：柯步王子

禮拜五晚上。

一名實習的神學生，站在講台前。開始就告訴他的十八名聽眾，這是他第一次講道。看來實在是如此。不用多久，緊張的讀完幾頁講章，還有時間；他問有誰要作見證。

衣衫不整的黑孩子撒母耳·莫理斯(Samuel Morris)，第一個走到臺上講話，用腔調有些不同的英語，說出他的故事：

柯步王子 (Kaboo) 生在非洲西部內陸的叢林裏，父親是克汝(Kru) 部落的柯布酋長。鄰近一個好戰的格萊霸(Grebo) 部族，常來尋釁侵略，殺害擄掠。克汝族勢弱，只好求和，照他們的習俗，把獨子柯步王子，給他們帶去作人質。

在那裏，那十三四歲的孩子，受盡了殘酷的鞭打，有時還沒有食物，被囚在一間狹小汗穢的小屋子裏。這樣的折磨他，只是為了取樂，或為了向克汝部族壓榨按時納貢的物品。

有一個晚上，他們又把柯步王子拖出來，吊在木頭作的十字架上，預備再鞭打，並叫克汝奴隸親眼旁觀見證，放回去報告。忽然，強烈的大光照射所有的人，大家都驚叫起來。有從上面來的聲音說：“起來，柯步！起來逃跑！”

立刻捆綁的繩子，從柯步身上脫落。雖然兩天沒吃沒喝，他覺得力量充溢，從吊他的十字架下來，像鹿一樣的躡進了森林中。格萊霸部族的人，還在驚愕不知所措。

柯步不循路徑，不顧荊棘，藤葛，不怕蟲蛇野獸，只急忙的逃命。跑了好久一陣，估計已經脫出了格萊霸族的範圍，才敢放緩腳步。在他面前是一條河流，喝了一點水。那奇妙的光仍然在前面引路。天漸漸亮了。為了怕被人發現，他找到一棵大枯樹幹的空洞，躲在裏面睡下；傍晚，繼續往前走。

離敵人已經很遠，柯步覺得安全了些。樹林茂密，看不見天，想來沒有誰能夠看到；白天他也順著河流走。他聽到了雄雞的啼聲，表示人家已經不遠。

再往前走，聽到了歌唱的聲音，看見有一排排的樹，顯然是人工種植的。柯步決定從森林中露面。看見有一個孩子，在那裏摘甚麼果子，放在籃子裏。柯步用自己的土語招呼問安。

那孩子轉身，看見他，喊著說：“柯步王子！你怎地到了這裏？”

原來那裏是利博瑞亞 (Liberia)，意思是“自由土地”。那裏的人民，是美國解放的黑奴，志願回到非洲定居，首都是門羅維亞(Monrovia)。他們從美國帶回基督教信仰，所以大部分是基督徒，也有宣教士在他們中間；每逢主日，在教堂聚會。通用的語言是英語。那孩子現在改名拿單(Nathan Strong)，是那裏唯一懂得克汝部族方言的人。

經過拿單的翻譯，那咖啡農場主人，同意接受柯步在那裏工作，並叫拿單安排他在工人宿舍，帶他一同去餐廳用飯，也教導他如何採咖啡。

主日到了，拿單帶柯步去禮拜堂。拿單把傳道人所講的，摘要翻譯給柯步。那信息他似懂非懂，但有奇妙的感覺，教堂的音樂，仿佛是清流溪水，使他心靈寧靜舒暢。

有一位女宣教士諾勒斯 (Anna Knolls)，教柯步英語和聖經；他非常樂意學習，漸漸明白真理。在談話中，他說出自己的經歷。宣教士告訴他說，新約聖經中的使徒保羅，看見過上面來的大光，聽到神的

兒子耶穌基督的聲音，呼召他傳福音。柯步相信接受了耶穌為救主。那宣教士給他新名撒母耳·莫里斯(Samuel Morris)，是記念幫助她的銀行家；或叫撒梅。他學會了“向天父說話”，心中滿有喜樂。慢慢的，撒梅知道了在基督裏的新生命。

有一天夜裏，撒梅忽然醒來，發現屋子裏十分光明。他以為天亮了。但雞還沒有啼叫，所有的人都熟睡著。滿屋裏充滿榮耀。他感覺沉重的擔子脫落了，心靈像羽毛般的輕，有從來未經歷過的歡樂，心裏的怨毒仇恨都消散了。

撒梅從床上跳下來，喊著：“讚美神！讚美神！”繼續跳著說：“我是祂的兒子！祂是我的父親！”

第二天，撒梅告訴諾勒斯。那宣教士打開聖經，指給他羅馬書第八章 15 節：“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她心裏說：“神的手確實在這孩子身上。”

以後兩年的時間，撒梅儘量學了聖經的真理。

諾勒斯建議撒梅，到門羅維亞去，那裏有宣教士們的地區總站。

在那裏，正新建一所大學。撒梅找到油漆的工作，也招呼拿單同去。

在一個晚間，教堂裏來了一個男孩子，俯伏在講台前，懇切的長久禱告。宣教士以為是他要相信主，安靜等候他禱告完畢，發現他就是撒梅，為了那裏的人靈魂得救禱告。

以後的傳福音聚會中，有五十人接受基督為救主。

有一天，一個孩子看見柯步，驚奇的喊著說：“柯步，你還活著！”原來是同村的孩子，被格萊霸部族擄去作奴隸。那天晚間柯步王子的脫逃，他從頭到尾全部親眼看見，也看見那大光和聽到上面來的聲音。聽了柯步的見證，那孩子也想慕同樣的福分，接受了耶穌基督，成為亨利(Henry O'Neill)。

撒梅愈來愈覺得對本族人靈魂的負擔，想望作宣教士。

撒梅走到樹林中，長久的懇切禱告。

在那裏，有一個宣教士莉梓·麥克尼勒(Lizzie MacNeil)，來自美國西部。她很注重聖經，不注意地上的事物，生活極簡單。她教導撒梅有關聖靈的事，是從來沒聽到別人說過的道理。她說：聖經教導我們，聖靈不僅是一種飄忽的能力；祂是保惠師，祂是安慰者，祂引導人相信，向信徒開啟神的話，顯明耶穌基督，給信徒有能力為主而活。

“你怎麼知道這些有關聖靈的事？”

那宣教士回答說：“我初次奉差遣，要作宣教士，感覺膽怯，知道自己缺乏能力。司提反·麥睿特(Stephen Merritt) 教導我聖靈的真理。”打開約翰福音第十四章：“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 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我必到你們這裏來。”

撒梅心中渴慕，切願能夠認識那位聖靈，三一真神的第三位。他繼續不斷的追問。莉梓說：“我所知道的，已經全部告訴你了。”

撒梅問：“司提反·麥睿特在哪裏？”

“在美國的一個城市紐約。”

“我要去找他！”撒梅不再多說，告別他的教師，轉身就走。

他一路禱告說：“父啊，幫助我。叫碼頭上有一隻船，肯載我去紐約。神啊，求你幫助我！”

隨著海水的氣味，不難找到了海邊的碼頭。果然有一隻船。他問一個水手，知道是去紐約的船。看到有個人，在用英語發號施令，想來必然是船長。

撒梅上前去說：“先生，我的父親告訴我，你會載我去紐約，找司提反．麥睿特。”

那船長驚訝的問：“你的父親在哪裏？”

“祂在天上。”撒梅回答。

船長沒好氣的說：“你在發瘋！我的船不載客，特別是不載黑人。滾開！否則我會踢開你！”說完，就往岸上走去。

撒梅在後邊喊說：“噢，你會的！”

他舒展四肢，在沙灘上躺下，等那船長回來。他繼續禱告說：“父啊，求你叫船長肯載我去紐約。”

他覺得下次再見到船長，就會答應他。雖然兩天沒吃甚麼，他還是睡在沙灘上，恐怕失去見船長的機會。

第二天，船長回來了。撒梅再走來見他。船長本來想踢走他，但記起有兩名船員離去，人手缺乏，就答應他上船。

船離港以後，才發現撒梅對航海完全不懂！又不能把他丟在海中，船長氣忿不過，踢他一腳，又加當頭一拳，把撒梅打得昏在地上。

當船長回來的時候，看見撒梅努力工作，把雜亂的船長艙整得有條理，並且洗擦得清潔。撒梅受惡待而不懷怨，快樂的歌唱聖詩，幫助人，照顧病患，為病人禱告，常是立即痊癒。船長記起他所唱的，正是母親唱過的詩歌，漸漸受了感動，也找出塵封的聖經來讀。

在海上遇到暴風，船甚是危險，船帆被風撕成碎片，船裏進水。初出航的撒梅，竟然鎮靜無懼，盡力不懈不息的抽水出去，比誰都努力。那些水手國籍不同，都是粗暴的人。撒梅用禱告和愛，贏得他們每一個人的心。竟然在船長艙裏，開始了讀經和禱告聚會。一個個流淚悔改，接受基督為救主。

那船到過許多港口進貨，經過了五個多月，才達到紐約。船員們送撒梅衣服，船長感謝撒梅，然後離別。

紐約是個陌生的城市，那麼又大又多的建築，錯綜忙亂的街道，哪裏去找他要找的人？

撒梅問了幾個人：“你知道司提反．麥睿特在哪裏？”沒有人知道。

最後，問到了一個無家的流浪者，可以帶他去見麥睿特，但要付一塊錢。撒梅沒有一塊錢；但答應了。

撒梅找到了他要找的人：紐約的司提反．麥睿特。

他見面的介紹辭說：“我是撒梅．莫理斯，剛從非洲來，要同你談聖靈的事。”

“你有教會領袖的信嗎？”

“沒有時間等，我急於趕來。”

麥睿特看著面前的黑孩子，穿著水手衣服，顯然太大些，一副急切的神情。回答說：“我正要去一個教會禱告會。你去那邊伯特利福音站，自己安置，等我回來，我們看怎樣。”

撒梅去了。他發現在那裏有十七名無家的人，排隊等候領取湯和麵包。他站在最後，吃了他來美國後

的第一餐。然後，坐在那簡單禮堂的位子上，聽那年輕人講道。

麥睿特結束聚會回家，已經很晚了。記起了那非洲來的孩子，叫馬車去伯特利福音站。

那年輕的非洲孩子，跪在講臺上，圍繞著他有十七個人，在流淚哭泣悔改，向神禱告呼求。他們聽了他的見證，接受救恩。麥睿特十分驚奇。這孩子第一天到美國，就領了近二十人皈主！事實上，他僅勉強可以講英語。麥睿特立即感覺到，是神的能力與他同在，這孩子是神差遣到美國來的。

聚會結束後，麥睿特叫那神學生應付問道者，對撒梅說：“同我回家。”

撒梅看見那兩匹健馬，坐進華麗的馬車，看見沿路的煤氣燈，都感覺新奇。

到家後，已經是凌晨一時了。撒梅說：“我可以睡在馬棚的乾草上。”

麥睿特說：“噢，不。今晚你要睡在主教的床上。”

麥睿特夫人在等候丈夫回家。開門看到一個黑孩子站在門口，她丈夫說：“親愛的，這是一個黑天使。道莉，見過利博瑞亞的撒母耳．莫理斯。”

“你想怎樣待他？”

“我要他住主教的房間。”

“不，不行！”但麥睿特堅持自己的意見。

麥睿特家道富足，房子很大，有一間客房，是為了預備泰勒主教 (William Taylor, 1821-1902) 來紐約專用的。麥睿特得教導撒梅如何睡在潔白的床單中間，並找出主教的睡衣和睡袍給他穿，當然是太大了些。

撒梅要同麥睿特談聖靈的事。麥睿特說：“孩子，時候太晚了，好睡。”

“我們來一同禱告。”

當他們跪在床邊，撒母耳開口禱告，感覺到神的同在充滿那房間，麥睿特肅然敬畏，知道這年輕人完全奉獻給神；麥睿特追隨過泰勒作秘書，自己傳揚基督，但從來沒有經歷像這幾分鐘的禱告，更加認識天父。

第二天早晨，撒梅不見了。麥睿特找遍了屋子，在馬棚裏找到了他。問他在那裏幹甚。

撒梅說：“我見沒有誰起來，出來這裏看看馬。見那人在刷馬，我就來幫忙。我不知道是作錯了。”

“沒關係，早餐準備好了。”

撒梅是第一個坐在這家裏餐桌上的黑人。

餐後，麥睿特去哈林區主持喪事禮拜，要撒梅同去。在路中，順道接兩位牧師，同車前往。麥睿特放下他們帶撒梅去買些衣服，自己去辦事，然後接三人同去喪事禮拜。

那兩位牧師幫撒梅選衣服，由內到外，最好特製合時的皮鞋。他換上了全新的時裝，還有許多盒子。麥睿特回來，到櫃台付帳的時候，有些驚奇總共的數額，笑著對售貨員說：“當衛理公會的牧師們在一起，他們慷慨不甘落人後，特別是有另外的人付帳。”

“不要忘記，你要我們買頂好的，現在看成績如何，真像是第五街的人。”

撒梅要保存他的舊衣服，記念水手們的愛心。麥睿特拿去放在辦公室，保留了許多年。

馬車去教堂的途中，麥睿特指點著名景勝蹟介紹。撒梅忽然說：“司提反．麥睿特，你有沒有在馬車裏禱告過？”回答常有的。不過，撒梅的方式不同。他跪下來，也拉著麥睿特跪下；另外兩位牧師仍然坐著，一同低頭。

撒梅禱告說：“聖靈啊，我遠從非洲來，是為要聽司提反．麥睿特講聖靈。現在他告訴我碼頭，教堂，銀行，和許多別的東西，只是沒有一句話提到你。求你把這些屬地的東西從他心裏拿去，你自己充滿他，使他不能講或寫別的，只有你！”麥睿特立即感到聖靈的火焰在裏面焚燒，從這個“沒有教育”的孩子，真的學習了聖靈的事。

牧師們同撒梅進入教堂，充滿了喜樂和榮光。在喪事禮拜的講道，麥睿特大有能力，仿佛另一個人。聽眾大受感動，其中有三個人跪在棺木旁邊，接受了基督。

會後，那兩位牧師留下，幫助新信的人，明白基督教的基要真理。麥睿特帶撒梅到辦公室，回答他從非洲帶來的問題，二人一同查考聖經，一同感覺到知識和靈裏的更新。

第二天是主日。麥睿特是聖雅各街教會 (St. James Street Church) 的牧師，教會主日學的監督；帶撒梅到教堂，要他向全體是白人的學生們講話。撒梅開始說：“我生來是一個王子...” 緩慢而安靜的述說他的見證，大家凝神靜聽。下課鈴響了，沒有誰在意。麥睿特有事，離開幾分鐘去處理。回來的時候，看見撒梅跪在臺上禱告，六百名年輕人圍集跪在那裏，流淚禱告。整個屋子的空氣裏，充滿聖靈的榮耀。

麥睿特同這些青年人談起，他決定送撒梅去泰勒大學，受造就作宣教士。青年人立即響應，組成“撒母耳．莫理斯宣教士協會”，募集所需要的教育費用，並給他各樣日用物品，裝滿三大箱。

主日在家的晚餐桌上，麥睿特夫人請撒梅祝謝。撒梅誠懇的感謝各人對他的親切善待。簡單禱告的話，使女主人受感流淚。餐後，道莉用手臂環抱著那黑孩子說：“撒梅，我們的家就是你的家，我們所有的，都是你的。歡迎你隨意住多久。”

一個多禮拜後，收到了泰勒大學的回信，接納撒母耳．莫理斯入學。那是一個信心的承諾。那時，泰勒正在風雨飄搖之中，經費不足，預備停辦。麥睿特寫信給前任校長司提門(C.B. Stemen) 說：“我送一顆未經雕琢的鑽石給你們，希望能夠造就他，讓他光耀世界。如果不能收容，請告訴我。”司提門醫生找校長瑞迪博士(Dr. Thaddeus C.Reade)。經一同禱告，決定接受。

1891年九月的一個星期五，撒母耳．莫理斯到達楣恩堡車站(Fort Mayne, Indiana)。瑞迪校長在那裏迎候。

在同乘馬車去學校的途中，瑞迪問他，要住甚麼樣子的房間。撒梅回答說：“有哪個沒人要的房間，就可以給我。”

瑞迪把撒梅安置在一個房間，囑咐隔壁的學生艾第幫助照顧他，主日帶他去教會聚會。

撒梅雖然能夠歷經辛苦，遠從非洲來，現在，他確實需要照顧：他不知道怎樣點燃煤氣燈，不知怎樣懸掛窗簾，出去不懂甚麼是“街口”，不懂甚麼是“十分鐘”的時間觀念，箱子裏有送給他的鬧鐘，卻不知道如何使用。他也不知道如何填寫註冊表。

艾第幫他開箱，擺好房間的陳設，燃起煤氣燈。撒梅稱讚說：“這房間實在很漂亮，如同在紐約的主

教房間！”

“你睡過主教房間？我聽說那是預備為他專用的。”

“那個我就知道了，是聖靈引導我。我不知道祂下一步將要怎樣奇妙的引導我。”艾第回到房中，希奇自己從來不知道聖靈的事，極願也能夠同天父深切相交。

雖然有好心的瑞迪校長幫助，撒梅顯然夠不上大學程度。他不能讀寫，其他課程完全不懂，只有聖經可以參加上課。

那個禮拜的校務會議，提出了這個問題。有的教授主張，就叫他回去。司庫擔心他的經濟來源，寧願意減少財務負擔。

不過，有個派克教授，認識麥睿特，絕不會送一個沒有前途的學生來，願意承擔教育他的責任，組織幾位教授，幫助他補習，從識字開始。這樣，撒梅成為特別生。

撒梅問艾第：在紐約有專為黑人聚會的教堂，這裏是否也有這樣的地方？艾第指給他大學附近的東楣恩街教會。

主日早晨，撒梅去東楣恩街聚會。他不知道走路需要那麼長的時間，到達的時候，牧師已經宣佈讀的經文。他一直走上講台，要向會眾講話。牧師以為他是傳道人，問他可有講章。撒梅說：“我沒有講章，但我有信息。”牧師竟然在一邊坐下來，讓他講話。撒梅先開口向父禱告。忽然間，會眾的情感激動，紛紛跪下去，哀哭，禱告，歡呼喜樂。牧師覺得他心靈有火燃著。復興的火焰延燒下去，遠超過預定的時間。

意外的，報紙刊載了這事件，並有社論。其他報紙也跟著記載。泰勒大學新來的非洲學生撒母耳·莫理斯，成為家喻戶曉的名字。

撒梅成了對學生和教職員的宣教士。他真誠懇切的禱告，使許多人蒙恩，反對的和無神論者，經過他禱告，也悔改接受基督，並成為傳道人，後來任主教。有好奇的人，來訪問他。他從不願作無益的閒談，簡單的自我介紹後，請來客讀一段經文，然後一同禱告。學生們願意親近他，成為他的朋友，沒有誰因膚色不同而歧視他。撒梅的房間，變成學生屬靈的家，追求隨從聖靈而行。

泰勒大學的經濟情況甚為拮据，不能維持在原址。撒母耳·莫理斯“信心基金”，卻在增加。董事會開會，不知下一步該怎樣作。有個校友鮑得文(Lindley J. Baldwin)說：“搬到額普崙(Upland, Indiana)，有一萬元，可以選擇十英畝地。”他又說：“我要去撒梅的房間禱告。”

第二天上午，鮑得文去找撒梅。一同禱告後，二人都覺得他們的禱告得到應允。鮑得文引用丁尼生(Alfred Tennyson)的話說：“禱告成就的事，過於世界的夢想。”

在將離去的時候，鮑得文笑著說：“撒梅，你是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的摩西。”

撒梅說：“我不以為能跟摩西相比。”

下午兩點鐘，一萬元湊足了，十英畝土地也有了。董事會授權建校委員會，去看新校址，並簽訂契約。在奉獻聚會中，瑞迪校長，鮑得文，同撒梅坐在臺上；排定撒母耳·莫理斯作奉獻禱告並講道。他不過是一名新生。

泰勒大學從校長到全體學生，看見聖靈的大能和恩典，藉這個單純謙卑的器皿彰顯。全校被帶到一個

屬靈的高原：不僅自己得救，並且為主使用拯救別人。

學生們吵著要聽撒梅的信息。校長最後同意安排全校復興聚會，在大禮堂舉行。

後來，校長瑞迪博士記述：

撒梅思想的新鮮和能力，使我驚奇。他講了四十分鐘，安靜，卻真誠，像孩子般的單純而自然。所有存誠心接受真理的人，都從他的話得到益處。

在結束的時候，許多學生同撒梅跪下禱告。

撒梅在泰勒度過第二個愉快的感恩節。1982年的冬天酷寒。看到雪花飄飄降下，是一生未見過的。撒梅非常興奮。他說：“這一定有天上的信息，但願我能夠讀！”跑去外面收集雪花，雙手捧著，一會兒就融化成水。這使他希奇。

1983年一月，楣恩堡全市復興大會，在溜冰場舉行。瑞迪校長要撒梅坐在臺上，以禱告支持。在那裏很冷。他每晚參加，最後一晚結束的時候，還應請領全體唱詩。

以後，撒梅因為來自非洲，難以適應氣候變化，染上了風寒。他仍然勉強照常上課。但漸漸失去胃口。最後，明顯難以支持，他才告訴人。經診斷為嚴重肺炎，住進醫院。

過了一段時期。撒梅告訴探訪他的學生和教員說：“從前我有病，向父禱告，就立即好了。這次不知怎樣，祂不再治好我。現在我知道，在地上的工作完了。我要回天家與父同在。我看見了天使，他們快要來接我了。我很歡喜回家。”

瑞迪校長來看他。撒梅也這樣說。

“那麼，你預備回非洲的工作呢？”

“工作不是我的，是基督的工作。”

1893年五月十二日，春光明媚。

撒梅站在病房窗前，看家在對面司提門在剪草坪：“司提門醫生，不要太過勞。”司提門向他揮手。

撒梅回到椅子上。

幾分鐘後，護士惶急的喊司提門醫生，來看撒梅。他已經沒有脈息了。

醫生輕柔的說：“他去了！”在世才二十歲。

安葬禮拜，是楣恩堡有史以來最大的。碑銘刻著：

撒母耳·莫理斯 — 1873-1893

柯步王子

生於西非洲

聖靈充滿生活的典型

校長瑞迪博士說：

“撒母耳·莫理斯，是神差遣到泰勒大學的使者。他來為要裝備自己，竟裝備了大學的宣教士訓練課程。”

在校園的時候，沒有一個人把他當黑人看待。如果是校長的兒子，也不會得到更好的待遇。他離世以後，學生禱告會中，他的好朋友艾迪站起來說：“現在撒梅的工作，落在我肩上。我要代他去非洲宣教。”另外有兩個學生，決定奉獻作宣教士。

“撒母耳·莫理斯宣教信心基金”，在十年內幫助了幾百學生，裝備作宣教士。泰勒成為宣教的訓練學院，畢業的學生出去宣教，直到地極。

麥睿特牧師說：

“主教們曾為我在頭上按手，在按立典禮的時候，長老們也一同按手，但其能力無以相比。James Caughey 曾把他聖潔的手按在我和 Thomas Harrison 的頭上，求以利亞的外衣落給以利沙——火降下，能力來了；但在馬車裏同撒母耳·莫理斯的禱告，使我接受保惠師的同在——從那時以後，我寫的每一行，講的每一句話，每一篇講章，莫不是為聖靈或在聖靈裏。”

在以後的事奉中，麥睿特前後帶領一萬多人皈主。紐約聖雅各街教會，永遠不忘記撒母耳·莫理斯。

幾年過去了。

有一天，那載撒梅來美國的船長，來叩麥睿特的門。

“對不起，先生。我是撒母耳·莫理斯的朋友，我的水手們同我，亟想知道他情形如何。你能否告訴我，他可好？”

那麼多的話，麥睿特一時不知從何說起。笑著說：“他把泰勒大學點起聖靈的火焚燒。”

船長說：“正是他在我船上所作的。他在哪裏？”

“在耶穌那裏。他活了不到二十一歲。現在，泰勒大學的學生們，在各地繼續他的工作。”

這意外的消息，使船長靜默無言，沈浸在悲哀中。很久以後才說：“我船上的水手們，來自世界不同地方，不同文化。撒梅唱詩，禱告，成就不可能的事，本來相爭不和，現在和睦合一，如同一家人。”

在分別之前，麥睿特博士禱告：“噢，神啊，我求聖靈每天感動青年人相信，如同撒母耳·莫理斯所信的。阿們。”

- 真理寄居者

真理寄居者

一個高大健壯的黑女人，頭髮大部分已經白了，但軀幹挺直，全沒有一般黑人畏怯的神情，昂然登上了講台，向幾乎全是白人的群眾講話。她先唱一首自己編的詩歌：

我為我的人民傾訴，
一個可憐被蹂躪的種族，
在號稱自由的地土，
卻沒有自己的住處。

我為我的人民傾訴，
要還給他們應得的權利；
因為他們長久勞苦，
卻沒有收取到利益。

他們被迫耕作莊稼，
卻不能夠得田裏的收成，
雖然從早工作到晚，
在土地上勞苦不停。

我的身上經常帶著
許多次受過鞭打的傷痕，
我為我的人民傾訴
他們仍在鞭下呻吟。

“好啦，孩子們！我生紐約州的厄斯特郡（Ulster County）我不知道春夏秋冬，不知道是星期的那一天。主人們不管一個奴隸的死活，只管他能夠幹多少活。...”

寄居者繼續說到她父親的慘死，她兒子彼得被賣了出去，她如何爭奪回來。最後，她說：“神的面光必定不會照蓄奴的國家。”

群眾熱烈鼓掌，有的流淚，有的震驚木然無語。聽過寄居者講話的人，不會有誰無動於衷。

寄居者講話，是根據聖經的真理。她主張對黑人公義的待遇，卻不求憐憫。她常說：“那些蓄奴虐待奴隸的白人，才是真正需要憐憫的；因為他們若不悔改，必定要下到地獄！”這樣，不識字的寄居者，

信息是從心靈裏發出，雖然簡單，卻帶著先知的權威；時常有特出的智慧，很能夠動人。

黑奴沒有名字，也沒有生年月日登記。

大約在 1790 年代，紐約州赫得遜河(Hudson River) 畔有一個農莊，屬於哈頓薄上校(Colonel Johannes Hardenbergh) 所有。有一對黑奴夫婦 James & Betsey 生下了一個女兒，取名伊莎貝拉(Isabella 簡稱貝莉 Belle)，全名是“哈頓薄家的伊莎貝拉”(Isabella of Hardenbergh)，表明她屬於主人。

哈頓薄在一切生意往來上用英語；但在家中則用荷蘭語，那是他們祖傳的語言。這樣，他們的奴隸們就只懂荷蘭語，可以聽命作事，不能跟外面的人交談。貝莉的父母共生了十二名兒女，被主人分別賣給不同的人家，有的兄弟姊妹，她永遠沒見過面。

貝莉的父母從小教導她順從主人，不說謊，不偷東西；每天向神禱告，就會得到主人好好待她。

貝莉長得高大結實。在大約十一歲的時候，主人死了。貝莉被以一百元的代價拍賣了。以後，她年紀越來越大，經三次轉換主人，價錢也越來越高；最後，杜茫 (John Dumont) 看中她健壯有力，能在農莊上工作，以三百元的代價把她買到手上。那是很大的一筆投資。

貝莉不到十五歲，已經長得高逾六呎。她誠實可靠，殷勤工作，不偷懶，不休息，自早作到晚，比男奴隸作得更多。但在星期天用不著工作，不過，他們不去作禮拜，也不讀聖經。杜茫家的馬車伏加圖 (Cato)，有時講一點道給他們聽。男主人很喜歡她，待她還好；女主人因為她不懂英語，常找她麻煩，折磨她。不過，她的英語隨著時間進步。

主人決定，要她和一名大她許多的男奴湯睦 (Tom) 結婚。婚後他們彼此相愛，十二年間，生下了一男四女。

1824 年，好消息來了。因為廢奴主義者的壓力，紐約州通過法律：凡 1799 年七月四日前出生的奴隸，要在 1827 年七月四日解放，得到自由。

貝莉的主人對貝莉說：如果她努力的工作，可以提前一年讓她自由。貝莉更加辛勤工作。時間到了。她去見主人。主人只揮揮手，叫她繼續去工作，並不加任何解釋。貝莉直視著杜茫，在她眼中那個人越來越小：竟然對奴隸不守信！她覺得十分厭惡，鄙視，不屑跟那樣的人理論，貝莉決定逃走。

不敢同丈夫商量，她收拾極少的衣物，用一塊布包裹，帶著八個月最小的女兒，在拂曉，人還看不清面貌的時候，離家出走。

附近的貴格會基督徒衛治納夫婦 (Isaac Van Wagener) 收容了她，答應給她工作和住處；因為他們大多數相信廢奴。

杜茫追上門來，用盡恫嚇方法，貝莉堅決不回去。衛治納願意出二十元，買貝莉提前一年自由；另加五元買她的女兒蘇菲亞 (Sophia)。杜茫接受了。拿了錢，忿忿而去。

衛治納說：“貝莉，你和蘇菲亞自由了。只有一位主在天上，祂是你的主，也是我的主。”

不過，貝莉的丈夫和其他四個孩子，還在杜茫家農莊。

有一天，貝莉知道她唯一的六歲兒子彼得，被杜茫賣給了紀奈 (Solomon Gidney)；紀奈把他轉賣到阿拉巴馬的農莊：那是一個蓄奴的州，彼得將要終生為奴！

貝莉去求她從前的主人，杜茫說：“沒有辦法得回他來。即使彼得還給你，你有錢養活他嗎？”

貝莉說：“沒有。但神是豐富的。”

他再去求紀奈。只換得紀奈的譏笑。

主張廢奴的朋友們告訴她說：依紐約州的法律，賣奴隸到外州，是違法的；可能被判十四年監禁，外加極重的罰款。

仿佛是天使指引，有人告訴她去找迪敏 (Lawyer Demain) 律師。法庭把彼得判歸他的母親。這是美國歷史上首次黑人在法庭得到勝訴。貝莉現在知道，法律可以保護她。

晚上，貝莉發現她兒子的背上，有許多條深鞭撻的傷痕。只有六歲的彼得，竟然被這樣的虐待！

1827 年七月四日，貝莉的丈夫湯睦得到自由。他作些零工餬口。不到年底就死了。貝莉得杜茫諒解，可看望女兒們。

有一天，貝莉說：神向她顯現。她看見神那樣偉大，莊嚴可畏。她自覺罪惡滿身。她嚇得俯伏在地，但無處可逃，也無處可藏。忽然，耶穌站在神和她中間，遮蔽保護她。

貝莉以為她與神和耶穌基督的新關係，改變了她的人生。從前，她求神“滅盡所有的白人，不留餘種。”在歸正以後，她說：“神啊，我愛所有的人，包括白人在內。”

當她住在衛治納家的時候，是一生中最快樂的日子。每天晚間工作完畢，衛治納帶全家讀聖經，貝莉記下了許多經文章節。

有一天，她帶著彼得，經過衛理公會的教堂，那裏的音樂吸引了她，就站在窗外聽。會友歡迎她和彼得進去。有個遊行佈道者在講道，說到信徒永遠的家，是在天上的聖城。她想起了歷代志上第二十九章 15 節大衛禱告的話：“我們在你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 沒有長存的指望。”

那段時間，貝莉同衛理公會的人交往，也像遊行佈道者，隨處見證福音。

在教會裏，一個從紐約來度假的女教師計爾 (Miss Geer) 同貝莉談話，說起可以到紐約去。她果然帶著彼得去了。計爾介紹貝莉去幾個白人家庭工作。她參加了母親錫安非洲衛理公會 (Mother Zion African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美國最早的黑人教會。她熱心禱告，熱心講道。但她不識字，極渴慕得到屬靈的教導。她的朋友計爾，也鼓勵她見證。

皮爾生夫婦 (Elijah & Sara Pierson)，甚為熱心。他們賣了自己的房子，在貧民區買了一座大屋，收容無家可歸的婦女們，稱為抹大拉庇護所 (Magdalene Asylum)。有一天，來了一個蓄長鬚，身穿長衣的人，自稱馬提亞 (Matthias)，是假猶太人；原名 Robert Matthews，與皮爾生同夥，稱為父神和以利亞，有神奇的能力。富而質夫婦 (Benjamin & Ann Folger) 信了他們，把在紐約郊外，赫得遜河上的農莊交了出來，作為公社，稱為“天國” (The Kingdom)。參加的人，要把所有的財物交給他們。這樣，他們騙取了許多錢財，也控制信徒，要人人稱他為“父”。貝莉因為缺乏真理的認識，也被騙跟從崇拜他們。後來，他們起了內訌，騙局被拆穿，公社星散。貝莉卻浪費了約三年的生命和時間。不過，她學習了不可輕信人。只是因為疏於管教，她的兒子彼得交往惡人，習於遊蕩，屢次被監禁，最後去船上作了水手。

貝莉禱告的時候，聽到一個有能力的聲音：“你的使命是向貧窮和被壓迫傳福音。”並指示她“往東走”。

她向神求一個名字。想到詩篇第三十九篇 12 節：“我在你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 就以“寄居者”(Sojourner) 為名。

1843 年六月一日，天一亮的時候，她就踏上了信心的旅程。她沒有教派的支持，只說：“聖靈呼召我，我必須去。我要以父的事為念。” 朋友們說她是瘋狂了。他們都待她很好，為甚麼忽然離去？

在路上，有人問她的姓名，她只能說“寄居者”。但姓甚麼呢？

她禱告。想到另一處經文：“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八：32）

她想：“我現在只有一位主，就是全宇宙的神。我姓‘真理’，名‘寄居者’。從今天起，我要行在祂真理的光中。”

她信息的中心是：“奴役制度是罪惡。” “神憐憫那些憐憫別人的人。”

寄居者到處宣揚這信息。走到哪裏沒有錢了，她就幫人作家務工作。

她的信息簡單，直接，不是空談，能夠激動人的心。漸漸的，不少人知道寄居者是有靈感的講演者。許多反奴運動者，極為推重。把她與道格拉斯 (Frederick Douglass, 1817-1895) 和司陶夫人 (Harriet Beecher Stowe, 1811-1896) 等相提並列。在新英格蘭地區，寄居者巡迴講演，不是受歡迎，就受反對。但她絕不退縮。

但有一個問題：很多的名演說家，在不識字的寄居者演講之後，都感覺難以為繼。

她非常勇敢，特別有本領控制反對的暴徒。有一次，一群年輕的暴動者包圍她。寄居者站在高處說：“你們想幹甚？”

有的說：“我們不會傷害一個老太婆，我們要來聽你唱歌。” 寄居者唱歌後，有人要聽她演說。她以宏亮的聲音，特殊的方式，演講夾著對話。他們平靜下來，最後一個個散去。

1846 年，寄居者訪問她舊日的主人杜茫。杜茫悔改過去的惡行，並且說：“奴役制度是世界上最邪惡的事。” 並且主張解放所有的奴隸。這個從前寄居者從他家逃脫的人，現在有多大的改變！

1852 年，在愛可容 (Akron, Ohio) 舉行婦權運動集會。場中坐滿了人。忽然一個高大的老黑人婦人，昂然進入場中，看來似是高傲的樣子。她一直走到前面，在講壇的階梯上坐下。許多人注目看她。有人認得是寄居者，警告主席不要讓那婦人講話。好幾個人講了話；其中有教牧，說聖經不贊成男女平等的教訓。

寄居者要求講話。主席翰特 (Helen Hunt) 有些遲疑，決定讓她講。

她直接反駁“女人知識較低”說：“知識跟權利有甚麼相關？” 又說：“你們說女人是弱者？” 她捋起袖子，露出多年勞苦鍛煉得結實的手臂：“你們在座的，哪一個能夠跟這雙臂膀相比？” 至於說“基督是男性”，寄居者說：“你的基督是從哪裏來的？神藉女人生的，男人在其上無分。” 這話表明了基督是“女人後裔”的重要真理。在結束的時候，她勉勵婦女們說：“姊妹們，如果你們想得到該有而現在沒有的權利，不是僅談論，要起來爭取！” 場中爆起熱烈的掌聲。會後，很多人向她祝賀並致謝。

大會的標語是：“不分膚色或性別，在法律之前平等。”

最著名的反奴運動領袖蓋瑞生 (William Lloyd Garrison) 和腓利普 (Wendell Philips)，邀請寄居者以她有力的聲音，參加反奴的陣營；英國反奴的湯普生 (George Thompson)，也一同旅行講演。

寄居者回答說，她沒有錢。蓋瑞生願意代付她的旅費。在旅途中，寄居者受到湯普生對她的尊敬，甚為感動。“他待我像是全地上最高貴的夫人。他扶我伴我上下車，他為我提行李箱；在旅店同桌吃飯的時候，坐在我旁邊，不以我為貧窮的黑女人。在聚會中，他介紹我的傳記，勸請聽眾多買。願神賜福湯普生。他是我們種族的真實朋友！”

事實上，聽寄居者講演的，幾乎全是白人，這使她與其他的黑人不同。有一次，她對聽眾說：“孩子們，我今天到這裏來，像你們一樣，要聽我有甚麼話要說。”許多年後，這雋語被有名的演講家引用。有一次，反對的人恫嚇：如果寄居者來講演，他們將燒掉那聚會廳。寄居者說：“那樣，我就在灰燼上面講！”她就是這樣的堅強不屈。

在一次聚會中，有個醫生說，從寄居者的聲音，斷定她實在是男人。這樣，表示她假冒女人，而企圖否定她的見證。想不到，寄居者接受那醫生的挑戰，照他所要求的，當眾徐徐解開上衣，露出乳房；然後掩起上衣說：“這不是我的羞恥，是他的羞恥。”

聽到寄居者講演的人，從沒有人能夠淡然置之。

司陶夫人是黑奴籲天錄 (*Uncle Tom's Cabin*) 有名的作者，她與寄居者非常投契。說到寄居者去訪問：“她默然坐在那裏，就有一種內在的尊嚴，超過任何的公主。”

在內戰期間，林肯總統准許黑人參加第五十四麻州志願步兵團。著名黑人領袖道格拉斯的兩個兒子參加了。寄居者十九歲的外孫凱德威 (James Caldwell) 參加了。寄居者惋惜自己不能參軍，勉勵說：“去救贖人民脫離神的咒詛吧！... 現在是有色的人種拯救國家的時候。”

1863 年，林肯總統宣佈解放黑奴。全國黑人振奮。寄居者旅行各地，號召支持反奴戰爭。她也爭取黑人士兵與白人士兵同等待遇。她說：“如果黑人同樣的流血，為甚麼不能得同等的待遇？”

1864 年，寄居者決定去見林肯總統。她正在給人洗衣物中間，忽然說：“我必須趕快洗完。”雇用她的人，問她為甚麼急促？她回答：“今天下午，我要去華盛頓見總統，給他些建議。”她的外孫撒梅 (Sammy Banks) 伴她同去。

到了華盛頓，正是林肯總統忙著競選連任的時候。

一個白人反奴運動者露茜·柯勒曼 (Lucy Colman) 女士，伴她去到白宮。總統十分忙碌。等了幾小時，才得晤見。寄居者看見總統肩負國家重任，不忍再給他加重負擔，忘卻她一切的要求。坐下後，寄居者直率的說：“在你出任總統以前，我不曾聽說過你。”

林肯總統大笑說：“在我沒有想到要作總統之先，我早就知道你了。你在中西部很有名。”總統介紹辦公室內的陳設，拿一本聖經給她看，是巴爾摩的黑人致贈總統的。以後，有人畫了一幅寄居者與總統共閱聖經的畫像。

寄居者說：總統像是但以理在獅穴中，但有神的同在，他必能得勝；並且說，她以為林肯是美國最好的總統。

林肯謝謝她的鼓勵，但不同意自己是最偉大的總統。寄居者說：因為他顧念黑人。並告訴他，不必介意人的批評，最後他必定勝利。

在離去前，寄居者拿出她的“生命冊”來，請總統簽名留念。總統寫著：“給真理·寄居者阿姨，亞

伯拉罕·林肯，十月二十九日，1864 ”。

寄居者決定住在華盛頓附近的“自由村”，那是政府為解放的黑人所建的住所，在郊外的阿陵屯(Arlington, VA)。她教導那裏的居民，各樣的公民生活，尊重法律，“你們得到了自由，但必須要有紀律，負責任”，包括注意清潔。她也幫助作救濟的事工。

1865年四月九日，南方投降，內戰終止。六天後，林肯總統遇刺身亡。十二月十二日，美國國會通過憲法修正案第十三條，正式在全國各地廢止奴役制度。

1883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真理·寄居者走完了她客旅的崎嶇路程，離開她所寄居的世界，進入永恆。她在世的年齡，大約為八十六歲。不過，因為黑人沒有明確紀錄，也有人以為她超過一百歲。

- 艾偉德

小婦人：艾偉德

有的宣教士，不屑學中文，甚至有的海外華人宣教士，也是如此；但她不僅學中文，更學土話。有宣教士不肯住在華人中間；她不僅住在華人中，還服事華人，最低下的華人，並且還入了中國籍。

北方有俗語說：“車船店腳牙，無罪也該殺。”是說到受卑視的行業：其中“店”是開客棧的；“腳”是行腳的，就是運輸業者。這位遠道從英國來中國的宣教士，居然開起客店，而且專招待行腳的騾伕。她是艾偉德，曾在山西開設“八福客棧”。

艾偉德(Gladys Aylward)於1902年二月二十四日，生在倫敦北郊。父親是一名郵差。因為家境清寒，給富貴人家作伺候客人的侍女。在十八歲的時候，悔改重生，極想服事主，到中國傳福音；她申請參加內地會，因缺乏正式教育而被拒絕。

艾偉德仍然不氣餒，決心積蓄足夠的錢，自費前往中國。

那時，有人介紹她去看顧退休的宣教士夫婦，艾偉德欣然接受。在同那雙老夫婦的交談中，得到許多實際的知識。他們以為她不應該把青年歲月，浪費在這裏。剛好有人告訴她，倫敦的揚何斯本爵士(Sir Francis Younghusband)夫婦，需要一名司客侍女。那家住在高貴住宅區Belgrave Square，工資自然較高，更重要的是揚何斯本家中有許多珍貴的藏書，他自己是個頗有名的作家，寫過不少有關東方的書，如果能夠借閱，可以增進她對東方的知識，作宣教士的準備。

艾偉德雖然學識不高，但她有語言天才，學得一口高雅的牛津英語，而且懂得應對和禮儀，頗得主人信任器重。她到假期時，就去外面再兼作別家宴會幫工，以求在最短時間內，積聚最多的錢財，完成她到中國宣教的異象。

1930年初，在衛理公會的聚會中，她聽人說在中國有位老宣教士珍妮·勞生(Jeannie Lawson)，已經七

十三歲了，卻欲退而不能休，因為她到處尋找，竟沒有人肯去幫助她。

艾偉德說：“那人是我！”

她立即寫信去，表明自己願意去。

艾偉德在等候回信中，就先去探聽旅行的方法，知道如果直接坐船到天津，是最好的路線，但費用要貴，超過她能夠負擔；最經濟的方法，是乘橫越西北利亞的鐵路，再轉中東鐵路南下，由大連乘船到天津，去到工場，費用會省一半。

漫長的等待。幾個月後，回信來了。珍妮歡迎她去；並告訴她，只要到天津，寫信去，會有人去接她到珍妮所住的地方——那是在遙遠的鄉下。

1930年十月十八日，艾偉德帶著兩個箱子，一個箱子裏是她的衣物，另一個是簡單的食物，和路上煮食的酒精爐。多孤單的行程！不是豪華的旅遊，沒有富貴的親友相送，她身邊只有二英鎊和幾枚銅幣。送行的是父母和姐姐葳蘭(Violet)，送她從港口乘船到荷蘭海牙，轉鐵路往俄國。

艾偉德把自己交託主。她乘的是三等火車，沒有一個相識的人，沒有懂英語的人可以交談，只一路禱告。有一天夜裏，火車停了下來，不再往前走。那地方是奇塔(Chita)，西伯利亞草原的大曠野中，一個荒涼的鎮，到處是軍人，還聽到稀疏的槍聲。艾偉德只得在車站的寒風中，裹著毯子過夜。反復交涉，才得轉火車去海參崴。在那裏，一名俄國官員想姦汙她。艾偉德抗拒。那官員離開她去了。

路邊有一名不相識的婦女，找一個男人乘夜帶她去碼頭。艾偉德登上一艘日本商船，求船長免費載她去神戶。從那裏，乘船到了天津。

在天津，找到了差會辦事處。問起珍妮勞生，那裏的宣教士搖頭說：“珍妮獨來獨往，在山西行蹤無定。寫信給她，不知何年月日才有回音；你不如等在這裏，有適當可靠的人來，帶你直接去那裏。”

在等待中，艾偉德出去遊覽，找機會學些中國話。她對中國最初的印象，是有許多的牆：長城的牆，城鎮都有牆，家家戶戶有院牆。怎樣才可以打開這些圍牆，進到中國人的心裏？

有一個姓路的基督徒商人，要到山西，可以帶艾偉德去到那裏。

於是，長途跋涉開始了。火車，轉乘長途汽車，到澤州，內地會的宣教站。在那裏，有一位年老和善的女宣教士司米德夫人(Mrs. Stanley Smith)接待她：她是個寡婦，丈夫是“劍橋七子”之一，是那一代碩果僅存的資深宣教士。司米德夫人對她非常體貼愛護，簡要的告訴她，山西的狀況。司米德也告訴她，西式的裝束在此已不適宜，幫她預備了高領的中國旗袍。休息幾天之後，艾偉德坐上騾車，再改乘擗子，經過兩天的路程，終於到了陽城。

珍妮·勞生住在城門外，騾隊往來的大道上。艾偉德發現，那是一座大房子，有個大院，堆著兩大堆髒亂的物件。珍妮說，那是她新租下的房子，因為說是“鬼屋”，沒人敢住，所以租價特別低廉，每年只一英鎊。工人正在那裏進行清掃修建，只有一個房間算得整潔可住。整理清潔是艾偉德的特長。她辛勤工作，不幾天，就把全屋子整理得一塵不染。

珍妮在中國已經超過五十年，濃重的蘇格蘭口音，有時候不知不覺攙雜著中國話，性情也有些怪癖。

艾偉德問：“這是你的宣道所？”

“也許是，也許不是。”

這樣一座大房子作甚用？

二人想到可以開一間客棧，接待往來的騾伕住宿，向他們傳福音；他們的行腳，是福音的媒介，把好消息傳遍各處。他們的廚子老楊，可以負責供應飲食。

珍妮說：“我已經想好了名字，叫‘八福客棧’。”

但只缺少一件：沒有客人住宿。當地的人，看到他們就喊“洋鬼子！”怎肯來與鬼同住！

客人哪裏來？珍妮想出方法：讓艾偉德去門口，看到經過的騾隊，就攔住勉強拉他們進來。

起初，這使艾偉德有些難堪；騾伕們也不甘願。但看到設備清潔，飲食可口，而且收費便宜。晚間，老楊還說聖經故事給他們聽；不過，他說的常與聖經不同，會加上“挪亞潔淨聖殿”之類。他們也不知道，只是以為有趣。騾伕們歡喜住宿，並告訴別人來住。這樣，不久就常常客滿，騾棚也槽頭滿了。不過，珍妮勞生的精神健康愈來愈差。她多年孤單工作，經歷過義和團和毓賢的迫害，屠殺，所受刺激，給她留下心靈的傷痕太深。終於有一天，使氣外出，意外受傷死亡。艾偉德來了還只一年多。幸好老楊繼續留下工作，客棧營業照常。管理的擔子，落在艾偉德身上。這反而給她機會練習，中國話進步很快。她漸漸能夠傳福音，領人信主。司米德夫人從澤州差一名中國信徒來幫助，並供給他的工資。

老楊忽然對艾偉德說：“也許，你該去拜訪本地的道尹大人，表示尊敬。”以後，他連續催了幾次。艾偉德抽不出時間，而且她也不以為有必要。

有一天，道尹忽然來到八福客棧。談話中，他提出中國在推行“天足運動”，政府明令要婦女放腳，就是解放婦女的纏腳，並挨戶檢查，以改正多年的舊風氣。艾偉德當然是最好的人選。她還可以示範天足的好處。他應許派兩名衛兵保護，發給薪水，還供給騾子作交通工具；按時直接向他提出報告。中國老百姓怕官。老楊很歡喜，因這工作有些官的氣派，能夠受人尊敬。艾偉德經過考慮，感謝神給她這特別的機遇，就接受了，附帶條件是不能限制她講福音。

這樣，艾偉德能夠周遊各村莊，鎮市，進入人家，自由有效的見證耶穌。有些人信了主。

那時，監獄發生暴動，典獄官派人來找艾偉德，看她能不能以神的能力，解決問題。艾偉德不能推卻，看到監獄中的緊張形勢；她叫出那暴動的領袖，要他交出武器，並保證不加究罪。這樣，和平解決了問題，也領了囚犯信主。

有一天，走在街道上，看見路邊有個婦人，坐在地上，要出賣一個病弱的女孩子，討價兩個銀元。艾偉德沒有兩塊錢，把僅有的九角錢給了她，領著那瘦弱的女孩回八福客棧，就叫她“九毛”，學名“美恩”。用愛心和禱告，那女孩復原了。

美恩看見門口有個可憐八歲的孩子，以為他們兩人少吃一些，就夠養活他；艾偉德同情，也領養了他，起名“少少”。

艾偉德收養的第三個孤兒，取名“寶寶”。另一個八歲的女孩是“蘭香”。

1936年，Gladys Aylward 歸化為中國籍，成為艾偉德，中國人，不再是“洋鬼子”。卻正趕上共赴國難！

1937年，蘆溝橋事變爆發，日本正式開始侵華戰爭。

次年，戰爭也臨到了僻遠的陽城。一個炸彈炸中了八福客棧。艾偉德被壓在瓦礫堆下，失去知覺，醒

轉時，發現只受了點輕微外傷。

艾偉德和她的孤兒們，並幾名基督徒，疏散到山地的北柴莊。居民指給她一個窯洞，用僅有的幾樣急救藥品，艾偉德幫助傷患，竟成了唯一的“醫院”。等日軍離去後，她和難民們又再回到陽城。

意外的，有一天，道尹大人請艾偉德赴宴。他讓艾偉德坐在首位，當著同席的人宣告說：“儒家的教導存在我頭腦裏；但我看出基督活在艾偉德的心裏。我要作個基督徒。”

艾偉德恭喜他，作了這關乎永恆的決定。

1939年二月，艾偉德聽說日軍已經放棄澤州，回到城市據點過冬。她記掛著內地會的同工，到澤州去看望他們。

司米德夫人已經離世，戴維斯 (David & Jean Davis) 夫婦在那裏的宣教站繼續工作。他們是英國人，宣稱保持中立，得以平安。相見甚為歡喜。

有一夜，酒醉的日本兵，進入宣教站，在那裏狂喊亂叫。艾偉德去同他們交涉，被一名兵用槍把打在頭上，昏倒在地。醒來的時候，看到戴維斯在旁照應她，並沒有多大傷害。

後來，有兩名年長的宣教士要回國，請戴維斯送他們到煙台等船。他囑咐艾偉德代為看守，說明差會的政策嚴守中立。

幾天後，中國軍隊要來借住，艾偉德以中立為由拒絕。率領的人是林南上校，一名情報軍官。他談吐文雅有禮，同艾偉德談論善惡的問題，指日本軍隊是惡的，應該助善拒惡，並說中國的防衛戰爭是“義戰”。

艾偉德同他談論，有時二人在澤州城中的街道上同行。

有一次，到山地去。艾偉德遇到了傳奇性的游擊隊英雄雷將軍 (General Ley)，深入內地，難得見到個歐洲人，而這人竟然原是天主教的神甫，而成為抗日游擊英雄。

當在澤州的時候，時代 (*Time*) 雜誌的記者，訪問艾偉德。時代的創辦人魯斯 (Henry Luce)，是美國長老會宣教士路思義的兒子，極為同情中國政府。艾偉德說：她代表的宣教團體是中立的，但她恨惡日軍的暴行，也不能緘默不言。當然，她是中國人，也把所知道的日軍行蹤，報告中國方面。

在澤州，有二百名孤兒。1940年初，她的助理晉本光，帶領一百名孤兒去了西安。現在，經過戴維斯同意，照艾偉德的建議，將剩下的一百名孤兒，遷往陽城山區。艾偉德則暫時留在澤州，幫助照顧宣教站的約一千名難民。

幾天後，消息傳來，進行春季掃蕩的日軍，迫近澤州，只有一天的路程。來報告的人，手上還拿著一張告示，寫著：懸賞捉拿“小婦人艾偉德”。她倉皇逃回陽城。日軍飛機低空掃射。她覺得肩頭上仿佛被猛打了一拳，後來發現是受了槍傷。

艾偉德決定要去西安。行前去向新作基督徒的道尹告別。道尹關心的告訴她，路上要有足夠的口糧。

艾偉德說：她預備帶一百名孤兒同去！

“啊呀！那要攀山越嶺，要渡過黃河 ... ”

“但我不能不走。”

他所能夠作的，只是派幾個人，扛幾袋小米，送她一程；但只能到黃河為止。“以後，我只有為你禱

告了。”

“我也為你禱告。”

同行約一百孤兒，最大是一名解放的婢女素蘭，還有艾偉德自己收養的美恩和蘭香，少少，寶寶和兩名男孩子；最小的一個只四歲。

美恩問說：“要走幾天？”

艾偉德回答：“驟隊走五天。”那是說，他們走大路，也走得快得多。她一直笑著，但心裏說：“這簡直是瘋狂。”既上了路，她從未走過的山路，只有仰望主的憐憫。

時間過去，艱難的山路沒有盡頭。孩子們的鞋破了，腳磨腫了，衣服髒破，像一群小叫化子。仍然前進，緩慢的前進。

疲倦，行進越來越慢。除了他們一隊人之外，再沒有別的旅人。一天，遇到了幾十名軍隊，給孩子們一些食物，使他們歡喜了好久。

十二天過去了。

前面走的孩子，歡呼說：“黃河！”

從高處望見那蜿蜒的河水，使他們忘卻疲勞。想到要坐火車了，使他們倍加快樂。艾偉德謝過伴送他們的人，看他們回去。自己率領孩子們，向河邊走去。

黃河的水波浪滾滾，但沒有渡船。只有等，挨著餓等。前無去路，是很可憐的事。連艾偉德也有些灰心了。

第四天，來了幾名士兵。他們觀察這些小難民，已經有好幾天了。看到不像有危險，才來幫助。取出一面鏡子，在陽光下向對岸閃照了幾下；對面也有回應。不久，渡船來了。他們分三次渡過了黃河。現在已經脫離險地。

再走了兩天，到了米脂，孩子們第一次搭上火車，都十分興奮。有時，火車停下來，讓他們去難民救濟站吃飯。到了中條山脈的一個小村，火車不能再前進了，因為橋梁被炸毀；只有攀越嶠山的小徑，才可以到潼關；只是那條山徑，連鄉民都沒走過。

艾偉德帶著孩子們，一步步的往前挨。到一個山村，再問往前的道路。每個人都筋疲力盡，在不可知中走向不可知。艾偉德真想在路邊躺下，任甚麼都不管了。在無可奈何之下，她不禁哭了起來。孩子們也哭。哭過了，還得往前走。唯一的希望，是神的憐憫。在似乎絕望之中，路到盡頭，一個下坡，竟然就是潼關！原來沒有地圖走路，有這樣意外驚喜的好處。

現在有鐵路，又一個難處是，卻沒有客運火車。幸而有運煤貨車。他們爬上煤堆，乘過了一段，才轉搭客車，終於到了西安古城。一個沒有邊界的大城。但他們還要從那裏去扶風。

所有的孩子們，一個都沒有短缺。艾偉德感到鬆弛下來。感謝主。

在扶風附近的興平，有個婦人說：“你看來病很不輕。”

艾偉德說：“近來不少人這樣說。”

艾偉德醒來了。

看到身邊有個穿白衣的女子，她問：“我在哪裏？你是誰？”

女子沒有回答她的問題，只說：“你現在終於清醒了。”忽然就不見了。

來了另一個男人，俯身用英語對她說：“你現在好了。我是西安浸會醫院的主任醫生。你發高燒，營養不良，傷寒，加上肺炎。過度疲勞。還有一顆子彈穿過你的肩頭，幸而不深。現在你會活下去了。”

“我的孩子們在哪裏？ ... 我有一百個孩子。”

醫生以為她的囈語又來了，喊護士拿鎮定劑來。

艾偉德對過去約一年的記憶，仿佛一片空白。她能夠活下去，是一件神蹟。她大概在興平工作了幾個月，才倒下去。是新到的特效藥磺胺吡定 (sulphapyridine)，助她脫險復原。在醫院裏又過了幾個月。

1941 年底出院。

1942 年初，艾偉德又在郿縣的難民營工作；那裏距扶風和西安不遠，靠近她的孩子們。

次年，林南上校又找到了艾偉德。但艾偉德對他的情愫已經改變了：不是因為他是中國人，而是因為他不是基督徒，不能嫁給他。他們仍然是朋友。一段情緣過去了。

1944 和 1945 年，艾偉德在蘭州和四川的成都，在貧窮人和麻瘋病人中傳福音。她曾往喜馬拉雅山麓去，那裏的隱修者，竟然預先知道她要來，準備接待，也準備了心接受福音。成都的一個教會，給他教堂後面的一間屋子住，算是受薪的女傳道，也教青年人英文。

美國人戰勝了日本。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了。

1948 年，國民政府快垮了。艾偉德也快垮了。司陶衛醫生(Dr. Olin Stockwell) 勸她回英國去休養，並探望父母。她離家已經十七年了。因為艾偉德一文不名，司陶衛為她籌措路費。只是她已經不是回家了；因為她是中國籍，不是回國，而成了出國，要去上海申請簽證。在那裏，她意外的找到了美恩；發現美恩已長成，結婚生子，艾偉德竟然作了“祖母”。

1949 年春，艾偉德到了英國。經過戰亂，她的父母和兄姐都還在，重逢自然快樂。但她為多難的中國憂傷，為他死去的孩子們憂傷。她的心愛中國；在說話的時候，不知不覺說出中國話。

不久，有個新聞記者萊得梧 (Hugh Redwood) 特寫艾偉德在中國的故事。英國廣播電台 BBC 的柏格斯 (Alan Burgess) 讀了，來訪問她，請了一個名演員，作連續廣播劇播出。艾偉德成了家喻戶曉的英雄。但她不喜歡那些稱譽。她常受邀講演。柏格斯又把她的故事寫成 *小婦人 (The Small Woman)*，書由 Evan Brothers 出版。

1957 年，五十六歲的艾偉德，預備再出發往香港工作。二十世紀福斯(20th Century Fox) 要同她簽約，把她的故事拍成電影。“竟然有這種傻子，把好好的錢，用來作小小使女的故事...” 她想，只要是傳福音就好。輕易的簽了約。後來，她才知道，電影公司既不是傻子，也無意於傳福音；而她，艾偉德，才是只知傳福音的傻子。那部電影出品，把原著改得面目全非。主角英格麗. 褒曼(Ingrid Bergman)，不是飾演艾偉德，而把艾偉德弄成英格麗；一部英雄美人的愛情故事：少不了林南同艾偉德的熱吻；事實上，艾偉德終其一生，沒有和任何男人接過吻。本來的“八福客棧”，也不知如何變成了“六福客棧”。這使艾偉德既羞慚，又厭惡，不願提起。

到了香港，艾偉德發現進入中國大陸工作，已難以實現；只有流出的難民。她找到了從前收養的孤兒，已經作了傳道人。她立即想到開辦一個“希望會”的宣教團體。但她是中國人，居留簽證申請被拒絕。

唯一的道路，是到難民難官難兵難將充斥的另一個中國：台灣。

1959 年，展望會(World Mission) 邀請她到美國作旅行佈道。聽眾驚奇的發現，她不是電影中長身玉立的美麗女星，而是矮小蒼老的小婦人！但她有機會傳揚福音，幫助展望會的孤兒工作，那正是她所愛的。不少人為她在台灣的工作奉獻。

艾偉德也受邀請到澳大利亞，紐西蘭，又回到英國。英國廣播電台 BBC 的電視節目 “This Is Your Life ” 播出她的真實故事。接著，坎特伯裡大主教接見她。伊莉莎白女王，邀艾偉德去白金罕宮，同她在花園裏傾談；她也不錯過機會，請求女王幫助在台灣孤兒們。

只是這一切努力，竟被她所信任的中國教棍，把幾乎全部款項騙去！艾偉德再一次的受辱失望。除了神以外，還能夠信靠誰？她孤單，失望，覺得自己真是這世界不配有的人。

回到台灣，凱慈琳司密慈 (Kathleen Langston-Smith) 在那裏等她。凱慈琳是英國一個郵政分局的局長，看到 BBC 的電視節目，受感動奉獻來與艾偉德配搭同工，正好補足她不善管理的缺欠。感謝主。

1970 年元旦，艾偉德覺得患了感冒。不過，她仍然去一個婦女聚會。回到孤兒院，她精疲力竭，倒在床上。醫生診斷是流行感冒，轉為肺炎。不久，艾偉德離開了世界，還不滿六十八歲。中國人對不起她。她卻死在所愛的中國一角土地上。

• 南丁格爾

弗羅倫斯·南丁格爾，OM，RRC（英語：Florence Nightingale，1820 年 5 月 12 日－1910 年 8 月 13 日），英國護士和統計學家，出生於義大利一個來自英國上流社會的家庭。

在德國學習護理後，曾往倫敦的醫院工作。於 1853 年成為倫敦慈善醫院的護士長。

克裡米亞戰爭時，她極力向英國軍方爭取在戰地開設醫院，為士兵提供醫療護理。她分析過堆積如山的軍事檔案，指出在克裡米亞戰役中，英軍死亡的原因是在戰場外感染疾病，及在戰場上受傷後沒有適當的護理而傷重致死，真正死在戰場上的人反而不多。她更用了圓形圖以說明這些資料。

南丁格爾於 1854 年 10 月 21 日和 38 位護士到克裡米亞野戰醫院工作。成為該院的護士長，被稱為「克裡米亞的天使」又稱「提燈天使」。

由於南丁格爾的努力，讓昔日在地位低微的護士，社會地位與形象都大為提高，成為崇高的象徵。「南丁格爾」也成為護士精神的代名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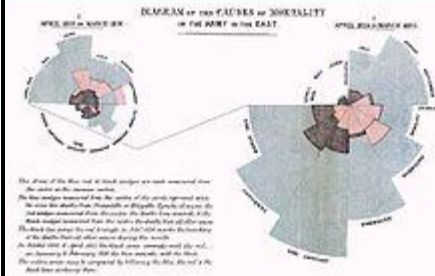
目錄

[隱藏]

- 1 早期生涯
- 2 克裡米亞戰爭
- 3 統計和衛生改革
- 4 榮譽
- 5 參考文獻

- [6 相關作品](#)
- [7 延伸閱讀](#)

早期生涯[編輯]



弗羅倫斯·南丁格爾繪製的“東部軍隊死亡原因統計圖”。



愛伯利公園 (Embley Park)，弗羅倫斯·南丁格爾小時候的家，現為一所學校。



南丁格爾的墳墓，位於英國漢普郡 Wellow 村聖瑪加利教堂(St. Margaret's Church)的墓地
 弗羅倫斯·南丁格爾生於義大利佛羅倫斯的英國上流社會家庭，且跟她的姊姊帕耳忒諾珀 (Parthenope)

一樣，她的名字也是取自她的出生地：佛羅倫斯。

她的父親是威廉·愛德華·南丁格爾（William Edward Nightingale，1794年－1875年），而母親是法蘭西斯·芬妮·南丁格爾·史密斯（Frances Fanny Nightingale née Smith，1789年－1880年）。威廉·南丁格爾生於 William Edward Shore，他的母親瑪麗·艾凡斯（Mary née Evans）是彼得·南丁格爾一世的姪女，而她的父親（南丁格爾的外祖父）是一名廢奴主義者威爾·史密斯。

南丁格爾年輕時，過著十分優渥的上流社會生活，隨時有人服侍，活在舞會、沙龍，以及與貴族們的周旋之中。雖然表面看來是令人稱羨之生活，但南丁格爾內心卻一直感到十分空虛，覺得自己生命活得毫無意義。一直到她決心選擇為人服務的護士，當作自己一生的天職後，她才強烈感受充實的生命意義。傳說南丁格爾曾聽到上帝對她說話，要她成為護士，才選擇這條道路。事實上，早於1837年在愛伯利公園（Embley Park）開始，她就已是護士了。在那個時代，護士是很沒有地位的工作，是只有貧苦低下階層的女人為了謀生，才肯做的汗穢工作，尤其在戰爭爆發之時，護士更需要隨軍奔赴戰場，不但辛苦而且十分危險。在當時的人們看來：所謂護士大概與僕人、廚師之流差不多罷了。1844年，當南丁格爾宣佈她將入行護士一職，此舉令她的家人，尤其是她的母親極為震驚、憤怒和悲痛。不過，南丁格爾後來的表現，徹底改變了社會對護士的社會負面形象，更打破了當時「一位好女性不是當賢妻就應當良母」的社會根深蒂固觀念，讓大眾認識到，原來女性可以在社會發揮更多不同的貢獻。

她一直照顧著窮人。在1844年12月，一個窮人在倫敦的一所工廠醫院死去，引起了公眾對該醫院的責備，這時，南丁格爾成了促進醫院改善醫療環境的宣導者。

1851年，南丁格爾在德國西澤斯韋特（Kaiserswerth）瞭解很多有關其醫院的先祖，即由德國路德會的牧師西奧多·弗利德納（Theodor Fliedner，1800－1864）開設、由其女助手管理的醫院的事情。南丁格爾深深地被那裡優質的照顧及服務所感動。

南丁格爾後來接獲政治家及詩人理查·蒙克頓·米爾尼斯（Richard Monckton Milnes）的求婚。1847年，她在羅馬市遇上政治家席德尼·賀伯特（Sidney Herbert, 1st Baron Herbert of Lea）。賀伯特已婚，但當兩人首次見面時，他們就深深的被對方吸引，從此他們一直都是對極親密的朋友。賀伯特幫助了她在克裡米亞的護士工作，而她則成為了賀伯特政治生涯中的重要顧問。至1851年，她終於拒絕了密林斯的求婚，因為她深信婚姻會妨礙她的工作，但她這一個舉動卻違反了母親的心願。

南丁格爾與本傑明·喬維特（Benjamin Jowett）亦有很親密的關係，尤其是在她想要在牛津大學開設應用統計學講座的時候。^[1]

南丁格爾的護士生涯從1851年開始，那時，她得以到德國西澤斯韋特，以女執事的身份首次接受護理培訓^[2]，為期四個月。她的家人強烈反對她接受此培訓，因為他們認為這很危險，且護士在社會上的身份地位很低，加上該醫院是一所天主教醫院。雖然她得不到家人的支持，但她反叛的性格此時顯露無遺——她依然堅持立即動身前往西澤斯韋特。在那裡，據她所稱，她獲得她神聖職業「最重要的經驗」。她的父親每年給她500英鎊（現在約為50,000美元或25,000英鎊）^[來源請求]，讓她能在工作之餘，過著舒適的生活。

南丁格爾於1860年在倫敦的聖托馬斯醫院，成立了世界上第一個非修道院形式的護士學校^[3]，現在是倫敦大學國王學院的一部分，奠定了基礎護理學專業。她的生日（5月12日）被定為國際護士節日。

克裡米亞戰爭[編輯]

南丁格爾最有名的貢獻是在克裡米亞戰爭期間。1854年10月21日，她和38名女性志願者護士的工作人員，前往英國主要軍營的所在地，俄國的克裡米亞半島。

南丁格爾和她的護士在1854年11月抵達。她們發現醫護人員過度勞累，傷兵未得到適當照顧，政府官員態度冷漠。藥品供應不足，衛生被忽視，大規模感染是常見的，其中許多是致命的感染。並且沒有設備，為病人準備食物。

在第一個冬天，在斯庫台（Scutari）有4,077名士兵死亡。士兵死於斑疹傷寒，傷寒，霍亂，是戰爭死亡人數的十倍。在臨時軍營醫院的衛生條件是致命的，因為人滿為患、醫院公共廁所的污水管有缺陷、和通風不足。英國政府派出的衛生委員會於1855年3月到斯庫台，改善污水管和通風狀況，使得死亡率大幅降低。在戰爭期間，南丁格爾並未瞭解到衛生條件的改善，可以降低死亡率。

跟據戰地記者的描述，南丁格爾和她的護理助手群將術後感染的機率降低、改善飲食和醫療衛生等，被傷兵們稱為「上帝派來的天使」。甚至在南丁格爾等人提著燈夜巡房，還有傷兵不顧自己的傷勢下床，曲膝跪在地上親吻著影子。

南丁格爾回到了英國，並開始收集證據，向皇家委員會報告軍隊士兵的健康狀況，她開始相信，大部份在醫院內死亡的士兵，是在惡劣的生活條件中喪生。這段經歷影響了她後來的職業生涯，讓她主張重視衛生的生活條件。因此，她在非戰爭時期，開始改善醫院的衛生設施，並降低了士兵在醫院的死亡率。

南丁格爾在1859年出版了一本136頁的教科書《*Notes on Nursing*》，在南丁格爾學校和其他護理學校使用。其他的著作還有《*Notes on Hospitals*》、《*Notes on Matters Affecting the Health, Efficiency and Hospital Administration of the British Army*》。

在1870年代，南丁格爾指導琳達·理查茲（[Linda Richards](#)），“美國的第一個訓練有素的護士”，使她返回美國有足夠的培訓和知識，以建立高品質的護理學，琳達·理查茲後來在美國和日本成為偉大的護理先驅。

統計和衛生改革[編輯]

南丁格爾從小就顯示出對數學的天份，後來，南丁格爾成為視覺表現和統計圖形的先驅。^[4] 她所使用的餅圖（[pie chart](#)），雖然在1801年由威廉普萊費爾所發明，它在當時仍是一個新穎的顯示數據的方法。南丁格爾被描述為“在統計的圖形顯示方法上，是一個真正的先驅”，她發展出極座標圖餅圖的形式（[polar area diagram](#)）^[5]，或稱為南丁格爾玫瑰圖（[Nightingale rose diagram](#)），相當於現代圓形直方圖（[circular histogram](#)），以說明她在管理的野戰醫院內，病人死亡率在不同季節的變化。她使用極座標圖餅圖，向不會閱讀統計報告的國會議員，報告克裡米亞戰爭的醫療條件。

後來，南丁格爾對於印度的農村生活，做了全面的衛生統計研究，並在印度改善醫療和公共衛生服務。在1858年和1859年，她成功地遊說成立一個皇家委員會，研究印度的情況。在1873年，南丁格爾報導，“衛生改革10年後，在印度士兵之間的死亡率已經從每千名69人，降低到至18人”。

在1859年南丁格爾被選為英國皇家統計學會的第一個女成員，她後來成為美國統計協會的名譽會員。

榮譽[編輯]

1907年，英國國王愛德華七世將功績勳章頒授給了南丁格爾，是首次授予女性。

1867年建立的倫敦滑鐵盧廣場克裡米亞紀念碑，為南丁格爾鑄造了提燈銅像。

1912年，國際護士理事會將5月12日南丁格爾的誕生日定為國際護士節。

1912年，紅十字國際委員會決定，每兩年頒發一次南丁格爾獎章和獎狀，作為對各國護士的國際最高榮譽獎。

馬克思曾分別在德國的《新奧得報》和美國的《紐約論壇報》發表對南丁格爾的讚譽，使南丁格爾在英國外的聲名得到傳播。

2008年10月，香港伊利沙伯醫院內的一條街道，經地政總署宣佈命名為南丁格爾路（Nightingale Road）^④。

至今「南丁格爾」泛稱是為護理師的代名詞，在英國和法國等地，皆設有「南丁格爾護理學校」專門培育護理師人才。而在台灣，只要是護校，其校堂一定會擺設南丁格爾的塑像，並擺置「護理師誓詞」。將卒業的「準護理師」們都必須在南丁格爾的塑像前宣誓「護理師誓詞」後方能走出校門就業。

- 伽愛彌

伽愛彌

伽愛彌（Amy Wilson Carmichael, 1867-1951）生在北愛爾蘭，家道富裕。父母是敬虔誠的長老會信徒，對孩子們的管教很嚴格，但家庭中充滿了愛。在七名子女中，愛默是長女。家中藏書非常豐富；愛默從小嗜好讀書，尤其愛詩。

他們的家庭經營機器麵粉廠，從美國進口原料麥子，磨成麵粉銷售。

1880年，父母決定送十三歲的愛彌，到 Harrogate，進入 Marlborough House，一所衛理公會的女生寄宿學校。她愛所有的教員，也為他們喜愛。

1884年春天，愛彌在聖詩班，去參加兒童佈道會。主持聚會的愛洛斯密（Edwin Arrowsmith）問孩子們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愛彌敞開她的心，覺得所有重擔立即脫落，經歷到無限的喜樂。

因為美國工業進步，磨製的麵粉價格低廉，商人發現進口磨好的麵粉更為有利。於是，磨製麵粉的業務衰落，無利可圖。父親必須賣去現在的麵粉廠，另建新廠，並遷居到附近。家庭經濟情況，雖然不至淪為貧窮，但不似從前的寬裕。因此愛默回到貝法斯特（Belfast, Ireland）。

有一個主日，聚會過後，愛彌和兩個弟弟在街上走。看見一個貧窮的老婦人，衣衫襤褸，拿著沉重的包裹。愛彌示意一個弟弟接過她的包裹，自己和另一個弟弟幫助攙她走路。從教堂裏出來的人群漸多起來，愛彌覺得有些難為情：“人們會想我們家同這老婦人有甚瓜葛？”

忽然聽到雷鳴般的聲音：

“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楷在這根基上建造，

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個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
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 ... ”

愛彌驚奇的想：哥林多前書第三章 12 至 14 節。
那是誰的聲音？

彌默向神發願，要作金銀寶石的工作。每主日下午，她召聚鄰近的孩子們到家中，教導他們聖經的真理。她也幫助那些貧窮的工廠女工。她時常為自己的富有，感到不安。

1886 年四月十二日，父親 David Carmichael 去世，年齡還只有五十四歲。

九月，愛彌到蘇格蘭去，訪問舊日的同學。在那裏，他們同去參加凱綏克 (Keswick Convention) 聚會。聚會的宗旨，是追求聖潔和靈命的進深增長。

1887 年，在貝法斯特有凱綏克的聚會，講員有中國內地會創立人戴德生 (Hudson Taylor) 。衛勒生 (Robert Wilson) ，是凱綏克主席和創辦人之一，也來參加。愛彌的姑姑們邀約衛勒生來家裏。衛勒生對愛彌家的和睦快樂，印象很深。

1888 年，衛勒生來信邀請愛默去參加凱綏克聚會。在聚會中，愛彌記下詩篇第一百二十一篇，著重於
“你出你入”：如果她出去，那些工廠女工怎麼辦？

回到貝法斯特家中，工廠女工的問題在等待她；一個歡喜的問題：人數增加太多，沒有足夠寬大的地方聚會。愛彌讀到 基督徒 雜誌的報導：一座預製組合的巨大合金鐵皮房屋，只要五百英鎊。愛彌禱告，求主感感動愛祂的人，奉獻這會所。

奇妙的，她收到密契勒夫人 (Kate Michell) 的邀請，同在家中午餐。她是一位富有的婦女，樂於贊助慈善事工。在午餐時，愛彌提起他們的需要。對於二十一歲的愛默，五百鎊似乎是一個鉅大的數目。

幾天後，愛彌收到密契勒夫人的信：“建造你的會堂！”

但建造在哪裏？

愛彌去見一位工廠的老闆，告訴他提高女工品德的重要。那人答應贈送建堂所需要的土地。

1889 年一月二日，“歡迎會堂” (Welcome Hall) 開幕。愛彌簡單的請柬：

人人來，大家來，
同來到“歡迎會堂”，
穿你工作的衣裳。

愛彌的會堂與女青年會 (YWCA) 合作。在開幕時，高懸橫幅寫著：“祂在凡事上居首位。”

每月的第一個週三，是福音聚會。每主日有查經會，和日光團。週一是詩班練習，週二，夜校，週三婦女聚會。每天都有活動。參加的女工有五百人。因此，需要很多工作人員。女工們作手工品來賣，以所得支援工作的需要。有一天，愛彌禱告，希望女工們能夠有飯吃。不久，一個衣著整齊的人進來，在桌子上放一枚金幣：他是布凱南 (Mr. Buchanan) ，格萊斯高 (Glasgow) 糖果工廠的老闆。他們稱他“甜

甜”布凱南。全英倫三島都知道愛彌的工作。信件也來了。

來信中有麥克計勒 (Jacob MacGill) ，邀請愛彌去英國的工業城市曼徹斯特，開始一所“歡迎會堂”；並請她母親去主持婦女收容所。愛彌把貝法斯特的會堂，交託密契勒夫人負責，去曼徹斯特設立了那裏的第一所歡迎會堂。

有個夜晚，愛彌經過一個貧民區去火車站，被一群醉醺醺的流氓包圍，企圖對她非禮。愛彌禱告。忽然，她身後的屋門開了，一個婦人出來，搶過愛彌拉進屋裏，轉身把那群少年責罵一番，他們散去了。愛彌感謝神的保守。

衛勒生常邀請愛彌和兩個幼弟，去他建在河邊的巨大宅第 Broughton Grange 短住。他家離海邊不遠，也靠近高地湖區的凱綏克，風景幽美。

1890 年，衛勒生徵詢愛彌母親的同意，要愛彌去他家同住，作為他的女兒。衛勒生不喜宗派，出身貴格會家庭，但他從聖經知道浸禮合於真理，就受了浸。他同愛彌的父親年齡差不多，妻子去世，有兩個兒子維廉和喬治。

愛彌伴衛勒生的寂寞；衛勒生像父親般指導愛彌：“要作深井，女兒。”

愛彌從不肯閒懶。不久，她在衛勒生家開始兒童佈道團，衛勒生父子三人都參加幫忙，多是愛彌講話。兒童們參加甚為踴躍，又增加了週六的查經班。

1892 年一月十三日夜晚，愛彌聽到主說：“你要去！”

次日，愛彌寫信給母親，說明她的感動。母親需要她。衛勒生需要她。照人的感情，不該離開他們。但他們都同意，愛彌應該順從主的呼召。

凱綏克聚會的宣道部，同意差遣愛彌，作為他們第一位宣教士，前去東方。

去哪裏？

中國內地會。戴德生是衛勒生的朋友。不過，醫生檢查愛彌的健康，認為她不合格。內地會拒絕接受愛彌去中國。

這重大的打擊，愛彌幾乎難以忍受。衛勒生寫信給認識在日本的博克屯牧師 (Rev. Barclay Buxton) ，是屬於英國教會宣教協會 (Church Mission Society) 的宣教士。因為一位內地會的宣教士要去上海，愛彌急不及待回信，就登船啟航。

離別母親和弟妹，悲傷十分難捨。還要同衛勒生分別！老人在岸邊走了半英哩，伴著愛彌唱聖詩，直到船緩緩離岸。

在船上，愛彌的心破了。但她在聖經扉頁寫下：“祂在前頭走。約一 〇：4。”那是 1893 年三月三日。

船經過蘇彝士運河，在錫蘭停留，然後於四月二十五日到達日本。五月一日，到了博克屯牧師的松邑市 (Matsuye) 。

那裏的宣教士，不認同戴德生“與當地人一樣生活”的理論。他們像是作殖民地居民，使用僕役，不改歐洲人作風和習慣。博克屯還學了一口道地的日語，多數連日語也沒有興趣。

愛彌用一名翻譯向女人講道，過著同他們一樣的生活。雖然人地生疏，她出外佈道。在十一月，她結了第一個果子：製絲的女工；不久，又有二名悔改信主；十二月十六日她二十六歲生日，這次是引了

四人歸信基督。

1894年一月，在一次旅行中，又引領八人皈信。日本是硬瘠的土地，人心極為抵拒福音；而愛彌每次外出，悔改歸正者總是加倍，是極奇妙的事；每個宣教士都要同愛彌禱告。

但嗎哪忽然停止了。愛彌患了劇烈的頭痛，有時眼睛昏花不能看見。宣教士們稱這種病為“日本頭”，無藥可醫；但離開日本，可能不藥而癒。

七月，在到日本僅僅一年多，愛彌乘船去上海。那裏的醫生建議她去煙台，更適於她的健康。但煙台沒有地方可以收容她。她內心有強烈的傾向去錫蘭；而且船票比去煙台還便宜。詩篇第七十七篇 19 節的經文，立即湧上她的心裏：“你的道在海中，你的路在大水中，你的腳蹤無人知道。”

八月十七日，愛彌到達哥倫坡 (Colombo)。原來她心中傾向去錫蘭的那天，正是那裏的宣教士們在迫切禱告，他們需要一個屬靈的領袖，及時補充當時的空缺！她在那裏三個月，一切似乎上了軌道。但十一月二十七日，收到來信：衛勒生突然中風！

幾個小時後，愛彌登船往倫敦。十二月十五日到達。二十一日，愛彌已經在衛勒生身邊。

衛勒生慢慢恢復了。他建議愛彌，把她的經驗寫出來。結果是 從日出之地 (*From Sunrise Land*)，由 Marshall Brothers 在倫敦出版。在看顧衛勒生之外，愛彌注意準備再次出發。

一個在孟加拉的朋友來信，激起她往印度宣教的興趣。愛彌的母親，弟妹們，和衛勒生父子，都表示贊同：印度雖然遠在東方，到底是英國的殖民地。

衛勒生聯繫英國聖公會的婦女宣教協會 (Zenana Mission Society)，接納伽愛彌為差往孟加拉的宣教士。

1895年十月十一日，乘船出發。十一月八日，抵印度東南部的馬德拉斯(Madras)，再往內陸一百五十哩至孟加拉。所見印度的貧窮，使她吃驚：“這是我們英國皇冠的寶石？我們幹了些甚麼？”

有人告訴愛彌，使徒多馬在主復活後不久，到了印度，也曾到過中國；回印度後，在瑪拉芭 (Malabar) 殉道。他的墳墓在離馬德拉斯不遠的麥拉坡(Mylapore)。但今天的印度，階級制度仍然流行，有很多異教的風俗，連自稱基督徒的英國殖民地居民，也跟異教徒沒甚分別。宣教士們雇用印度人服侍，用他們在學校教書，自己享受統治階級的生活，不學當地語言，幾乎沒有領人皈主！

不過，愛彌終於遇到了一個與眾不同的人。

多馬·華克(Thomas Walker) 是個在宣教士社會不被尊敬的人，甚至他們想他自以為義，有些嫌棄他。

但他至少有一樣好處：精通淡米爾(Tamil) 語文 — 普遍應用的印度文之一。

華克坦白告訴愛彌：“你學淡米爾不得其法！”

“你有更好的方法？”

“不錯。來廷尼葳裡 (Tinnevely)，我親自指教你。”

1896年十一月三十日，愛彌移到廷尼葳裡。華克教愛彌基本文法和語詞之外，要讀古典文學：“你必須像他們一樣的思想。”此外，還要學成語。那位獨來獨往的宣教士，連學語言的方法，也是自闢蹊徑，和別人不同。

愛彌和華克夫婦同住在一棟獨立屋 (*bungalow*)，也用著僕役；他以為可以省力，並提供就業，不是豪華逸樂的生活。

1897年，一位印度牧師亞伯拉罕(Rev. Isaac Abraham)，在磐耐衛萊(Pannaiilai)，要求華克去幫助工作。七月裏，華克要愛彌和他們一同移去那裏。牧師的女兒萊雅(Leyal)；獨臂的少女珍珠(Sellamuthel)；和年輕的寡婦波娜茂(Ponnammal)跟愛彌同工，不受薪酬。愛彌穿上印度服裝。他們一同出入，當地的人稱他們為“星團”(Starry Cluster)。

愛彌的生活和衣服，極為簡單，可以隨遇而安，有時出外佈道，睡在帳篷，甚至可以睡在馬棚裏。印度的風俗，婦女全身掛滿了金銀，手，腳，耳，鼻，頸，腰，無處不有，仿佛是展覽或比賽。他們跟愛彌在一起後，受到感染，慢慢都摘下首飾。搶劫者看到他們似是守貧窮誓願的人，說他們沒有錢財，尊重不用來搶他們。

1898年初，有一少女來請求庇護，名璞蕊娜(Preena)，愛彌收容了她。一位基督徒詩人陂萊(Krishna Pillai)，稱她“得勝珍寶”(Jewel of Victory)。不久，又一個少女來了。愛彌也收容她。陂萊叫她“生命珍寶”(Jewel of Life)。他們都已經足十六歲成年，雖然家人反對，也無可如何。

又一名女孩愛露萊(Arulai)請求收容，因為她只十一歲，愛彌只接納她受教育；她卻懇切禱告，願意長期住在那裏。有一天，她父親來，強要帶愛露萊回家。當他伸手拉她的時候，手臂竟無力的軟垂下來，不能轉使。愛彌說：神選定這孩子屬祂自己。父親奇妙的忽然心迴意轉，同意讓她留下。愛露萊央求父親也給小妹妹米萊莎(Misosa)來；父親拒絕了。

衛勒生來信，要愛彌回去英國。濃情厚意，使她心碎。

當她正不知該怎麼辦的時候，1900年七月四日，老人的另一封信來了：

“‘用繩索把祭牲拴住，牽到壇角那裏。’阿們。不能收回。但願靠祂賜的力量能如此。祂把一切所有的給了我們為贖價，該把有價值的禮物獻給祂。讚美主。 ...”

那時，華克接受邀請，到一所男神學院去幫助，附近有個成長的教會。那地方是道諾梧(Dohnavur)。伽愛彌和她的“星團”，包括愛露萊，也同去那裏。在兩小時步行的範圍，椰林中，有許多村落，成千的居民，正是傳福音的好土。

1901年初，有的信徒帶小女孩子來見愛彌，請求收容。他們從小被送到廟裏，要作廟妓(*devadasis*)。印度教嚴守秘密，不給當局知道。愛彌極為憤怒，立意要暴露並消除這惡俗惡行。不久，她寫了真相如此(*Things As They Are*)。其中有一段說：“禽獸人形！以惡人比禽獸，那真是侮辱好獸——廟裏的聖人，作出貪淫，鬼魔的行為。 ...”她要盡力之所能，拯救這些可憐的女孩，越多越好。

不過，這些女孩的年齡太小，沒有法律上的行為能力。她不惜冒他們家長的反對，殖民地官員的不同情。必要的時候，有一位宣教士醫生索莫畏(Howard Somervell)，願幫忙隱藏，轉送到錫蘭，再遠去中國！

愛彌的時間總不夠用。她贏得“兔子”(淡米爾語 *Musal*)的稱號——沒有不敬，只是說，她不會走路，總是跑。看到身邊一個慢騰騰的女孩，她不耐煩的說：“你能不能快些，為甚像是大象一樣的慢步！”

1901年六月，愛彌的“星團”添了兩人，也增加收容了五個女孩。看來她該辦一所孤兒院了。那曾是她少女時的夢。

愛彌出外的時間，被迫減少了。1902年，有兩個朋友從英國來訪問。他們結隊外出。看到有一個池塘，有許多美麗的白蓮花。愛彌說：“我們來採一些！”同行的“星團”有的人說：“那是廟裏的。”忽然，一個異象進入愛彌心裏：極小的蓮蕾，成為許多無邪的小臉龐，向著陽光。

1904年，一個從北部來的牧師，抱給愛彌一個小女孩。璞蕊娜說：“我給她起名‘紫晶’。”愛彌歡喜同意。那是啟示錄中聖城根基的寶石。到六月，愛彌的嬰孩有十七個之多。“星團”的七名成員幫助照顧。

十一月，愛彌的母親來了，正好趕上幫忙。

到1906年，愛彌的大家庭超過五十人。在南方不遠的耐禹(Neyyoor)，倫敦會醫院附近，有一座大獨立屋。愛彌派她最得力的助手波娜茂，帶一部分體弱的女孩在那裏。現在，兩處收容了七十名孩子。

1907年復活節，華克力勸愛彌，在熱天來到以前，到霧台(Ooty)高原涼爽的地方去休息一下。在那裏，有一位英國富有的浩溥梧夫人(Mrs. Hopwood)，樂於接待宣教士們。愛彌說：“我只帶十二名女孩去。”那年，英國有一個婦女，奉獻一大筆錢。愛彌用來擴建道諾梧。從約克郡來了一個護士薇德(Mabel Wade)。這標識著愛彌第一次有受過訓練的醫護同工。

愛彌無時不在忙。但她還是抽得出時間寫作。1908年，她出版了故事的開場(*Beginning of a Story*)；次年，又出版了蓮蕾(*Lotus Buds*)，都是她道納塢事工的紀事。

伽愛彌進入四十五歲的中年。衛勒生早已經在1905年離世了。1912年，在印度，浩溥梧夫人，和最親近的華克，也先後去世。愛彌仍然前進不息。她在開始著眼增加收容男孩子。幸而有兩位女同工從英國來，接替愛彌的教導工作。另一位掌管道諾梧的行政事務。

不久，英王喬治六世的瑪麗王后(Queen Mary, wife of King George VI)，來信鼓勵愛彌，表示重視她的事工，並感謝贈書。是她的母親作在英國的代表。

1917年，愛彌去到一處山地，叫作“灰森林。那裏空氣清新，有瀑布和水池，簡直是世間樂園。業主告訴她，只要一百英鎊，可以賣給她三十七英畝土地。愛彌和同工們禱告的時候，收到一封律師的來信：愛彌一個朋友去世了，遺囑留贈給她一百鎊。九月十七日，道諾梧有了山林退修營地。

1919年，道諾梧的孩子們在增加。意外的，收到馬德拉斯總督彭特蘭勳爵(Lord Pentland)來信，伽愛彌列名在英王生日授勳名單中。愛彌並不在意“貴婦”(Dame)名銜，但拒絕接受是不可原諒的。不久，總督錦上添花，贈給愛彌印度服務勳章 Kaiser-i-Hihds Medal。愛彌不願受人的榮耀。她寫信給總督說：“想到主被藐視，遭拒絕，這不配得的榮譽，使我深感不安。”愛彌沒有親往受勳。

但工作得到皇家的重視，使捐款湧來。道諾梧擴張了。並有了一部汽車，交通方便了。同工也增加了。有一位女醫生葆勒(May Powell)。不過，有的同工也帶來問題，想把道諾梧變成聖公會的組織。伽愛彌不得不採取措施。

“道諾梧團契”(Dohnavur Fellowship)成為獨立的注冊組織。1925年，買下六十英畝山邊土地，建造了“禱告殿”。

在印度有個趣語，可以反映這英國殖民地的情形：

印度普遍生活貧窮，放高利貸的人，為人民所痛恨；殖民地的官員，也是這樣。二者不同的是，放高利貸的債主，不願負債的人死亡；英國殖民地的官員，則不管人民死活。

這樣，招致人民的反對，可想而知。不少的人，成為草莽盜寇。這激起人詩意的想像。有個展賓漢(Jambulingam)，很多人把他同俠盜羅賓漢(Robin Hood) 相比。有一個夜晚，愛彌夢見展賓漢悔改信主，覺得有負擔要晤見展賓漢。

1921 年十月十二日，愛彌從灰森林回道諾梧的途中，忽然展賓漢出現在道旁。在二人晤談中，展賓漢訴說他的愁苦：她妻子死了，遺下三個孩子。愛彌說，她可以接受三個孩子進道諾梧；並勸展賓漢向官府投案。展賓漢把孩子送到道諾梧；但他拒絕投案。五天後，展賓漢被捕獲，並受到嚴酷的折磨。愛彌到獄中探視，引展賓漢歸主，為他施洗。1923 年九月二十日，展賓漢為官方設計擒住，毒打後被槍殺。但他接受愛彌的勸告，手上不沾人的血，沒有開槍殺人。

1928 年，愛彌感覺到神的呼召，憑信心買下了土地，並進一步動工建造醫院。因為中國的內戰，原往中國的兩位韋溥羅醫生兄弟(Drs. Godfrey & Murray Web-Peploe)，來到了道納塢。1929 年，醫院雖然未全部完工，慕睿. 韋溥羅醫生在那裏進行了第一宗大手術。一切都欣欣向榮，正常發展。

1931 年十月，在卡拉卡都(Kalakadu) 開始另一處工作，道諾梧團契派二位同工去長駐；愛彌去看工程進展情形。到時暮色蒼茫，她失足跌下挖掘的深坑中。結果，腳脛及多處骨折或破裂，疼痛劇烈難忍。愛彌不願長久以來嗎啡止痛，恐怕成為習慣。醫生用 X 光透視，診斷要一年才可恢復。她六十四歲的生日，在疼痛中度過。

有時，她可以勉強坐起來，在室內移動，但大部分時間臥床不起。一年又一年過去，她靠別人向她報告外面的事情，大事還是要她自己禱告決定。雖然如此，她仍然寫信，繼續的寫書，更懇切的求主興起領袖的人來。

1935 年，愛彌對自己能否復原有些失望了。但 1936 年中和年末，有兩次忽然精力充沛，能夠處理許多事務。不過，又退步到從前的老樣子。據她說：這幾年來，只有八個夜晚能好好睡眠。

1939 年，最有希望的忠心同工愛露萊去世了。第二代的領袖們，一個個的凋零。道納塢的新同工，也有增加；事工繼續進展，擴大到約有一百英畝。

1947 年初，慕睿. 韋溥羅醫生為了孩子們的教育，決定回英國。世上沒有不能缺少的人，神自己預備工人。

但更大的打擊臨到了。1949 年二月，護士向愛彌報告：韋溥羅兄弟中剩下的一位，高福瑞醫生離世歸主了。

不過，戰後退役的海軍軍官銳斯克 (John Risk)，是新興起的領袖。第二代印度人中，波娜茂的女兒璞瑞璞(Puripu)，和她妹妹米慕撒的兒子拉雅磐(Rajappan)，成為滿有神恩典的領袖。信實的神必不誤事。

1951 年一月十八日，愛彌在睡眠中停息了最後的呼吸。離開她所愛的印度，到所愛所事奉的主那裏去了。

伽愛彌徹底的奉獻，離開英國五十六年，從未休假。但她在英國有同心的人，為她作代表；她自己按

時寫信，報告工作的情形，廣大的群眾知道她的情形，也為事工代禱支持。她寫了三十五本書，傳遍遠近各地，喚起信徒注意，造就信徒，除去惡俗，並推動印度文化的改革。她努力傳福音，建立醫院，學校，維持並總體的改善印度人肉身並永恆的生命；救助拋棄的嬰孩，大部分是女嬰，在三所收容所，達到一千多名，都親愛的稱她為“阿媽”（淡米爾語 *Amma*，“母親”的意思），其中有的成為繼起的領袖。她所開始偉大的事工，像趨向海洋的恒河水，流到永生。

- **富而能足有百祥**

富而能足有百祥

在十九世紀的美國，人口向地廣人稀的西方發展，尋求致富的機會，隨之形成商業和文化的遷移。在中國，隨著民國的建立，滿洲人不僅失去了對中原的統治，連老家也失去了；大量的移民，湧向東北去求發展。

有個基督徒吳百祥，原籍河北，早年赤手空拳進入東北。那時，貨幣制度也隨著時代改換了，銀兩，銀圓變成了紙幣；官家隨手印刷方便，人民攜帶容易，只是有一個缺點：流通日久，就由陳舊而破爛。當時支票還沒有通行，破舊的鈔票，實在不受歡迎。這樣，有一種行業就應運而生。吳百祥作的就是這種生意：紙鈔換銀圓，舊鈔換新鈔，然後去銀行兌換，從中賺取小利。以後，就負販三塊瓦皮帽子，也賣線針織的襪子；因為傳統的中國襪子是用布縫製的，所以那種襪子稱為“洋襪子”。他見這種簡單手工業並不難作，就積存了些資本，買了幾部針車，家人在家自織，拿到街市上兜售。由於他作事誠實認真，又肯觀察研究，織成的襪子比別家出品好，穿來也更合腳，所以頗受歡迎，生意也就越作越發達。

吳是個虔誠的基督徒，篤信神的應許，對事奉神也極為熱心；每逢主日，必定全家休業聚會，不作買賣，凡所得的，必定獻上十分之一。他原來所受的教育很有限，但甚有聰明和才能，蒙主恩眷，生意擴展很快；不到二十年，自己在哈爾濱建立工廠，生產針織品，衣物，肥皂，化妝品，日用百貨等，規模闊敞；還建了大羅新百貨公司及同記商場，四層鋼骨水泥的大廈建築物，全是由他自己繪圖設計建造。在第四層樓上，是禮拜堂，可容一千多人；自己延聘牧師，成立教會。每至主日全體停止營業，集合員工敬拜主；他自己為全部的詩篇譜寫曲調歌唱。不用說，這是真正的自立，自養，自傳教會。他又辦了中學一所，小學一所，入學的學生免收學費。到了主日，他自己徒步率領成群的學生，到教堂赴主日學及聚會，真像是走在羊群前面的好牧人，是好的見證。

吳百祥事業大了，上下員工有四五千名，經理五十多人，常派人赴歐美考察，增廣見識，改進業務。因為樹大招風，到了“滿洲國”期間，政府想要他出來領導工商業；他拒絕了，由經理一員作代表來應付，竟被舉為商會會長。吳自己並不求名，自奉甚為儉約，一套中山裝，可以穿上十年不換；自己安步緩履，從不坐車；妻子操持家務之外，也要親自搖紡車來倒紗。但對於傳道人，則儘量接待，以為是神的使者；凡信仰純正的神僕，不視宗派差別，一律款接，臨別還有饋贈，幫助他們往前行，為

主作工。凡屬主的事工，都盡力協助；他從來不只看見自己的教會小圈圈，而是有遠大的眼光，廣闊的襟懷，對主身體的真理深有認識。有一次，某宗派教會向政府申請到一塊墓地，有數百畝之大；他就往見負責的牧師，曉明基督徒活著也不該分宗派，死後的遺體哪還好有差別？他出資建造周圍的磚牆，用了當時的幣值八千元之鉅，好讓所有信徒死後有葬身之處，等候主再臨復活。這好像是對教會建“圍牆”者的諷刺和教導。至於眾教會協合的事工，在眾肢體奉獻之外，所差的他都全部負責，有時高達幾千幾萬元之多，也毫無吝色。

在當時，中國用汽車的人還不多見；外國宣教士僅少數有自備汽車。吳百祥衡量實際情形，就說：“洋人牧師有坐汽車者，吾國牧師何可出無車！”因此，為教會牧師建造新馬車一輛，出入代步。那時，中國教牧多從西差會領薪水，每月僅在十幾元，或二十元，有的少至八元，跟宣教士的廚子或傭人差不多；小學教員月薪二十五元，中學教員四十多元。這是一般的待遇標準。但吳百祥聘請丁立美牧師為會牧，每月奉獻銀圓三百，並且為會牧建新式住宅，有暖氣設備，並有傭人二名，以免牧師之勞。可惜，丁牧在那裏任期不久。這可能由於二人性格不合；吳或有東家與西賓的觀念；丁則被宣教士譽為“中國知識分子的使徒”，視之為當世保羅，而品性高潔，不為物質所役，固然顯得可敬，少說也不免有些傲氣。據說，當分手的時候，丁對吳說：“你不過就是有幾個錢嘛！”可見是不歡而散。

但吳百祥到底是個謙虛而真誠的人，待人寬厚，慷慨有愛心。有一位任職多年的老牧師，晚年雙目失明；吳奉獻三萬元以贍養其老。至於他每年的十分之一奉獻，積達數萬元，當地教會足用有餘，中國也沒有教會機構可以稱為“神的倉庫”，統一管理分發；他就詢察外地主的事工，有甚麼需要，不分南北，不問遠近，不管識或不識，更不待人來索取，隨從聖靈引導，逕行寄去奉獻，而且不求顯名，從不掛甚董事等名銜，更為可取。說到他助人施捨為善，則是不勝數計了。真可以稱良善忠心的好管家。只是不知甚麼原因，他沒有辦過教會傳播事業，也沒有辦大學；雖然他有那個力量，說不定是沒有相知可託的人，也許是其原因。

最特出的，還是吳百祥的基督徒化經營原則。

事業大，用人眾，賺錢多，利潤該怎麼辦？每到年底，結算全年營利總額，稅是要納的，但向神“當納的十分之一”，要先取出來，然後分為三份：一份歸勞工，一份為營管，一份給資方。每人所得的數額，並不全是現金，而是有部分為公司股票（20%至30%？）。這樣，事業是大家的，全體員工都成了股東，也都是勞工，作事自然也更為認真。不過，就是這麼智慧合理的事，工人待遇也好過一般的人，也不是每個人都能領會效法，還有極少數的一小撮人，不喜歡這種作法：唯一的原因是創新。吳百祥的理想超過他們前頭四五十年。

以後，政局改變了。吳百祥並不用滿載遠逃，資本家成為清算鬥爭的對象，有的下場極慘。吳百祥的遭遇如何，有不同的說法。有的說，在大風暴中，他也曾遭受相當嚴重的衝擊；有的說，他只受到輕度的為難。據說：在被當作“資本家”對付的時候，熱熱鬧鬧的盛大群眾集會上，並找不到他剝削勞工的罪證，指控不能成立。他的生活同大家一樣的簡樸，多少年來的見證，在眾人面前，是一本敞開的帳簿，並沒有為自己積財；他也沒有參與政治的事，更沒有勾通外國，作甚麼帝的特務。實在說，他秉性耿介，不會趨附，還似乎多少會有些“反帝”的傾向。

但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他把一切企業都交了出來，符合了政策。吳百祥其人的下落如何？他肩

上背著一個褡褳，內中是聖經，聖詩，簡單的日用物品，和一些乾糧，飄然走向山僻的村莊，傳揚福音去了。以後，再沒有人看見他的身影。到現在，也沒有聽說這位真正的“社會主義資本家”的出現。這些日子，哈爾濱這名字和形象，倒還聽說過，見到過，那是國際有名的冰雕展出：許多精美可觀的建築物，幾乎是整座城市的景物。但那都不能存在多久，不等夏天再來，就都消化了，過去了。但我們都知道，吳百祥的工作，總不會消化。

汽車大王亨利福德 (Henry Ford, 1863-1947) 說過：“偉大的人看出時代的需要，並能供應那時代的需要。”吳百祥可以說是那樣的人物。因此，他值得人長久懷念。

在許多年前，一位認識他的老牧師，提到他的名字和傳奇般的事蹟。我也遇到過在他公司工作過的人，連不曾直接認識他的人，也傳誦他的聲譽。又是好多年後，我在火車上遇到一位乘客，人看來莊正安詳，說是哈爾濱人，早年在吳百祥的學校讀過書，上過他的主日學。可見他的影響是深遠的。但現代繼起的吳百祥在哪裏呢？

- **楊美齋：拓荒者**

楊美齋：拓荒者

在鄉村長大，受有限的教育；生性不善逢迎巴結。但他不受這些不利條件的限制，竟能夠往邊疆宣道。讓別人去邀功求賞，爭取去大教堂，得高名厚薪；他去到基督的名未被稱過的地方，只立定心志，討主的喜悅。

1889年九月十八日，楊美齋生在山東省平度縣西的馬郭莊。早年在鄉塾讀書，讀完四書五經後，通過了童生鄉試，未趕上考秀才，科舉就停廢了；又教了三年書。

1912年，滿清給推翻了，中國改成了共和政體，新建立了中華民國。這政治上的改變，對山東僻遠的鄉村，倒沒有產生多大的影響。不過，楊美齋這人改變了。

次年，他以二十五歲的年齡，去平度基督教浸信會的職務中學讀書。學生立志佈道團的丁立美牧師，到平度講道。楊受到聖靈的感動，皈信基督，奉獻自己為主所用。

1913年，楊美齋進了山東黃縣的浸信會神學校，1916年畢業後，被派往離家三裡的鄰村古莊教會作傳道，並兼二十一所鄉村教會小學的委辦。他僕僕風塵，盡力服事主，常奔走遠近各村佈道，引人歸主；其中有搶劫放火的強盜，也有流氓痞賴，沉溺鴉片中的癮君子，因福音的大能改變，成為新人。這些是在艱辛道路上，歡樂的果子。

1920年九月，華北浸聯會在平度開會，徵求人往東北開荒佈道。楊在早年還未信主的時候，曾到過東北謀生；認為是神的引導和預備，就報名申請。竟然在二十一名申請者中，成為唯一被選上的人，奉差遣前往。

1921年四月，楊美齋踏上往東北的行程。他是不屬於宣教差會的本地宣教士。由於經濟缺乏，只得拋妻離子，自己單身前去。沒有親朋設筵餞行，沒有冠蓋列隊相送。他自己背著行裝，踏上駛往大連的船。

抵達大連登岸，為了節省旅途的費用，不是搭頭等二等客車，連三等也不是，是乘無座位的客貨混合列車，就坐在車地板上。車上不供應食物，得自備乾糧，在車上咀嚼著；甚至也沒有廁所，到大車站停留較久，可以下車飲水，用便所。經歷漫長的一晝夜，到了長春；改乘三等旅客火車，到了哈爾濱，作為他在東北的根據地，把真理的旌旗在這裏揚起。以後的十二年，這裏成為東北邊疆的福音中心。初到哈爾濱，一切都感覺陌生。晚間，卸卻一身疲倦，歇足在一家小客店中。在這環境下，禱告，讀經；白天帶些福音單張，漸漸走遍市區，遇到合宜的機會，就撒下真道的種子。

幾天過去了，他漸能瞭解這裏的境況。原稱為滿洲的豐饒原野上，除了原有的居民以外，也有許多山東，河北等地來的移民，在這裏建屋營室，興家置產，開發自己的事業；這些人得到了從世界所願得到的，所能夠得到的，卻忽略了為永生的住處安排，卻不知積攢財寶在天上。他們的深心，仍然是飢餓乾渴，不知如何得到滿足。

有誰把生命的餅，分給他們吃呢？有誰把生命的活水，止息他們的乾渴？

在這塊土地上，許多人建立了他們新的事業，但有誰肯為主建立基業呢？特別是市外的鄉間，盡多福音未到的地方。

在未來東北前，他聽朋友說：有一陳仙舟，在傅家店開設一家小型肥皂工廠，原是基督徒。在此舉目無親的環境中，未始不可獲得些工作上的幫助。

二人見面以後，陳即堅邀去他廠中暫住，食息於斯，每天只付四角錢。於是，他去那裏，白天一同吃飯，晚間與店裏夥計同睡在一炕上，實在難以說得上舒適。

當時的哈爾濱，是一個蕪雜骯髒的都市。街衢大道，遍見馬糞垃圾，汙物叢集。會值炎炎盛暑驕陽蒸曬下，穢臭不堪，中人欲嘔。一群群的麻蠅，在這裏滋生繁衍，到處侵擾結集。到用餐的時候，蒼蠅不待邀請就來先嘗，飛在饅頭上，蓋成一層黑色，而遺垢斑斑。偏偏這些吃的人，又都持家儉約成習，不肯剝皮；楊既是傳道人，為了「向甚麼樣的人，就作甚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林前九：22)，不肯自己表示獨異。結果，染上了痢疾。

隨著時間的累積，病越來越重，超過所能夠支持的程度。他不得不到十二道街一家小醫院去求診治。及至見了面，才知道是一顏姓醫生所經營的，曾在黃縣浸會神學院同讀書。原是舊識，卻在七八年後，聚晤於數千里之外，自然甚為歡洽。服藥後，病即痊癒。看來真是「萬事互相效力，為要叫愛神的人得益處。」

經陳仙舟介紹，他又找到了製鹼的商人范鏡青，原是煙台的基督徒，每主日均停業敬拜神。經過商量，范欣然允借店面為聚會的地方。福音漸漸傳開，信主人數增多。約一年後，聚會的場所就感到狹隘不便。這些蒙基督恩召的會眾，迫切感到需要合宜的房子；於是，租定一所二層樓房，樓下作為聚集的處所，樓上為住處。嘗了救恩滋味的信徒們，熱心奉獻，裝置電燈，修整房舍，製作講壇，座椅，都是甘心奉獻。

次年，又增設小學，聘任教員；主將得救的人加給他們，達到一百餘人；選舉執事，增聘傳道人，並設立醫院一所，規模大為增闊。楊美齋被舉為牧師。浸會自山東派遣牧師二人，來為他行按立禮。這是1925年的事。

不久，浸會又差一美籍宣教士藍馬丁牧師，至哈爾濱協助事工。楊牧師仍領哈爾濱教會牧師，沿中東

鐵路外出佈道，向左向右開展。

第一站是安達。所住的客棧，僅是幾座簡陋的土捨，汙穢不堪。白晝街頭佈道，夜間疲乏而不得安息，因為臭蟲成群而出侵擾，五夜不能成眠。力瘁體衰，不得不分租俄人餘室，自己調理炊事。俄人見這華人衣履整潔，陳設床茵無不井然，顯然與眾不同，覺得奇怪。

在安達工作不久，只是播下福音的種子。後來證明聖靈確在動工，有人信主，漸漸長大。本來想繼續栽培澆灌，誰知才一個多月後，哈爾濱教會的執事們就來追逼他回去：同心同行的人沒有，後顧之憂發生了。

一個月後的哈爾濱教會，情形完全改觀，與他出發前大有不同。一片被拆毀的景象，成了荒涼之地。因為那位美國傳教人，帶來了幾百元錢，也就想掌握權柄，弄得會眾愛心渙散。楊牧師就誠懇而嚴正的告訴他：「這點錢你若是向神奉獻的，請拿開仍擺在祭壇上的手，不要想在上面有權柄；如果你認為是借給我們的，那麼，我們教會可以還給你！」可見傳道人只要在錢財上態度正確，站立得穩，教會就不會失落。

雖然如此，力求補治，但舊痕難復，會眾有一度改稱「中華基督教會」之事。但楊牧師堅守地方教會立場，只行真理，不討人喜悅。

哈爾濱的變故，稍微安頓就緒，他又再度踏上征程，背起十字架，走向鄉村和邊遠地區，為主爭戰。回到安達，找好為聚會的房子，請了一位可信任的同工負責，把主的羊群交託給他，就再往前去到林甸。

在那一百多裡的路，林樾巒岡間，有「鬍匪」出沒，搶劫行旅。所乘馬車，結隊而行，每車有槍自衛。幸蒙主的恩典保守，平安到林甸。從林甸，前進到明水，再到昂昂溪。遇到一信徒，甚是親愛，盡情接待。楊在他們家幾次聚會後，有些人信而受浸，人數逐增；遂為他們建立教會，請傳道人牧養。從昂昂溪，循鐵路到齊齊哈爾，是一省首邑，有中國國內佈道會在此設有龍江支部。他下榻在大興昌旅社，是遼寧的一基督徒經營，准楊約人在房間內聚會。另有一位開雜貨店的曲掌櫃，原為掖縣浸會的信徒，接待他到家中。不久，在活活江流中，為六人施行浸禮。他們議組教會，也請得工人栽培。前進到伏拉耳基站，遇到一位瀋陽的信徒，在工作上同心協助。神適時帶領一位煙台基督徒查經處的弟兄，遊行佈道路經此地，遂留他在所租的房子裏，開始當地教會的工作。

楊牧師繼續到興安，博克圖，滿洲裡等地，設立教會。

那時，聖靈在中國各地大大動工，普遍看到人心渴慕。特別在久處邊遠地區的人，對於主內同道，有陌生而深切的愛。

楊也沿松花江，自哈爾濱至佳木斯，開拓廣闊的工場。搭乘平底江輪，循江而上佈道，沿途每到碼頭停止，是他傳播福音的機會。

旅程的第一站是湯源。遇到一開西藥房的蒙古弟兄，熱心接待，召集人來聽楊牧證道。幾年後，成為興旺的教會。

自中東鐵路東行，到珠河縣。有一山東徐姓信徒，開設藥房，接受運來的證道書籍，代為向顧客分送，竟陸續有人明道信主。後來信者日多，不得不另租房三間聚會。後來有一地主信徒，染有吸鴉片惡習；經教會為他禱告，脫離煙癖捆綁而得自由。他有五六間近馬路的房子，院落也甚寬大，願奉獻為教會

使用；於傳道人住宿及會客室之外，還可容二百人左右聚會。自珠河而東，到密山，開湖，復至馬橋河八站，設立了教會。再到小綏芬，見到主的大能彰顯，得勝那惡者，捆綁那壯士，建立起祂見證的燈台。

在這些日子裏，他經歷了神豐富的供應。那時，楊每月的收入僅有二十元，這點錢只夠他旅費的需用，其他食宿等，每到一地，都會有人接待，幫助他往前行，真如使徒時代一樣。可惜的是人忽略了他的需要，人限制了他工作的深度，沒有為這孤軍深入的戰士，作好補給，但神不忘記。神藉著信的人供應他，鼓勵他。

走，走，不停的往前走。在這方面，他是自由的，沒有教區，沒有邊界。他活潑的奮進著。行行復行行，循著通往叢山深處的窄徑，看炊煙起處，有三五人家，他也去佈道，居然也有人信主。他到了九站木陵，循鐵路支線至梨樹鎮礦區，那些礦工如果開口不是汙言穢語，第二句話一定難以入耳。但福音的真光照入了黑暗的礦層，也改變了他們的生命。

從馬河橋，回到哈爾濱，冒著寒風大雪，帶著疾病歸來。教會的肢體們顯出愛心，盡意盡力照顧，使他享受主內的愛，疾病也痊癒了。

1831年，日軍侵據東北，蒙主保守，教會未受到迫害。

次年夏，楊返裡省親。趕上松江氾濫成災，不能即返東北工作。他應煙台浸信會的邀約，在那裏工作一個多月，遂被教會留請。東北的教會，大致已經安定成長，可不必回去；神命定他在那裏十二年的工作，就如此結束。

煙台教會空有一座壯觀的教堂，但實在軟弱。他覺得有負擔，站在破口防堵。

煙台浸信會在當時已有三十年歷史，設有頗具規模的男女中學各一所，並有附屬小學；當地最大的禮拜堂，可容一千五百人；現在除了男女學生外，有二十多位會友，冷冷落落的聚會。每週只主日開門一次禮拜，過後關門如故。有執事一名；沒有司庫，由美籍中學校長自理。沒有傳道人。

這樣荒涼的教會，彷彿是廢墟，使教會如此受傷的原因在哪裏？他不暇追問，毅然面對比開荒更難的工作，只有恆切禱告，藉著加給他力量的神，竭盡所能的為主工作。

首先，需要堅固那些剩下將要衰微的，幫助軟弱的人；藉禱告建立強固的堡壘，抵擋魔鬼攻擊，仰望教會信實的主。一次次的造就，勸勉，漸見效果。第二年，隨著大地春回，教會開始萌發綠色的生機：五十多人受浸加在教會名冊上，那些流離失散的羊群，也慢慢回來。會眾漸多起來，他又讓教會舉有恩賜的人作執事，結束一人執事的局面；又選出司庫，負擔管理神家財物的責任。

在這年夏天，默察當地教會的需要，邀請眾教會負責人，共商邀請伯特利佈道團，舉行全煙台的復興佈道會。但當地的教牧和負責人，蔽於成見，對邀請「瘋狂佈道家」宋尚節，頗有異議；甚至把聖靈大能，說是「被鬼附著的」。但楊牧在哈爾濱時，曾和他們共同事奉，看到工作的果效，自行其是，決定單獨邀請。

伯特利佈道團團長計志文，同宋尚節，聶子英，林景康，李道榮等五人，來到煙台。宋尚節每天講道二次。可容一千五百人的大禮拜堂，竟擠得滿滿一堂，講臺上也坐了二百人，凡可坐可站的地方，都塞滿了。別的教會，雖然牧者們不贊成，不得飽足的羊群，各自紛紛來聽。「小群」領袖特威言恫嚇，盡心盡力的阻止，竟控制不了信徒。講道者竭盡心力，亦演亦說，時講時唱；聖靈大大作工，許多人

到台前痛哭流涕，認罪悔改。主也藉祂僕人的手，使病人得痊癒，行了神蹟異能。這不僅是全社區都看得見的大復興，且進入人靈魂深處，工作功效長久：組成佈道團，由李繼聖任團長，許多青年人奉獻自己見證主。復興的熱潮，隨這空前的大覺醒，振盪了整個山東半島，歷久不息。

煙台工作既展開，楊美齋就返回平度原籍，舉家遷煙台居住。楊牧有兒女九人，但開始奉獻就陷入困苦，甚至再三進到當舖典當，卻從不告人知；大人可以勉強維持，對孩子們就養不能育；第一個兒子在他奉獻時夭亡；六個孩子都在貧困中相續離世。剝奪，剝奪，新的創痕，壓著舊的記憶。

到煙台後，大女兒患上了腸炎。他們不得不破例雇女傭照顧。老嫗受到主人和悅的對待，已經感覺意外，再到看到女孩子臨終的時候，歡喜的說：「主耶穌來了！」然後安然離世。安葬後不久，老嫗就自動接受耶穌為救主。

煙台教會的工作安定發展，也開展佈道工作。在牟平縣萊山鎮，福山縣古縣鎮，先後建立教會；繼之，在高町，和蓬萊的壩角村，也展開真理的旌旗。

他兒女中唯一長成的兒子好賢，曾被聖靈充滿，跟隨父親的腳蹤，奉獻到黃縣浸信會神學院修讀。1938年，好賢染上腸熱病，經中醫調治，漸見康復。後因飲食不慎再發，診治無效，終於逝世。楊牧得信後，並沒有告訴誰，同妻子帶幼女好靜，一同去黃縣處理後事。途中在兵燹後的荒僻路上，又遇見盜匪，劫去他僅有的幾元錢。途中在柳行村，晚間教會有聚會，還特請牧師勸勉。牧師講道的心情如何，可以想見。

到了神學院，看到的兒子是臥在棺木裏！師母悲泣號慟，年輕的孀妻愛惠，也極悲痛。不知為何楊牧師請大家選唱詩歌「自永遠到永遠，主的愛永不改變」。

神學院院長柯理培牧師，給他們找了一所小房子。一家人在這裏度過兩個多月的日子。

黑夜漫長的痛苦，從身上慢慢壓過。對神的工作不明白，使他的心中鬱悶沉重。屋頂上，牆壁上，似乎畫滿了問號??他像約伯一樣，巴不得在主面前「辯明所行的」。

他如同在瑪拉的拿俄米一樣，向寡媳愛惠說：「起來，回你的娘家去吧！我可以給你路費，一切你完全自由。」

但愛惠卻像路得一樣，抑悲回答：「好賢去了，我就是好賢，我願意終身在這家服事你二老。」她真的實行所說的話，直到服事公婆先後去世。

楊美齋關在小屋裏，不見客人，不受安慰，在與神爭辯，摔跤。那也是教會為他作難，不少人同心禱告，求神使祂的僕人再重新得力，剛強起來。

有天夜裏，他得了一夢。在夢中，他省察自己：雖然沒有明顯的罪，卻自義而不能諒解饒恕別人。現在，驟見自己的醜惡，在聖靈光照之下，認識自己由頂及踵，無一完全，無一處不是罪，都是汗穢的衣服。忽然看見異象，見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鮮血從釘痕中滴滴流下；心中對十字架無限愛慕，就親吻十字架；更感覺全身輕鬆非常，所有的罪都被寶血洗淨，真有重擔乍釋的快樂。多日沒有感謝了，今夜不自覺的流露出感謝的聲音。忽又感覺一股巨大的熱力，自上進入心中，渺小的自己，被主的愛融化，能夠愛一切的人，沒有隔膜透明的至愛。如此持續約一小時，遂不由自己的大聲讚美主，溢出充滿的喜樂。口裏說出方言，心靈清楚明白所說的，都是感謝讚美主的話，口舌卻不能自主，這種和諧悅耳的語音，用理性聽不懂，心靈卻能夠明白。何等奇妙！他的心中湧起浪潮和新歌。

妻子從夢中驚醒，以為是瘋狂或夢魘，用力按住他。楊牧說明原委，一同起來禱告。在心中有聲音說：「你孩子的死，是我所作的，於你有益處。」問題解決了，心裏不再疑問，甘心順服交託。此後，作夢也未夢見在天父家裏的好賢。

他曾寫信給煙台的教會，說是不再回去了。現在，知道自己的愚昧，再把自己奉獻在主手，聽主所用——並不是他出爾反爾，而是出乎己而反乎主。

天還未亮，他一家就啟程往煙台。

主的旨意真是美好。會眾都看出經過火煉的楊美齋，彷彿是新人，柔和了許多，也堅強了許多。他對主的愛有更深入的瞭解，對屬主的人有更新的認識。有個稚魯不文的鄉下人，名叫郭鴻鈞，滿面麻癩，加上嘴歪。真箇是其貌不揚，言語粗俗；但在聖靈大能之下，滿面榮光，靈力奮迅，有一段時間，如此人物竟然與大名鼎鼎的宋尚節博士伴隨並駕齊驅，輪流講道，每次長達二小時，流出活水的江河，滋潤許多口渴的人。

不久，局勢由陰霾四合，而進入全面黑暗。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教會在日本軍管理下。但時間不長，即恢復聚會；一度被捕的領袖們，也陸續釋放；只有聚會所的李常受，因聚斂會眾的錢財，被日本憲兵隊吊打刑訊，入夜慘呼之聲，達到戶外，鄰近的禮拜堂可以聽見，使信徒膽寒，不敢聚會；到他把信徒「交出來」的錢財，全部交出來，後來並經情託賄賂，才得釋放。但風暴過後，以後也就寧靜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似乎是國人受苦不足，內戰繼起，教會的困苦，延續了近十年。但在風雨飄搖中的教會，顯出忠貞的信徒，仍然結新果子；也顧念供應牧養的人。

1947年，楊牧師一家到了青島。因為房屋缺乏，他們住在差會所租房子的牛棚中，掛起麻袋暫充牆壁。想到主耶穌以尊貴的神子，生在客店牛棚裏，祂的僕人能為主嘗受苦的滋味，雖然嚴寒侵人，不是華屋美室，也就怡然。幸而不久有人他遷，才算是獲得寄居的房子。

1948年初，全國浸聯會在上海召開邊疆佈道會，想到了楊美齋牧師，來了邀函，並再加一電報，請他去參加。會中決定：派遣楊美齋牧師往台灣察看工場，相機展開工作。

在島上考察了一個多月，回上海報告，得到往台灣開始工作的許可。

於是，他把在青島的家眷接到上海，然後同船航向台灣。經過了三十六小時的航程，1949年二月四日，在基隆登陸。

上次楊牧來台時，在臺北市仁愛路二段 25 巷內(杭州南路一段 77 巷 29 號)，覓得一頗為寬敞的日本式房屋，即決定買下，到四月裏，才完成讓渡手續。整修後，是浸信會在台的第一所教堂，部分作為住家。不久，中國大陸政局改變，難民難兵難官相繼湧來，人口增加。楊牧往高雄訪問，並領一週的聚會。因為在台灣有一未婚的老西教士，信仰雖然純正，但個性倔強，有頤指氣使的習慣；楊是不食嗟來之食的人，意見不免相左，同處不容易，因而有脫離現工場，以求清淨的意思。但晚間外出，跌傷左腳腕，送回臺北休養約半年，才得復原；省察知道是神不願他妄行，也就安然處之。神也挪開那攔阻。

從海峽對面帶來的福音種子，他照神的託付散播，澆灌，已經發芽，茁壯，成為大樹，開花結果；接受他栽培的學生，成為下一代的使者，負擔繼起的事工。臺北中正路 1559 號的新教堂，也已經建成並使用。

工作進展看來很快。楊牧師也衰老得很快。他病了。

對於瞭解他境況的人，這並不算是意外，這時才病倒才是意外。數十年艱苦生活，營養貧乏，入少出多，就是牛也會倒下去。如不是神的大能覆庇，怕不早就油乾燈殘，息了生命的光焰。再加心靈的沉重負擔，說不出的苦，造成寢疾的原因。

起初，只是漲發高熱，有時會消退；但身心疲憊，而迅速的瘦減。經過診斷，確定是肝病。但他不能卸下戰鬥，不能卸下責任；一到勉強能起來，就繼續工作，繼續登上講壇。結果又病倒了。一次，二次，三次，越來越難恢復。纏綿四五年，就是這樣朝暉夕陰，如同風雲變易。

1961年二月二十二日，一個風雨淒其的日子，他的病況突起變化；延至翌日下午四時四十分許，神的僕人楊美齋，息了他的勞苦，安息了。他重繭的腳不再奔走，升到主面前。

二月二十五日，遺體安葬在臺北新店鎮碧潭之隈的一座小山上，等候他所事奉的主再臨時，復活領受他的獎賞。

• 楊濬哲

楊濬哲牧師的嘉範

廣東省饒平縣，實在是既不富饒，也非平原。楊濬哲牧師就生在那裏的僻鄉。年紀稍長，他就立志向學，並離家往外發展。在汕頭讀書後，學了一些現代知識，一顆飛揚的心，更想遠行。十四歲就往上海，在那繁華都市裏的一間商店工作。不過一年，在十五歲那年的春天，再轉台灣，經過香港，在同年末，去了荷屬爪哇的泗水，在當地的華文報紙作記者。

在那裏，趙柳塘牧師找上了十六歲的楊弟兄，勸他奉獻作傳道。不過，他雖然生在基督教的家庭，卻未信主重生。

一位蘇格蘭宣教士賓為霖 (William Burns)，在潮汕撒下福音的種子。那是上一代的事。但神自己引導他揀選的僕人，不僅重生得救，還奉獻自己，於1930年，進入了梧州建道神學院的門受造就。僅一年多，翟輔民牧師即派他往越南工作。

楊牧師經歷奇妙，他的性向，也有些與眾不同。

開放而保守

從他早年的外向發展，可見他不固執守成。翟輔民牧師派他去越南宣道，他就欣然就道南行。才二十歲，翟牧師託付他主編《聖經報》，他就北上到上海。他本來想終生作文字工作，但因為水土不服，患病嚴重，一年後，只得南下到廣西牧會。

楊牧師一生只在兩個教會長期服事。一是廣西柳州的宣道會，並任建道神學院監督，華人宣道會聯會主席；共在宣道會工作十八年之久。後是香港九龍尖沙咀潮語生命堂牧師，前後約三十年；退休以後，仍然是榮譽牧師。

他任港九培靈研經會的主席，先後達四十八年之久，不僅是任期最長的，而且超過該會七十五年歷史的一半；並且每年都有進步，憑信心工作，經費從不缺乏，到會人數增多。他接任福音文宣社的董事長兼社長，也有十年之久。可見其事奉的忠心恒毅，絕不是為了搭橋登階，見異思遷。他任事認真，絕不作掛名的差事。事實上，基督徒自己求名，甚至嫉妒別人，是最不像基督的事。

合一而分別

楊牧師不是只逢迎領袖，效忠宗派的人。他討主的喜悅，服事主的教會，有寬大的心，願意與人和睦，凡主內的肢體，都能協和同工。

這個汕頭人，多年服事汕頭教會，卻全不是“山頭主義”的作風，關懷教會間的共同事工。

在香港，他倡導基督教文字事工促進會，基督教興學會，都是各宗派合作的工作，並且能夠藉一同工作而促進合作。港九培靈研經會，更是如此。所約請的講員，服務的職員，都是來自不同的教會，而能諧和同工，沒有爭執，是不容易的事，也是美好的見證。

不過，在另一方面，合一不是合汗。楊牧師注重聖潔，如果有不合真理，違背道德的事，他絕不容忍，不顧情面，立即指明，絕不結合營私，黨同伐異。

儉約而慷慨

楊牧師出身並非富裕，後來在南洋，由從事報業而經商，常有應酬，生活難以檢點；但皈主後，則一改前非，對自己非常節儉，持身甚嚴，從不浪費。先則歷經戰亂，流離播遷，艱苦備嘗；婚後育有勝世，勝魔，勝己三位公子，蓄妻育子，需要極端節約才免於捉襟見肘。及至逃難到香港，所服事的教會，既然沒有宗派，也就沒有制度，對於牧者的敬奉，甚為菲薄；他又不願師母出外就業，要持家並助理教會，要照顧孩子們讀書，其艱難殊不易想像。而主的僕人，自不是曳裾豪富之門，希求施捨的人；幸賴主的眷顧憐憫，三位公子靠獎學金讀書，並兼作工，都能夠完成學業，長公子勝世，並全職事奉主。不過，所經的道路，是十分刻苦的。

但他對朋友則慷慨，不願因經濟拮据而羞辱主名。香港地居東南亞交通樞紐，來往朋友同工，即使不仰望接濟，也需要招待，所費自然不少。他的兒子們，在香港讀書的時候，午餐所帶的是便宜的餅乾碎。他的西裝，穿到退休十餘年後而不予退休。他每年自美國往香港，主持培靈會，總是自費搭乘三等飛機；幾年前，我勸老人家改乘二等，他應允而不肯實踐；到他九十高齡，我說：“再也不可乘擁擠辛苦的三等票位了。”他應承了。但到回來以後問他，他依然是坐三等如故，而執不肯改。在此之外，楊牧師自早年即致力寫作，成書約四十本之多，除少數有人奉獻印刷費用之外，多數要自己籌措費用出版。華人教會的書，不像洋人可以銷售百萬，收入浩鉅，常需要作者貼補。楊牧師都看作是主的託付，不計收入淺淺，而慷慨奉獻多多。這證明他相信主和主的應許，積財於天，克己的精神可佩，在地上給教會留下相當豐富的智慧財產，真是“雖然死了，仍然說話”。

楊濬哲牧師承受了三位神僕人的“靈統”——像肉身的血統一樣，比長期的效法更深，不是有意的模仿，卻型鑄一個人的性格：在文宣聖工方面，承繼了翟輔民；在培靈方面，承繼了趙柳塘；在教育方

面，承繼了劉福群。

如果問：這些不同的性向，怎會統一？這是因為他性情中庸，能夠融會貫通，誠實沒有虛假；絕不是作兩面人，行不顧言，而給華人教會作美好的模楷。

楊濬哲牧師在 1912 年十一月十日，生於廣東省潮屬饒平縣柘林鄉；於 2003 年四月十三日凌晨，在美國舊金山寓所離世，到他所愛所事奉七十多年的主那裏，領受他的獎賞。

- 劉翼凌

華人教會一枝筆：文宣士劉翼凌

劉翼凌先生於 1903 年九月十四日誕生，1994 年十月二日離世，在世寄居的日子是九十一歲。

記得寇故監督世遠先生說過，劉先生是“華人教會第一枝筆”。這話不是不懂文藝的人盲目吹捧，也不是溢譽之詞。

這句話，是指他的文筆高越說的。那枝筆，為了主使用，流露出多種著述翻譯的書籍，許多篇文章，是教會內外所熟讀熟知的；但我特別欣賞他的詩。他的詩清雅絕俗，平易可誦，有時帶豪邁之氣。

這句話，也可以指他的筆法，特別提草書的造詣。故青年音樂家李英，也是在草書上很有成就的，在其所作 草書千字文 敘中說，劉先生的草書，是于右任以後的第一人。可見其手筆之高。

如此說來，劉先生可說是“詩書雙絕”。但他並不用以沽名，也不引以自傲，更不曾低鄙到想藉此以大賺其錢；他的文章，詩詞，書法，都是用來榮耀主。他是真實的基督徒文人，文宣士。

筆之所以稱為第一，還要看其作品的特質，也就是其永恆的價值所在。

蘇轍（子由）曾說：“文者氣之所形。然文不可以學而能，氣可以養而致。”（見“上韓樞密太尉書”）他是說，文章在於氣質。接著，舉孟子為例：因為孟子“善養吾浩然之氣”，所以為文“寬厚宏博”；又舉司馬遷：因他周覽天下名山大川，與豪俠交遊，“故其文疏蕩，頗有奇氣”。這二人都不是學作文章如此，而是其氣流露，形之於文的結果。

為文如此，寫字又何獨不然？唐朝的柳公權，書法勁秀，唐穆宗甚為欣賞，問他怎能寫得那麼好。柳公權說：“用筆在心，心正則筆正。”這是說，要寫得好字，先得作好人。古希臘哲人的看法也與此相似。柏拉圖和亞理斯多德都相信，品格好的人，在歌舞行步上也自然會好。

劉先生因為特有的修養與品德，使他的詩文與一般的名利小人不同。自然的，這種才質流露出來，會得到人欣賞。

早年欣賞他的，是陳樹人先生。那時，劉先生在僑務委員會任職。論官位，陳樹人是僑務委員長，部長級的特任官；論文名，陳是嶺南派的名家，詩書畫都極佳妙，與當時的雙照樓主汪精衛主席齊名。論年齡，他跟陳的兒子相仿佛。劉翼凌不過是科秘級的小官，而在陳樹人 1938 年出版的詩集 戰塵

集，居然請劉作序。當時的國民政府顯要中，還有許多學人文人，為陳的著作寫過序的有：蔡元培，柳亞子，經亨頤，孫科，汪精衛等人，而陳竟然請一名年三十幾歲的後生小子作序！（見劉翼凌：“往事前塵憶戰塵”，文宣第79期）此後，陳的著作都是由劉作序。這是對他詩文欣賞推崇的證明。

陳樹人在一首“對月吟”五古百韻的長詩中說：

難忘素心人 吾黨二三子... 最憶陳曙風 溫溫瑚璉器
狂俠亦溫文 功名早敝屣 交遊二十年 搗謙尊德齒
比來道益進 不求復不悞 愛人救世界 服膺基督理...
其次憶劉子 觥觥翼凌氏 此君氣概豪 風骨亦俊異
天馬行空中 不受勒與羈 自笑受人哄 曾作獼猴戲
共事亦十載 患難不相離 官閣每會文 驚座發奇議 ...

可見他們的交往，不在世俗的官位，而在“尊德齒”，以年高與有德為尚。是那位陳老曙風，首先在未信主的劉先生心中，播下福音的種子。在劉著 美心集 裏，有“報曙風書”：

時非凶歲靈無食 自照心魂已日枯
多謝故人樂施捨 時時為我說耶穌

我們無從確知，陳老的生活與話語見證，對日後劉先生皈主有多大的影響，但這是歷史上的淵源。

1948年，劉先生在巴基斯坦信了主。在由探索到皈信的過程中，從宣道文字得很大的幫助：首是聖經，其次是一本戴德生的傳記 *Hudson Taylor: The Man Who Believed God*, by Marshall Broomhall.

信主以後不久，他即開始作文字宣道工作。神藉著兩個人賞識他，幫助他，以後與他同心在文宣上事奉：一位是內地會文字工作委員會的賴恩融牧師 (Leslie Lyall)，一位是主持宣道出版社的包忠傑牧師 (Paul Bartel)。先是翻譯工作，接著，是寫文章，出版書籍；以後，延請劉先生入證道出版社，並主編 燈塔 雜誌十一年 (1956-1967)。

在同工中有知音，還需要讀者中的知音。作文字工作的困難很多，但更苦的是孤單的感覺，不被認知：看的人不多，看得懂的人更少。一枝出色的筆，自然是陽春白雪，知音少，可是卻不缺少批評的人。在 燈塔 出版之後，有人看了說，印刷的太漂亮了：一精美就不夠“屬靈”了。因為那時的 燈塔，是以美國新聞處出版的 今日世界 同樣水準設計的，有些宗教人看慣了白紙印上黑字交帳的出版物，以為太現代化。現代人物就說，封面上“燈塔”兩個大字，寫得不好。其實，那是唐代大書法家顏真卿所寫的“多寶塔”碑拓印出來的。（見劉翼凌：枯杖花，頁26）一般人對字的欣賞水準如此，對文學的欣賞能力還用得說嗎！不過，燈塔 到底是通俗刊物，銷行還差強人意，而且多是宣教士推廣的成果；論道書籍就更不行了。

以後，劉翼凌先生來了美國，又創辦了《宇宙光》雜誌，繼續辦《文宣》雙月刊。“宇宙光”和“文宣”的封面字，是集王右軍書法。有人看了，也批評說是寫的差勁；跟他講是王右軍所寫的，竟然瞠目不知其人是誰，以為武夫軍人怎會寫字！說起王羲之的大名，還不錯，他倒聽說過，只是搞不通怎的右將軍羲之會是同一個人。

劉翼凌創辦《文宣》的時候，已是七十三歲的高齡了；是孔子嘆“獲麟”而辭世的年紀。他竟然開始作更艱鉅的工作：提醒教會“以文載道”，還要作育以文載道的文宣士。這種精神，這種遠象，這種使命感，真是值得欽佩，值得效法。到現在，教會注重“文宣”的程度，還是嫌遠遠不夠；可是“文宣”用來作術語，已經大為流行：《文宣社》是1976年成立的，在此以前，沒有人如此使用，現在已甚普遍。不過，“文宣”原意是“文字宣道”；現在不僅不限於宣道，連宣傳反道的文字，也使用這名詞，只當作文字宣傳的簡稱。我們該怎樣想法？

劉先生的一生，跟英國詩人但恩(John Donne,1572-1631)相似：但恩前半生以詩文名世，後半生作了聖保羅大教堂的首牧。詩人凱路(Thomas Carew, 1594-1640)有兩句詩：

這裏躺臥著兩祭司，都是最好的：

先獻給亞波羅，最後事奉真神上帝。

Here lie two flamens, and both those the best:

Apollo's first, at last the true God's priest.

這話用來為劉先生的一生作結語，也正恰合。

劉先生寫過一首七律，其中有兩句自述：

聖事豈容爭意氣

生平最鄙用權謀

這是說，他最不喜歡用手段。他作過官，卻不是貪官，賊官；後半生信了主，在教會裏，卻不是那種用心計，耍手段的教僧，教棍。這是多麼難得呢！人不僅在乎其有多少作為，卻在乎其有所不為。這才是真正的成功。這才是文宣士和傳道人應該有的精神，必備的氣質。

記得：在1978年，我們從俄立根州南下加州訪晤，劉先生甚為振奮，有詩志盛，並以相勉。那時候，他已經年高七十五歲，還仍健旺，期望共同振興文宣事工。

于中旻教授遠道來枉顧賦詩迓之

飛馳六百哩相存 此日雙流匯義津

莫道古風今又見 如君高誼古無倫

曾拋殘睡讀君書 史筆誅心憶董狐
引鏡直言嚴斧鉞 至人異夢早相符

哲士桓桓戰士姿 並肩赴敵豈容遲
海山勝處安營好 秋以為期定可期

這裏不僅可見其詩清新可誦，更可見其為文宣熱誠，秉心正直，臨老不衰，十分難得。

現在，劉翼凌先生已經放下了他的筆。盼望教會的主在華人中，在讀過他書的人中，興起更多的筆來，奉獻在主的祭壇上，為主所用。願大家努力支持文宣聖工，造就文宣士，以文載道，弘揚福音。

四十年前四本書

那是一冊四十年前的照相簿。黑白的相片，有些已經褪色了，有的變黃了，有的脫落了。

那是時間的記錄。 ...

照片越黃，照片中的人越是青年。

“那是曾住過的舊房子。那是隆慶，只有十幾歲的少年。哎，這裏是怡芳和傳芳。 ... ”

說話的維廉，看來並不老。一個巴基斯坦人，頭髮有些斑白了；額上有些皺紋。他穿著深青色西裝。六十三歲。

他仍然是那個 William Gill 。

1951年五月二十五日。二十四歲的維廉，一個空軍航空工程師，剛走出家門。地點是在達卡(Dacca)一條靜謐的街道上，離聾啞學校不遠。那時，東巴基斯坦還沒有脫離西巴基斯坦，孟加拉共和國還沒有誕生。

怡芳和傳芳，是兩個中國小女孩，一個八九歲，一個七八歲，迎著維廉走來：臉上帶著些頑皮的神氣，卻是純潔天真。他們問：“你是基督徒嗎？”

在巴基斯坦，雖然有英國人留下來的宗教，留下來不少的教堂，基督徒卻是不多。

“我爸爸是基督徒。你要來我們家嗎？”原來小天使在地上有家的。

維廉跟著，走進了小女孩的家門。原來他們就住在對面不遠的樓上。就這樣，在那家裏，他們同喝下午茶，女主人親手作了酥脆的花生甜點。四十年後，維廉還清楚記得。

那家的主人，是剛信主不久的劉翼凌教授，在達卡大學裏教中文，以前是作外交官的。但他實在更是詩人，是文人，曾把中文詩詞譯成英文出版，所以在巴基斯坦的文學界，很多人知道他。

但那天他們所談的，不是詩文，而是耶穌基督的福音。雖然，他們所用的，都不是本國語文，而是用英文談話，但神的聖靈動工，超越了文化界限。分手的時候，維廉變成了新人，接受了耶穌基督為救

主，成為基督徒。主人送了他一本聖經，和 印度聖徒巴剋星 的小傳。不久後，又送了他 戴德生傳 ，還有 喬治幕勒 傳，都是英文本。

1954 年，劉翼凌一家到了香港；以後，又到了美國。時間在流逝，人在流動。

當年播下福音的種子，卻是落在好土裏，發芽，長大，結實。

維廉用心的讀聖經，追求真理；加上幾位宣教士的栽培，成為很有長進的基督徒青年。

他原是旁蕪部 (Punjab) 地方的人，跟有名的印度聖徒孫大信(Sundar Singh) 同鄉。他先在本鄉為主見證，以後去到首都達卡。

1959 年，維廉憑著信心，走上了全時間事奉的道路。因為讀了中國內地會創立人戴德生的傳記，和信心偉人穆勒的生平，他一天一天的經歷，使他相信：戴德生和穆勒的神，是活的神，祂今天活著；祂也會供應我的需要，只要我忠心事奉。

他沒有在世上發達，卻有在主裏的喜樂和豐足。他有四個兒子，全都奉獻事奉主；三個女兒，其中有一個丈夫是醫生，一同在回教區裏作宣教士工作，把福音帶到平常艱難的土地。在牧養教會之外，他也是巴基斯坦福音協會的主席多年。他們也有電台廣播，製作福音錄音帶，並有神學訓練造就工作，預備下一代的傳道人。福音傳遞了好遠，傳了好多代。

維廉與劉翼凌有書信來往，卻並不多；但他在禱告裏，常記得引導他信主的人。這見證，他已經講給，寫給了許多百萬人，在亞洲和美洲之外，也包括去歐洲各地講道時的見證。

四十年後，現在 1991 年，維廉又坐在劉家的客廳裏，地點是柏客裡。

維廉說，他從來沒有忘記，是神藉著中國人，領他進入了神的恩典中，所以他對中國人有特別的感情。問起他：“你有個中文名字嗎？”

“那很容易，我姓劉！”

他說：“在我的辦公室裏，掛著劉教授伉儷的照片。”又說：“巴剋星已經很老很老了，不能說話，也不能行動，已經九十多歲了；他是劉先生的朋友。”我們多麼希望，主興起更多年輕人，造就他們，成為合用的器皿。

在地上相逢又別離。

告辭的時候，他要八十八歲的劉教授為他祝福禱告。他雙膝歸在老人家的腳前：那麼恭順，屬靈的真兒子！雖然種族不同，膚色不同。

出到外面。風吹在身上。風是從哪裏來的？

風，隨著意思吹，並不承認國界。聖靈的工作。福音的大能，沒有文化的分隔和限制。

1991 年二月

後記：

從這個故事裏，我們可以看見幾點意義：

家庭是傳福音最好的基地。

個人見證是每個人都能作的，是引人歸主最有效的途徑。

我們該關懷別人。孩子們也可以成為福音的小天使。

隨時忠心為主撒下真道的種子，主能叫它生長。

文字是宣道的有效工具。一本聖經，三本書，可以改變一個人，而改變許多人，結出美好的果子。有人慨嘆“同工會變成同攻！”但“攻”字是“文工”合成的；何不同心用文工，向撒但黑暗的國度進攻？

有人統計，美國圖書館裏，每冊書的平均價格是二十二美元，就可以影響一個人，以至許多人的生命和思想。盼望你注意文字事工。

- 應許的山地

應許的山地

在中國雲南省幽僻的層山裏，依山散佈著幾間竹房。那裏離最近的市鎮和公路，徒步跋涉也要兩個禮拜才到，沒有車輛可通。不用說，那是個十分靜謐，遠離任何市聲的地方。那裏居住的人，是栗僂族，屬於彝人，是中國的少數民族之一。

但今天，那裏有許多喧鬧的聲音，那是喜慶歡樂的聲音，那是烏煙瘴氣的歡樂。在一間相當寬敞的竹屋裏，好幾十個人聚集，在飲土製的威士忌酒；酒氣，煙氣，人聲，亂成一片。那是栗僂族人陰歷新年的狂歡。但在一個角落裏，有位英俊的美國青年，坐在那裏哭泣；他哭出聲音來，哭得很沉痛。

喧鬧雜亂的聲音靜息了。那些善良同情的栗僂族人，過來圍繞這個異鄉人。他們認為在這喜慶的氣氛中，居然有個陌生人在哭：他那麼大了，比他們所有的人都高；作主人的，應該瞭解他的沉哀，並且有責任使他一同快樂。有個栗僂人關切的問：“老師！你為甚麼哭？”這白人就透過翻譯告訴他們，自己從好遠的地方來，要告訴他們神的話，叫他們離開罪得救，他們竟不肯聽！

他們驚異的問，他竟是那麼深切的愛他們嗎？

那被稱為“老師”的白人，是新來的宣教士，對栗僂話還是乍學未通。於是，他用不純熟的漢語，經過一個土著信徒的翻譯，把福音告訴他們。他們都嚴肅的安靜聽著，都真實的接受了耶穌基督作他們的救主。他們把祭偶像，祭祖宗的東西，毀棄焚燒了，立即決志悔改相信，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真神。他們清醒過來，把各家缸裏自釀的威士忌酒，連糟粕一起倒給豬吃。人清醒了，豬兒們卻醉了；正好給他們看見自己未信主前的情形，如同從鏡子返照，前後多麼不同！

歸主的浪潮就這樣展開了。也延展到別的栗僂地區，情形也是如此。

這是 1920 年的事。

這宣教士是楊智敬牧師 (Allyn Cooke)。那時，他年二十四歲。以後，他繼續在那個地區工作了共有三十年之久，把青年的時間，完全奉獻服事那些不認識的人；他的全家住在他們中間，直到 1949 年。他就這樣把自己交託給那些半開化的異族人，在主裏面，與他們成為一家。那些單純的人，也把心身靈魂全交託了給他。

他見證著栗僂人歷史性的改變。這不但是劃時代的，而且真是福音的光照在黑暗裏，有明顯的不同。栗僂族人的信主，是從 1908 年開始。那時，只是極少數的人，如同零星的種子，落在石頭地上，工作十分艱難，他們的心，就如山上的石頭那麼硬。但到了 1920 年，聖靈的風吹過，昏睡的靈魂都醒轉了，以後是成百成千的歸信。

1983 年，中國基督教協會，印了一批四萬本栗僂文的聖經；信徒搶著購買，還是遠遠不夠供應。據說，雲南一區的栗僂人，在約四十萬的人口中，有百分之八十相信基督。真是：

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

那帶種流淚出去的，

必要歡歡樂樂的帶禾捆回來。（詩一二六：5,6）

楊智敬牧師於 1896 年二月七日生在舊金山，長大在奧立根州。1918 年，在洛杉磯聖經學院畢業（現在的 BIOLA 大學，就是取 Bible Institute of Los Angeles 的 acronym 組成）後，參加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為宣教士，立志要到中國西南部山地土人中傳福音。但到了中國後，內地會派他先去雲南省大理的城市教會中工作；在那裏，學習漢語；到 1920 年立為牧師。那裏是去山區的大門，所以大理城中漢夷雜處。而雲南省區域，有二十多個不同的少數民族。

在 1908 年，有從英國來的“栗僂使徒”富能仁（James Outram Fraser, 1886-1938）在騰衝（騰越）開始向栗僂族傳福音的工作。楊牧師在那位資深宣教士提掖之下，對栗僂人民及文化有了些認識；而富能仁注重禱告，靈命高深，也裝備了楊牧師成為有效的宣教士。在 1922 年富牧師回國休假，由楊牧師接替，負責在滇及緬邊界山區栗僂人中工作。

栗僂族本來是崇拜邪靈，媚求鬼怪的；他們甚至把自己的兒女獻給鬼魔，以祈福求安。但神福音的大能，使他們有完全的改變。

首先，他們信主以後，經歷到從迷信奴役之下，得著真正的解放。所以不用多加勸說，都樂於認罪悔改，誠實的離暗就光。聖靈的大能，作成了這工作，使他們從裏面，到外面，徹底的潔淨，除去了一切罪惡汙穢，在日常生活上，也開始有了清潔的習慣。

彝族的山歌，是很有名的。栗僂人在信主以前，只是互唱山歌，追逐異性。但信主之後，聖靈把新歌放在他們心裏，他們“口唱新歌”，滿有喜樂的讚美神。楊牧師夫婦是音樂家；在他們教導下，這些信主不久的土人，快樂的分為四部合唱聖詩。於是，在層巒深谷之間，處處聽到歌頌的聲音，山谷響應，十分美好。在聚會時，他們熱愛歌唱，有時候整個小時的唱詩頌讚神。當然，他們不會用風琴或鋼琴伴奏，因為他們沒有；他們所有的，是內心滿溢的喜樂，使他們歡然歌唱。那時，他們剛開始有宣教士為他們所造的拼音文字，還沒有譯出來的聖經；這樣，歌唱把聖經所教導的真理，唱入他們心裏，把福音唱出去（參西三：16）。宣教士離開山區的時候到了，在送別大會中，八百人的詩班合唱，情形感人至深。

栗僂人對文字的喜愛之深，是另一件奇妙的事。栗僂民族本來沒有通行的書寫文字，是宣教士們，照他們的語言，為他們創制了拼音文字。起初，只有部分的聖經和一些詩歌。直到 1932 年，楊牧師夫婦

和其他同工，完成了栗傑文新約聖經翻譯；到他們所渴望的聖經運到，栗傑信徒開大會慶祝感恩。他們也完成了第一本栗傑文聖詩集，包括三百首聖詩。

從 1924 年開始，他們舉辦短期門徒訓練課程。栗傑新約聖經出版後，基本的教科書有了，改稱為兩季短期聖經學校，有三十名學生。次年，達到了一百十名。以後，有一千二百人參加。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聖經學校仍然繼續；一直延續到 1950 年。

1943 年，楊牧師的元配夫人去世。次年，主為他預備了另一位賢妻，也是內地會的宣教士，他工作上的理想助手，楊文德夫人(Esther Freeman Cooke)。他們共有三男三女，只有幼女是在美國出生的。

1945 年，第一本栗傑福音期刊出版。同年，栗傑教會聯會也告成立。因為戰時及戰後運輸困難，到 1947 年，栗傑文新約聖經才大批運到，供應部族信徒，深為他們所喜愛。也就在那年，為了少數民族語文的印刷廠，在昆明啟用，印刷宣道文字大為便利。

他們對文字的珍視，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土人的收入雖然微薄，但對於書刊卻是要買的。這近乎一種犧牲。在戰爭期間，宣教士們沒有收到外間的通信，有二年之久；也就是說，斷絕了外來的經濟供應。說來難以使人置信，他們竟能靠賣書的收入，維持簡單的生活。這可算是文宣聖工的榜樣。那時，他們艱苦的情形，就不用說了。不過，卻很少為人覺察得到。因為他們從來就沒有不艱苦過。土人們也是簡樸生活。大家都同樣住在竹屋裏；好在天高皇帝遠，用不著付租付稅的騷擾。

當漢人基督徒，還在宣傳自立自養自傳的時候，那些在文化上比較落後，在接受福音也遲了一個世紀的栗傑少數民族，卻得風氣之先的實行了。其實，他們開始就是這樣的。既沒有新鮮口號，也沒有誰覺得新鮮：這本來是原始教會的榜樣。

他們的教會是全然自養的。教牧和家屬的生活費用，完全由本地信徒供應，出於信徒的稼收奉獻；信徒視之為當然的責任，其餘的義務工作人員，全然沒有薪給；不過，當他們出外的時候，所到的村社，信徒供應宿住飯食。因此，在經濟上自始不仰望於差會；教牧也不是差會的雇傭。

他們的教會也是自立的。每到年終，有區域性的長執會，一切議事由栗傑牧師主席，制訂規律，記錄決議案，由各教會執行。宣教士們只充顧問，不是高高在上發號施令。

他們的教會更是自傳的。悔改接受基督之後，信徒即自動向鄰居親友見證，向別的村莊傳揚。實際上，他們早就超越了自傳，邁進了差傳的階段，差遣宣教士向別的部族傳福音，幫助苗族和別的少數民族。在栗傑族的福音事工，看見聖靈的大能在工作；宣教士們不攔阻聖靈的工作，只照主所託付的真道牧養他們。楊牧師和別的后進宣教士們，不求急功，不轄制羊群，真是“上帝國主義”，而不是“帝國主義”。

1949 年十月，楊夫人得了盲腸炎，人用擔架抬著，去保山轉往昆明的醫院就醫。他們年紀大的孩子們，已經在美國讀書；她的丈夫隨後步行；栗傑信徒們幫助背負行李，扶掖兩個年幼的孩子。他們依依不捨的離開了所愛的栗傑山區；栗傑信徒依依不捨的遠送。其實，他們都以為這次的分別，是一次度假的暫別，並不知道就不能再回去；如果知道，他們會更加難捨哩！

進到外面的世界，才知道世局已經有了急劇的變化：共軍到了雲南，先肅清邊境；到秋天，開始封禁

教會活動。栗僂山區是不能再回去了；楊牧師一家，也成了無家可歸的難民。楊夫人的盲腸炎，已經由潰爛而奇蹟的自然結痂；那時，昆明醫院關閉，建議她到泰國曼谷去施手術清理。於是，在稍經休息之後，1950年二月，一家人越過了險峻的山隘，進入緬甸的一個山村，真是已筋疲力盡了，也難免情緒的低落。幸而主的愛感動情深義重的信徒們，伴送他們直到進入緬甸，看著他們安頓下來，又自己返回中國境內，繼續主託付的工作。楊家則在休息後，轉往曼谷。

1951至1952年間，有許多栗僂信徒，步行攀越一萬八千呎的山隘，進入緬甸境內，也有的到了泰國北部。原居在緬北及泰國邊境的栗僂族人，加上由雲南下來的族人，竟約有七萬名基督徒。

看到了那邊明顯的需要，楊牧師夫婦在美國休養了一段時間之後，於1951年又到了泰國。在那裏，他們幫助新進宣教士學習語文，找尋散居的栗僂基督徒，向栗僂，拉祜族，及在山地邊區的華人難民傳福音。在其他宣教士和栗僂信徒協助之下，他們也繼續進行舊約聖經翻譯。到1960年才再返美國。

在東方宣道四十年之後，楊牧師夫婦似乎到了一個新的國家。楊牧師覺得用栗僂語文表達自己的思想更為方便；初回來的時候，講英語不知不覺夾上栗僂語。從1961至1965年，他們在加拿大的草原聖經學院(Prairie Bible Institute)教了五年書，以後再回到美國，定居在奧立根州。

在這段時間，他們仍然致力於幫助翻譯校訂栗僂文新舊約全部聖經，到1966年完成。可以想像得到，誰能比直接參與制訂那語文的人，更能勝任翻譯的事工呢！也沒有人比他們更歡喜見到這事工的成就。他們感謝主，因為栗僂族人，終於有了自己的聖經，是把全部神的話，用他們自己的語言翻譯的。聖經公會於1967年接受印刷，到1968年出版。看到信徒們的歡喜，他們就如同種植的，看到人享受所種樹上的果子。這是預見許多人因神的道而得救的喜樂。

1975年，近八十歲的楊牧師，又和夫人到了泰國，有三個月的時間，把屬靈的恩賜分給那裏的信徒。以後，在1977至1978年間，他們又去泰國北部，工作了一年，主要是指導一個委員會校訂栗僂文聖經的工作。這距他初去東方宣道，已是漫長的六十年了。

楊智敬牧師沒有能再踏上中國的土地。他喜愛奧立根州撒冷附近的銀瀑公園(Silver Falls Park)。八十五歲的時候，我們帶他去走在那裏的山徑上。他說，那邊的景色，很像是雲南的栗僂山區。他是那麼的愛栗僂人，為主，把一生給了他們。

楊牧師會作呼哨。當他們在山中，楊牧師外出歸來，臨近家門的時候，長哨一聲，山谷回應，數裡之外，就歡喜知道他快到了。在銀瀑公園的山中，老人家還能夠作長哨，似是老驥昂首長嘶，發揚他久鬱胸臆的豪氣。

他有一架栗僂文打字機，已經相伴他超過半個世紀了；那是Underwood公司特地為了宣教士們定製的，全世界不過十架。九十高齡的楊牧師，仍然坐在那架打字機前，為他所愛的栗僂族基督徒打聖經講義，每期印刷二百多份，分別寄去在緬泰北部的栗僂教會領袖們，有的也寄到中國，古老的打字機，古老的福音。生命活水由那裏流出去，滋潤許多的人。

他的中文名字是楊智敬。不少人覺得奇怪：為甚麼Cooke譯成“楊”？為甚麼不譯庫，葛，或郭等音似的字？原來栗僂族中幾個有限的姓氏，楊是其中的一個；那些單純可愛的人，聽到別的不常見的姓，

會覺得奇怪好笑。為了福音的緣故，正是“在甚麼人中就作甚麼樣的人”。有這樣可敬的動機，與部族的人完全認同，他們還有甚麼留下不給栗儻人嗎？

就是這樣，這位“廚師” (Cooke) 牧師，用靈食餵養著栗儻的信徒群。他的一生，就是一部活的栗儻宣道史，更是文字宣道史。宣教士不但傳播了救人救世的福音，也散播了文字和文化的種子。這效果，是何等的宏偉而恒久呢！

Isabel Kuhn 稱他為 迦 勒。

專心跟從耶和華的老 迦 勒，去見約書亞，對他說：“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參書一四：6-15）。楊牧師仁者愛山，也愛山地的人。他憑信心為主得了那美好的山地為基業。誰是繼起的勇士呢？

栗儻人是中國人。

楊智敬牧師於 1990 年安然離世，到主那裏領受獎賞。但他仍然活在栗儻人的心中。栗儻基督徒每有特別節日及聚會，從沒有不提到他的。

- **聖誕老人真面目**

聖誕老人真面目

他本名尼可拉 (Nicholas of Myra) ，生在小亞西亞的海港城市帕他拉(Patara) ，在今天的土耳其西南海岸。他的出生日期不詳，據傳是在 343 年十二月六日去世，在世的年代約與教會史學家優西比烏 (Eusebius, ca. A.D.260-339) 相同。

爬屋的少年

當然，聖誕老人並不是生來就老。如果照今天的傳說，肥胖臃腫的白鬍子老人會踰牆爬屋，飛簷走壁，那簡直是神蹟。爬屋是他少年時候幹的事。

尼可拉生在富裕之家，承受了豐厚的遺產。他從十幾歲的時候，就同情貧苦的人，常常施賙濟。他所作的是出於愛心，作在暗中，不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所以總是隱名，從不張揚。

有一次，他聽說有個貧窮人家，父親養大了三個女兒，到了女大當嫁的年齡，卻為了付不出妝奩費用而發愁，竟打算把親生女兒賣入妓院！在一個深夜，窗外人影閃動，一包東西從窗口丟了進來。作父親的以為是賊，急忙去追。追到筋疲力盡時，結果給追上了；發現原來是個大孩子！他告訴那個父親，是為了好心送錢來幫他們解決困難的，並曾不偷竊甚麼：他們家有甚麼可偷的？父親知道。唯一的要求是，不可把他的名字張揚出去。這當然可以同意。女兒們打開小袋子一看，裏面原來是金幣！不消說得，他們的問題解決了。

這是他的事蹟之一。他常常作這種事。

受苦的主教

尼可拉去旅行了巴勒斯坦和埃及等地回來，一踏進了瑪拉 (Myra) 的教堂，發現會眾捧著主教的衣冠和牧杖在等著他。原來那裏的主教去世了。會眾同心禱告，求神選派一位主教牧養祂的羊群：那天清早，第一個踏進教堂的人，那就是群羊的監督。那時，他還不到二十歲，成為最年輕的主教。在當時，主教並不就代表高位厚俸，也沒有權位榮耀；有的只是為了主受苦，作群羊的榜樣。軍閥出身的羅馬皇帝狄克理田(Diocletian, 在位 284-305)，本來寬容基督徒；但到了 303 年，忽然連下四道詔書，殘酷的迫害基督徒，強逼他們否認主耶穌。

羅馬政府把尼可拉下在監獄裏。他被鞭打；他被燒熱的鐵炮烙；他被鐵箝夾手指；他被虐害當作取樂。到被弄得遍體鱗傷的時候，他們給他休養；到快要恢復的時候，再從頭來過，使他舊痕加上新創。但他甘心為主受苦，至死不屈！

他有死的心志，卻並沒有死。迫害基督徒的人死了。康士坦丁皇帝信了基督教，迫害沒有了。他又恢復了自由。

發怒的獅子

有愛心的尼可拉，也剛強衛道。

外面殘酷的迫害，使許信徒人殉道了；但主的道卻更加廣傳，教會更加清潔而得勝。

到基督教流行了，仇敵更兇猛，更惡毒的攻擊來了；這次是從教會裏面的稗子，就是亞流 (Arius, ca. 250-336) 派異端。

亞流本是亞力山大城的一名教牧強調苦行和品德，能言善文，吸引了很多徒眾。但他注重理性，說基督是受的造的，否認三位一體的真理，引起教會的爭論。康士坦丁皇帝為了處理這爭論，在 325 年召開尼西亞大會(The Council of Nicaea)，公辯解決。正統信仰的教會領袖，包括尼可拉，引用聖經證明基督是神，有神一切的豐盛在祂裏面；道成肉身的聖子，是與父同等，與父原為一，人看見了子就看見了父；祂是神榮耀的光輝，神本體的真像，在一切被造之先，所以祂不是被造的，而是創造者(參西二：9 約一：14 一四：9 來一：3)。亞流巧言善辯，口出褻瀆的話，竟然唱起他自己所寫的流行歌曲“盛筵”(Thalia)。有的主教憤而離席，有的掩耳不聽。尼可拉卻慢步走向場中，給亞流的惡嘴狠狠的一拳！當著列席的皇帝，這突然的舉措，使全體愕然。無疑的，此舉大快人心，也極有效；但於議程不合。主教們不能同意他的粗莽行動，決定免除他的主教職位(後來又恢復了)。會議宣佈亞流派為異端，把亞流放逐了。

嘻笑的老人

尼可拉老來仍然滿有喜樂。他在瑪拉，看顧有疾病的人，救濟貧苦，關心患難中的孤兒寡婦。

在瑪拉的街巷中，交通不太繁忙；他與玩童一同嬉笑，一同當街戲玩。那慈祥的白鬚老人，是那麼平易近人，絕不像穿長衣遊行的法利賽人，裝成嚴肅不可侵犯。有時他還會摘下主教的高帽子來，給街頭的玩童們戴！當然不會立他們為主教，或讓他們祝福。同時，他保護弱者，使他們免受欺凌。他又見義勇為，給無辜者伸冤，不怕得罪有權勢的大人物們，為了要施行公義。

這樣，你會發現尼可拉不像商業化的聖誕老人，那是因為他像耶穌基督。他去世以後，人稱他為“聖尼可拉”。

後記

我們並沒有尼可拉寫的自傳，也沒有直接同他交接過的人所寫有關他的記述。最早的記載，是在他去世以後二百多年，一位希臘主教寫的，必然是根據口傳的軼事瑣聞。但有關其人的傳聞很多，有些是理想化，甚至神話化了。

宗教改革以後，歐洲歸正教國家如荷蘭，德國等，卻甚為喜愛這位聖尼可拉，把他跟“聖誕節”聯繫起來，認為是聖誕精神的象徵。歐洲移民來新大陸時，可愛的“聖誕老人”也隨同移民進口，而且經荷蘭人給改名為聖可樂斯 (Santa Clous)。

於是，“聖誕老人”的傳奇，越加隨時間而繁興。

我們總該記得，“聖誕老人”聖可樂斯，不是個沒有真理原則的老好人，更不是終日嘻嘻哈哈只往富人家裏奔走的人；他不是為浪費歡樂的孩子們錦上添花，而以主基督的心為心，體恤疾苦。

小朋友們會問：“到底有沒有聖誕老人？”是的，有聖誕老人；聖誕老人不是基督，是像基督的人；他不只想自己，而是常常想到別人，把歡樂送給人。你也可以這樣作。不要只希望聖誕老人從煙囪中給你送來禮物；當你把禮物送給人，送給需要的人，歡樂就從煙囪裏進來。

現代必須有聖誕老人。也許，你就是未老的聖誕人。

- 西非女王司馬莉

西非女士師司馬莉

司馬莉(Mary Slessor, 1848-1915)，生在蘇格蘭的亞伯碇(Aberdeen)，有個酗酒的父親，導致家庭貧窮，並使她幼小的心靈受到傷害。到父親去世的時候，七個孩子中只剩下了姊妹三人。馬莉最大，從十二歲就得去紡織廠作工，維持家庭生活。但她的母親很是敬虔，鼓勵她往遠方宣教。只是馬莉所受正式教育有限，在她心目中，認為宣教士高不可攀，始終躊躇不敢申請，怕遭受拒絕。

由於她好讀書，特別喜愛傳記，同是出自蘇格蘭的名宣教士李文斯敦(David Livingstone, 1813-1873)，成為她最推崇的英雄。李文斯敦的壯語：「不知道去哪裡，只要是往前就行」，常在她心中。

有一位老寡婦告訴她說：「禱告，然後靜默，留心聽神的答覆。」她照作了。不知怎地，卡拉巴(Calabar, 今 Nigeria)一直在她的心中出現。最後，她的母親催促她；同教會的信徒 勞基(James Logie)，告訴她，不必為母親和妹妹的生活擔心，宣教差會定會照顧。

宣教委員會約見馬莉，以為她的申請適時，因為卡拉巴正急需教員。因為馬莉除了教主日學外，缺乏教學經驗，送她先到愛丁堡受短期師範訓練。

1876年八月五日，聯合長老會宣教士司馬莉，乘衣索俄比亞號汽船，航往非洲。她所乘的船，載運的商品是杜松子酒和甜酒，賣給土人，然後在回程時裝載棕油。馬莉因為有見到酒毒害她父親，破壞她

家庭的經驗，為此十分傷痛。

1876年九月十一日，馬莉到達卡拉巴河，從那裡，上駛到達公爵鎮(Duke Town)。那裡的宣教士安德生夫婦(Rev. & Mrs. Anderson)來歡迎她。

她安置在宣教站的一個房間。那裡除了螞蟻多之外，環境算是很好。宣教站建造在小山上，氣候並不如所傳的那樣熱；而且花木扶疏，小徑清幽。另一座小山上，是宏大的政府建築，據安德生夫人說，十分豪華美觀。馬莉聽說，那裡叢林裡，常有豹子等野獸出沒，並且在低地有鱷魚。

以後幾個星期，馬莉開始教導孩子們。課程倒是很簡單，但很忙碌。按德生夫人給馬莉另一項任務，是每早在五點三十分敲鐘，準備大家早禱。有一天早晨，馬莉醒來晚了些，誤了時間。安德生夫人不給她吃晚餐；是安牧師拿些餅乾和香蕉給她充飢。

那裡的土人，稱為阿非克(Efiks)。每當主日，那地區的各宣教站，約有一千多人禮拜；但宣教士們三十年的努力，只有一百七十四人悔改歸正。因為讀過李文斯敦，馬莉並不感到意外，在非洲引人歸主實在是困難重重。

馬莉不能以老守在宣教站的學校為滿足。她要接觸阿非克人。她必須盡快學好阿非克話。有一天，她要一名阿非克人陪伴到公爵鎮去。她的阿非克話仍然很有限；不過，有使船的人，懂得些英語。這樣互相補足，勉強能夠傳通。

那船夫有些討好的說：「在星期天，船夫帶你去溪邊鎮(Creek Town)。好嗎？」

馬莉知道，在公爵鎮上，幾乎見不到真正的阿非克人—那裡是政府所在地，影響到當地人商業化了，只說西方人願意聽的話，莫想知道他們心裡想些什麼。

在溪邊鎮主日聚會中，奧納斯提王(King Eyo Honesty)也盛裝參加。想不到，會後他竟然邀請馬莉，作為午餐的貴賓。聚會後，他派一位頭目陪同馬莉遊覽溪邊鎮；到下午二時鳴炮以後，她被帶進一座大廳。司馬莉是首席的貴賓。所奉的菜是豐盛的異味，是馬莉見所未見，但她都一一品嚐；一邊禱告求主幫助，一邊告訴自己，只當是家常便飯。她用阿非克土語，已經勉強可以應對。這使主人高興。

奧納斯提王說：「你學我們的話很快。」

司馬莉說：「我母親從小就跟我講起卡拉巴；奧納斯提王的大名，在我們那裡很為人知。」

王受到恭維，盡量掩抑他的高興。他說：「也許我可以同你的母親通信。」一邊告訴身邊的侍從提醒他。

這出乎馬莉意外；但她並不緊張，因為她所說的是實在話。她想：母親一定會大為歡喜。

馬莉感到此行的成功。(是為宣教事工禱告的效果)不過，她以為奧納斯提王已經夠英國化了；她求神賜她勇氣，能夠克服對鱷魚，豹子，和叢林熱病的各種懼怕，帶福音深入山林，傳給真正的阿非克人。

她想到詩篇的話：「當壯膽，堅固你的心。」神對以西結說的話，也進到她心裡：「雖有荊棘和蒺藜在你那裡，你又住在蠍子中間，總不要怕他們。」

馬莉找時間，要宣教船上的船夫們，帶她深入叢林。船夫們顯然畏怯，懶於帶她去。他們說：從沒有「白媽」(白貴婦的意思)去過那裡。又推說路上林中有豹子。馬莉激勵他們，勸說他們步行對健康有益。他們才遲疑的同她去。

在路上，馬莉設法激他們說：「誰最後到達舊鎮的是猴子。」自己率先走去。他們一路弄出聲音，以

驚走野獸。果然，有一隻幼豹從林中出现。馬莉站定注視它，對著它唱詩歌。那豹回頭走了。快到舊鎮的時候，馬莉甩掉鞋，在船夫驚愕之下，選了一棵挺直的樹，一口氣爬升二十多呎瞭望；然後緩緩下來，像沒事人。他們開始覺得，這「白媽」到底是與眾不同！

馬莉知道「舊鎮」的來源：原來阿非克人相信，如果誰在青壯年不時而死，那必然是「巫術」的結果。一般人則歸咎於親屬或仇敵，常用一兩個人陪葬。但死的人如果是酋長或頭目，事情就嚴重得多了：被指使用巫術的人固然要處死，為死者復仇，死者生前所愛的人，也要陪他同去；先喝下大量的烈酒，然後絞死同葬。英國殖民地政府禁止此風俗，但前土王崩逝，他們仍用近百無辜的人殉葬。英國派一艘軍艦溯河而上，一陣炮轟，一座繁華的市鎮，屋毀人亡，夷為平地。許久後，有人去重建，所以稱為「舊鎮」。到馬莉的時候，用活人殉葬的事，在與文明接觸的市鎮已經沒有了；不過，在叢林深處，依然行之如故。

馬莉回到宣教站。1876年末到1878年，她感覺體力衰減，食不甘味，指甲裂開，並時冷時熱，遍體流汗，更糟的是情緒低落。醫生診斷結果，是叢林熱。馬莉知了病名，反不擔心了。她用李文斯敦的經驗：一方面服用奎寧，加上幾種草藥；一方面反抗疲勞努力工作，驅退情緒。過了一段時間後，她變得耳聾了。馬莉知道，那是復原的先兆。這樣，她戰勝了叢林熱。不過，那是第一次。

當她要恢復全部工作的時候，安德生牧師卻為她安排了船票，強要她在1879年六月回英國度假。她發現母親與奧納斯提王彼此通信，已成為卡拉巴事工的一部分。她協助他們搬出貧民區。然後，開始在各教會報告非洲宣教事工的旅程。

在旅行演講中，馬莉有一個嚴重的問題：她對婦女們可以言談自如，只是不能有男人在座；她一見聽眾中有男士，就說不出話。解決的辦法，是請男性聽眾離席，或坐在她看不見的位置。

她的信息越來越吸引注意；她為阿非克人呼籲，請求快差，多差婦女宣教士，去傳福音給黑暗中的人，消除殺死雙生嬰兒的迷信，並以活人為死人殉葬的惡俗。

1880年秋，司馬莉再離英國，乘船回到非洲，這次與古爾迪夫婦(Rev. & Mrs. Goldie)同航。古爾迪是資深的卡拉巴開荒宣教士，馬莉有機會同他談論阿非克語；古爾迪見這只有三年經歷的女子，竟然通曉那麼多的語言，感覺非常驚奇。談話中，她知道將被改派到舊鎮工作；那正是馬莉夢寐以求的，表明她已經成熟，能夠獨當一面了。另一方面，舊鎮的房租和開支也較低。

舊鎮的酋長歡迎馬莉再來。當地人記得她：她懂得他們的話，同他們的孩子玩，還能爬樹！她的工作不僅限於舊鎮，也到附近三個鄉村宣道。他僱用一名女子幫忙。有一天，驚奇的發現那女子捨了她脫落赤紅髮亮的頭髮去賣；她並沒禁止，只是告訴她，不可用為巫術或祈福的媒介。

馬莉厭惡土人酗酒和虐待婦女的風氣。她決定先喚起婦女，使他們戒酒。如果她見女人飲酒，就立即嚴詞勸告，說明其害處。

有一天，幾個擄婦女為奴的惡徒來了。婦女們紛紛逃避。馬莉不能容忍，挺身而出。幾個惡人揮動鞭子，圍繞著她；馬莉只手揮一柄女用陽傘，吩咐他們離開！那些人悄然遁入叢林中去了。也許他們想到英國軍艦的雷霆炮火，不敢惹這小紅髮白媽；但馬莉知道是基督給她的力量。

土人相信雙胞胎是惡魔化身；所以不容他們生存，在出生的時候就殺死，或送到叢林中讓野獸吃掉。馬莉設法收養棄嬰，雇土人婦女照顧，並且教養他們。

在奧納斯提王的宴會上，在座有一位伊巴珈(Ibaka)村的酋長歐康(Okon)，在離舊鎮約三十哩的偏僻海邊。他邀請司馬莉去他們那裡。奧納提斯王約定日期，派他御用的巨大獨木舟送馬莉前去。

到時候禦舟來接了。那舟可以坐四十人，上面裝有一尊閃亮的銅炮。馬莉帶她的朋友和四個大些的孩子，在有門簾的小艙間。三十名盪槳手和船員，打著鼓，唱著歌，高喊：「我們所愛的白媽在船上！」有一段水道甚為寬廣，幾乎像海面，波濤洶湧。到了平靜的水面，馬莉恬然睡去。

幾個小時過後，聽到外面的船員喊：「我們所愛的白媽到了伊巴珈！」酋長歐康來迎接說：「歡迎來伊巴珈！」並向村民介紹：「這女人將為我們作大事。」

馬莉喊說：「我來告訴你們一位救主；如果你們相信祂，祂能夠救你們脫離死亡。我也要給你們白人的醫藥，有病的可來看我；我也教導你們清潔免生病；教導你們作衣服。多謝你們來歡迎。」

酋長安置馬莉在他同院落裡的一間屋子。馬莉在那裡，為人看病施藥；重病則建議他們去公爵鎮醫院。到了主日，馬莉召集早晚聚會敬拜；酋長也穿著整齊來參加。聚會的人很多，馬莉要盡力喊，聲音才可以達到邊緣的聽眾。

十四天以後，馬莉帶著孩子們又回到舊鎮。她的叢林熱病也回來了。安德生看到她形容憔悴，等她稍為恢復，勉強她再回蘇格蘭休假。她帶著一個孩子展妮(Janie)同去。在那裡，她看到母親年老病弱，忍不下心離開。母親對她說：「馬莉，神把你賜給我。在許多年前，我已經把你奉獻還給神。現在，到需要你的地方。」

馬莉安排人照顧母親，自己帶著展妮，在 1885 年十一月返回非洲。在巡迴的報告和講道中，她召了人同去那黑暗大陸傳福音。這次她被改派在溪邊鎮事奉，因為那裡人手不足。不久，消息傳來，她的母親和妹妹先後離世。現在，再無牽掛，她全心獻給非洲。

司馬莉的阿非克話那麼好，工作勤奮，贏得許多土王和酋長的敬重，紛紛要求她去服事。

1888 年，差會批准司馬莉前進到歐口洋(Okoyang)人中，更深入叢林裡面，從沒有白人到過那裡。他們的種族和語言，都和阿非克有些差別。

奧納斯提王再派他的大獨木舟送他前往。到了艾墾基(Ekenge)村的邊界，船員拒絕再往前去；因為他們畏懼那裡的野蠻部族。司馬莉說，奧納斯提會歡喜他們當中有幾個可以伴送她到那裡。

艾墾基的酋長艾丹(Edem)，對司馬莉歡迎，但不甚積極。他身旁有一個肥大的女人，表現得機智，溫和。那不是酋長的妻子，是他的妹妹艾梅蒂(Eme Ete)。

馬莉說：「我聽到伊法穀(Ifako)村離這裡不遠，想去看看。」艾梅蒂在旁邊眉目翕動，彷彿鼓勵馬莉。

艾丹說：「那裡的酋長是隻醉貓，白人婦女不適宜去。你住在這裡。」

「現在，我要向你多講耶穌。」馬莉向酋長和人民說，神如何愛他們，差祂的獨生子降世為他們死，救他們得永生。如果他們願意她住久些，她會教導他們如何得豐盛的生命。酋長留意聽，雖然沒有立即感動的跡象。

她講到一個段落，艾梅蒂走來挽著馬莉的手，一同去外面巡視，招呼客人有足夠的食物。馬莉覺得艾梅蒂是她所見過最聰慧的女人，只要稍加指點，就能夠瞭解一切的事物；並且願意幫助她。馬莉感謝神奇妙的安排。

餐後，馬莉召集船員說：「我們來敬拜唯一的真神。」當地的村民在旁希奇的注視，聽她所講的福音。

馬莉對艾梅蒂說：「你們的人民多麼需要耶穌的愛！」艾梅蒂並沒有不同意的表示。

當晚，馬莉被招待在一個屋子，酋長的幾個妻子也睡在那裡。

第二天，馬莉正式跟酋長說明她的計劃：她要別的宣教士和當地人協助，建造一座教堂，一個宣教站，一間學校；她並要酋長應許，酋長的權力不能管到這些地方。酋長不以為意：她作得甚麼！

馬莉照她所講的，去了伊法穀。艾丹顯然不歡喜。馬莉記得李文斯敦的原則：如果跟土人搭上交道，不可凡事徵求他們同意。

二村間的距離，步行只不過半小時。在那裡，她發現那酋長很清醒；談話也有理性。

回到溪邊鎮，司馬莉積極準備，去歐口洋族中久居工作。在幾星期，不止一個好心的阿非克人警告她，深入野人中工作，無異於自殺。馬莉說：「如果我的死能夠把基督帶給他們，我也甘願。」

不但她自己去，還帶著所愛六歲的展妮，和另外四個孩子。宣教士畢少浦(Bishop)願意去幫忙一段時間。

1888年八月四日，差四個月就四十歲的司馬莉，再度乘王的大獨木舟，向叢林進發。踏上艾墾基的路徑，天已經黑下來。她唱著詩歌，在泥濘中往前走，使孩子們不害怕。到達茅屋的時候，發現寂無人蹤，所有部族都不見了！原來是伊法穀的酋長母親逝世，所有的村人都去送葬，當然還加上飲酒。

許久後，畢少浦獨自一人來了。其餘的船夫們在哪裡？他們怕走夜路，推說明天再來。明天是主日！

馬莉同畢少浦只得再走一個半小時，回到叢林邊緣，叫醒睡夢中的船夫們，半用強，半講理，使他們背著供應物品隨她走。來回三個小時的跋涉，馬莉的腳痠痛麻木，全身疲倦得要散開。

第二天，他們休息聚會。

然後，由畢少浦帶頭幫忙，展開工作。以後，馬莉選了一塊空地，加上差會派來的一名蘇格蘭木匠歐文斯(Charles Ovens)相助，馬莉建造了她的房子，簡單但寬敞明淨，有門有窗的兩層樓房。全族的人見了咋舌，他們從未見過如此美的房子。比酋長的住處更好。馬莉宣佈說，這只是暫時的，她還有更大的計劃；而且告訴他們，任何人都可以有這樣的房屋，材料隨地可取。問題是原住民不作一事，無聊使他們趨向酗酒。

愛梅蒂越來越多時間來幫助馬莉，為她工作煮飯，向她報告消息，並且靜默的影響酋長的決定和動向，而沒有誰發覺。後來，這兩個女人之間商定一個信號：如果愛梅蒂差人送一個空藥瓶來，就表示有甚緊急需要馬莉去幫助解決。

馬莉也去伊法穀，建造了同樣的教堂，學校。兩村的人民都來聚會，但決志信主的不多，並且艱難而遲緩。

一個距離幾小時步行的村莊，酋長病了；派人來請馬莉。她冒著雨和泥濘去看他；只用簡單的藥，加上許多的禱告，他痊癒了。

不過，這地區的酗酒減少了。

酋長的兒子意外死亡了。馬莉盡量用她的影響力，使他父親不怪罪是頭目的「巫術」，救了無辜的人免於死亡。

司馬莉寫信給奧納斯提王，請他邀酋長艾丹和他的頭目們，去溪邊鎮，以推動正當貿易。

邀請信來了。王派他御用的大獨木舟來，迎接馬莉和客人。

王的遊行行列和豐富，使艾丹心蕩神移。在廣大的宅邸中，張設盛宴，是他夢想不到的。宴後，接著

有聚會；奧納斯提王勸請艾丹和他的臣民接受基督。馬莉趁機會告訴他們：「福音會教導你們如何生活。」

回到歐口洋地區，艾丹說：「我見過奧納斯提的生活；他實在是偉大的領袖。我厭倦了舊日的生活方式。」他不僅寬恕了敵對的部族，還派人去修復所破壞的村落。馬莉深深希奇神福音的大能。

艾丹的部族，現在看到和平貿易的可貴。他們開闢森林，種植可以出口的油棕和其他農產品；連艾梅蒂也有了她自己的農場。

現在馬莉的憂慮，是營利從土人的心中奪去福音了。

叢林中仍然有部族間的戰爭。有一次，是馬莉從前調養醫好的少年酋長，和臨近的部族將發生武鬥。馬莉及時趕到調解，免於一場流血慘劇。

1891年，宣教士同工們，看出馬莉的憔悴，勸她回英國休假。

到1892年再回非洲的時候，在公爵鎮，有一艘小淺水汽艇，是蘇格蘭的主日學送給她的。土人看了大為希奇，叫它作「冒煙的獨木舟」。

另一件事，是麥克唐納爵士(Sir Claude MacDonald)新任奈及利亞沿岸英國保護區的執政官，委任司馬莉為卡拉巴河及十字河地區的副執政官。她本想拒絕；但仔細思想對到福音的好處，她接受了。從此，每當土人有爭執，她派人拿著蓋有紅火漆印記的信，宣告：「白嗎如此說」，就可解決，或等到她親去審斷。

司馬莉成為卡拉巴地區最有權威的人。那地區改變了。酗酒減少到近於絕跡。只是艾丹酋長仍然怕孿生嬰孩，連艾梅蒂也不願摸孿生子；只有艾丹歸信基督的弟婦，敢抱孿生嬰孩。

最後，還是英國全副武裝的軍隊來訪問，酋長們宣告不再殺孿生嬰孩，廢止活人殉葬惡俗，不再因懷疑「巫術」而濫殺。

一陣天花流行，很多土人死亡；艾丹酋長也崩逝了。那地區人煙稀少。馬莉忙著照顧病患，體力衰竭，在她的屋子裡昏了過去。

1898年，馬莉被迫回英國休假兼休養。她帶著十六歲的展妮和幾名孩子們同去。1899年，再回到亞克坡(Akpa)。

她在歐口洋地區，已經十五年，她參加那裡舉行的記念盛典。馬莉受到各方的稱讚。艾梅蒂也來了。在這地區的工作，如果沒有這女人幫助，不用想能有成就的可能；只是她並沒有悔改信主，馬莉難免傷感。慶祝過後，馬莉感到年齡的壓力；她有關節炎疼痛，行動減緩；舊識凋零，使她情緒低落。想到李文斯敦應付的方法：她要求派人來接替當地的工作，她要再往前進。

1904年一月，五十五歲的司馬莉辭去副執政官。該退休的年齡到了。宣教差會給她六個月假期；以後再延長六個月。她用這段時間，去到伊塗(Itu)和恩永溪(Enyong)地區探察。那裡的酋長們對她歡迎，急切想建學校；馬莉明白宣佈，必須先有基督，才有教育。

他們很想有教堂。土人自己動手建造；酋長不惜把「神木」砍伐，作為建材。不數月間，即有六處教堂建造完成。宣道差會甚為興奮，撥給資金協助，並派羅伯生醫生(Dr. Robertson)從開浦屯去主持。她驚奇的發現，那建築竟命名為：「司馬莉宣教醫院」！

那時，歐洲各國在非洲興起爭奪殖民地的熱潮。馬莉知道，必須爭取時間，盡快把福音傳給恩永溪南

的宜比比澳(Ibibios)。

英國士兵在附近出現了。他們在修築道路，貫通叢林。士兵建議馬莉在新闢的路上試騎腳踏車；馬莉覺得輕易快速。有時他們也讓她搭乘軍用便車。

馬莉的休假於 1906 年四月結束。馬莉對同工說：「如果宣教差會要我退下等死，我決不接受；不惜退出差會。」

不過，差會同意她去伊豹(Ibos)和宜比比澳中間工作。英國殖民地政府委任司馬莉為土著人民法庭的法官。這並不影響日常宣教的事工。她繼續往前進。

馬莉說：她要在恩永溪建一座宣教士休養所。差會樂意全力支援，並派婦女義務工作人員。馬莉立即宣佈，把她的法庭推進到有司村(Use)。

1909 年，司馬莉的健康繼續衰退。但她更要前進。雖然關節炎使她行動緩慢，聽到愛可培(Ekpe)有些人願意信主，她立即前往。

1911 年夏，馬莉病情更壞了。醫生檢查，斷定是由於工作過勞加上營養不足；因為她盡量節約，吃不起肉。他們強迫她入醫院調養；不過，她逃回工作，坐在輪椅上，被推去推來。

最後，他們送她去坎那利島(Canary Islands)療養，由展妮陪她同去。在那裡，沐浴在陽光和輕風之中，她安靜的讀經，作針織手工。一個月後，六十四歲的司馬莉，竟然恢復健康。

1913 年，馬莉八年來首次重訪亞克坡，成了當地的節慶，許多人歡迎她。「艾梅蒂！」二人都已經老了，見面非常感動。

回到有司，收到一封信，請她接受英國一個機構的榮譽會員，叫 The Order of the Hospital of St. John of Jerusalem，她不明白為何選到她，也不期望榮譽，但接受了，以為可以少得麻煩了。

接著，請她去公爵鎮接受勳章，對學生講話，應全體政府人員和宣教士的盛大晚宴。她穿著僅有的粗棉布衣服，戴上草帽，還穿上她久不習慣的鞋。在宴會上，有對她不絕的稱讚，使那蘇格蘭的小婦人，用雙手掩著臉。最後，首任奈及利亞殖民地總督路歌德爵士(Sir Frederick Lugard)代表英王喬治五世，把黑花結綴銀十字架和獅並獨角獸的勳章，掛在她的左肩上。

司馬莉說：「如果這是我的冠冕，帶去榮耀之地，我要獻在主的腳前。」並且說：這應該屬於任何宣教士和所有宣教士。

1915 年一月十日，司馬莉有高熱，她扶病主持最後一次主日敬拜。然後，昏倒在房內的鐵床上。一月十三日，司馬莉安息了。

在她的晚年，對只領幾百非洲人接受基督為憾事；雖然她改變了千萬人的文化和生活。她看見英國軍隊奪取了德國殖民地，勝利者的驕傲得意；奈及利亞土著，也學會用現代武器了，下一步，焉知不是就把武器轉向我們，或更有效的彼此互相殘殺？

- 伊利安宣道

說話的葉子：伊裡安宣道

時間是 1957 年。那是照外面人的日子，山中無曆日。

吉本斯 (Don Gibbons) ，在伊裡安(Irian Jaya) 的深山叢林中，動手建造一間樹皮小屋。

釘子用完了。

他隨手拿起一小張紙，在上面用鉛筆塗了幾個字，交給在旁邊幫忙的一個達茅 (Damal) 族土人，要他去送給一位宣教士同工拉爾生(Larson)：“你去給我帶些東西來，好建完這間屋子。”

那個達茅人看著那片“葉子”(Ogola)，卻皺著眉頭說：“我不願無緣無故下過穀那邊，空跑一趟！”對於沒有文字，沒見過紙張，對寫信的觀念無法瞭解，既不能寫，也信不過的人，如何解釋法？這是個問題。

吉本斯笑著說：“這是一片‘說話的葉子’。只要你拿去給吉爾生，他就會把所要的東西給你。”

那達茅人搖頭說：“葉子不會說話。”

吉本斯拾起一根釘子說：“我告訴你我要的是甚麼：我要一些像這個一樣的釘子。但你甚麼話都不要講。只把我‘說話的葉子’交給他，看他會給你甚麼。”

不到一個小時，那人回來了。他滿懷興奮，驚奇不已。他向吉本斯報告：“這是你要的釘子。我一句話都沒有跟拉爾生講！他只看了你‘說話的葉子’，就把釘子拿給我！”

那天晚上，在土人的男宿舍裏，神奇“說話的葉子”，成了主要的討論話題。這故事傳來傳去，說吉本斯如何只在一片葉子上，畫了幾個記號，拉爾生看了，就知道他的意思。

伊裡安原稱新幾內亞，曾是荷蘭殖民地；現在屬印度尼西亞。1954 年，吉本斯和拉爾生初到那裏。達茅族第一次見到白人，以為白人與他們不同，只有他們自己是“真的人”。他們見到白人能從天外的“大鳥”(飛機)飛來，從大鳥的肚子裏面出來，又吃罐裝的奇怪東西，認為是與“人”不同。他們慢慢發現，難解的怪事還有許多；紙和書寫是最大的怪事之一。

“達茅”這名字，就是“人”的意思。他們還生活在石器時代。那時，他們中間極少數人擁有一把斧頭；不但是罕有的利器，並且是極寶貴的財產。他們沒有書寫的文字，也從來沒有見過紙。因為他們的觀念裏沒有“紙”這個名詞，所以你可以理解，也不知道文字可以像語言一樣傳達意思。因此，吉本斯把紙稱為“奧高羅”(Ogola)，就是“葉子”的意思。但語言可以書寫成為文字，還遠超越他們理解的範圍。

吉本斯是宣道會的宣教士，一家住在達茅人中間。為了向他們傳揚基督的福音，必須學得足夠的達茅語言。

有一名聰慧的達茅人，名叫提他(Tita)。他留心觀察吉本斯可以吃他們一樣的食物，判斷這個白而高大的人物，可能也像達茅一樣的是人，

吉本斯在學話的過程中，有時表達錯誤，提他就改正他。吉本斯在“說話的葉子”上作些記號，下次就不再犯同樣的錯誤。這使提他十分希奇。

有一天早晨，提他發現吉本斯獨自坐在石頭上讀聖經。提他問：“你在幹甚麼？”

這可不是一個容易回答的問題。“書”，“聖經”，以及“讀”，“上帝”，都是土人觀念中所沒有的，也就沒有這些語詞；該如何表達？在這個機會，吉本斯從他有限的新達茅語詞彙中，鑄成一個新字“甘公安美” (*Unkangam-Me*)，意思是“創造的那一位”：“創造者”。

吉本斯說：“提他，在這些葉子上面，寫著創造者的話。創造者說的話寫在這裏。我看這本書，這些葉子，就能夠聽見創造者對我說話。你懂得我的意思嗎？”

“我想我懂得。你的小黑書，一定對你很重要，因為我看見你時常在看它。

向部族土人傳福音，還需要教他們讀聖經，這樣，他們的信心才會有根基。起初，是用集體背誦默記的方式。吉本斯和另一語言學的同工，就為他們創制書寫文字系統，是用十七個字母的拼音文字。於是，從記錄語言，進而翻譯聖經。當然，還要教他們識字並寫字。

達茅人和鄰近的各部落，本來在邪靈的迷信和恐懼捆綁之下。1958年，聖靈大大動工，他們紛紛焚燒傳統所崇拜的物件(Fetishes)，悔改歸向真神，成千的歸正，幾次受洗，都數以百計，約有十萬人。吉本斯夫婦，和其他同工們，同時舉辦聖經學校，推行識字運動和主日學教育。提他就是早期聖經學校畢業的學生之一。

土人信徒從撒但權下歸向真神，親身經歷了救恩之樂，滿心願意向人見證，真如活水湧流，並不是宣教士僱用來作工。有了文字的聖經，在真理上受了栽培，不但熱心，而且有真知識；聖靈同工，神蹟奇事隨著，信而歸主的就很多了。現在達茅族人約有百分之九十五是信主的。在易裡安的盼凱山脈地區(Puncak Jaya Range)中，幾個部落的信徒，超過二十萬人，建立了一千五百多個教會。他們的教會行政及經濟，全都是由本地領袖及信徒管理，用不著宣教士們插手；並且還差遣宣教士，去向別的部族傳福音。這情形，就如初期教會一樣。

文字宣道工作，是支持遠方宣道的後衛。二者互相輔助合作，使教會得以建立並增長。當然，信主以後，並不是一切問題都隨之解決；這些新信徒，所遇到生活上的問題，都是從文字的聖經中找答案。聖靈藉著“說話的葉子”，使人明白神的旨意，改正了錯誤，使信徒結出了仁義的果子。

1986年，筆者遇到吉本斯。他所展示的幻燈片，傳達出達茅主內肢體的情形。他們的生活方式，並沒有多大改變。很多男仍然只穿著“瓠褲”(用一種特產的長頸葫蘆遮住下體)，女的只穿草裙；也有的改穿印尼裝。但他們的生命改變了；由拜物教及精靈崇拜，而歸向真神；除去撒但奴役的懼怕，而得著基督裏的喜樂；放棄凶殺鬥毆，而有仁愛和平。這都是福音真光照進黑暗的結果。

節錄自 Alice Gibbons: *The People TimeForgot*.

(于中旻譯： 世外人。文宣)